

ITEQ

Innovation, Teamwork, Excellence, Quality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ITEQ Corporation

九十六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2007

本年報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se.com.tw>

證期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同上

本公司年報相關資料查詢網址：<http://www.iteq.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三十日

一、 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陸宜天

職稱：財務處副總

電話：(03)419-2345

E-MAIL：lluh@iteq.com.tw

代理發言人：陳奕司

職稱：董事長特別助理、處長

電話：(03)419-2345

E-MAIL：michael_chen@iteq.com.tw

二、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類別	公司名稱	地 址	電 話
總公司 及工廠	聯茂電子(股)公司	桃園縣平鎮市平鎮工業區工業一路 22 號	(03)4192345
分 公 司 及 工 廠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有 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虎門鎮北柵村南坊工業區東坊大道 168 號	0769-8570-8688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江蘇省無錫市錫山區東亭鎮錫山經濟開發區春暉東 路 35 號	0510-8223-5888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有 限公司	廣州經濟技術開發區永和經濟區	020-3222-5369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 有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黃江鎮黃牛埔管理區 168 號	0769-8363-2688

三、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話：(02)2181-1911 (自 97 年 5 月 1 日起，原(02)2361-3033 之號碼停止使用)

網址：<http://www.chinatrust.com.tw>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吳怡君、吳美慧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545-9988

五、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 公司網址：<http://www.iteq.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01
貳、公司簡介	03
一、設立日期	03
二、公司沿革	03
參、公司治理報告	06
一、公司組織	0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0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29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訊	3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30
肆、募資情形	31
一、資本及股份	3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8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0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0
伍、營運概況	44
一、業務內容	4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1
三、從業員工	57
四、環保支出資訊	57
五、勞資關係	59
六、重要契約	61
陸、財務概況	6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6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	6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2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178

目 錄

	頁次
七、資產減損狀況-----	178
八、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178
九、金融商品評價-----	179
十、96年度財務報告適用中華民國及美國兩地會計原則之差異-----	179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80
一、財務狀況-----	180
二、經營結果-----	181
三、現金流量-----	18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8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83
六、風險事項-----	183
七、其他重要事項-----	187
捌、特別記載事項-----	18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8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9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9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93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93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敬愛的股東女士、先生們：

2007 年在全體同仁努力打拼下，本公司繳出一張亮麗的成績單。集團營收達 137.1 億元，較 2006 年成長 24.5%，稅後淨利亦較前一年提升 38.2%；每股稅後盈餘 3.88 元，是本公司創立以來的最佳表現。此外，營業活動的現金流入 19.7 億元，也為歷史之最。代表公司財務體質在過去 3 年的積極調整下，已相當穩健、堅實。我們在今年元月 21 日正式轉為上市公司，為未來發展邁向新的紀元。但我們絕對不會自滿，因為「經營企業永遠不能休息，否則就永遠休息」。銅箔基板已是高度競爭的成熟產業，獲利來自點點滴滴生產力的提升與成本合理化。我們必須具備「不論景氣好壞，都能持續成長獲利」的企圖心與執行力，才能在激烈的競爭中脫穎而出。

本公司自創業至今已邁向第十一個年頭。最近透過 KPMG 顧問師在東莞廠的診斷與輔導，我們發現管理面仍有很大的改善空間。在組織、層級增多後，下情不能上達，部門本位主義，對客戶的反應遲緩等官僚體系的症狀陸續浮現，過去「以客為尊、迅速彈性」的創業精神逐步流失。因此，透過從系統、組織、流程、人員、資訊科技等面相，全面進行改造，提升管理效能強化公司體質，是今年最重要的任務。

展望 2008 年，在美國經濟衰退、次級房貸衝擊的效應下，可能造成全球信用緊縮與消費趨緩。因此，大環境充滿變數。但在變局中才可正考驗企業的體質與戰鬥力。在艱困的環境中營收與獲利仍持續成長，才是優質企業。我們期許聯茂能如此。以下提出幾點工作方針：

1. 積極開拓無鹵材料的市佔率。過去一年，本公司在無鉛、High Tg 材料已取得一訂的戰果。但在綠色環保蔚為風潮後，無論手機、NB、LCD TV、消費性電子等產品勢將全面切換為無鹵材料，我們應善加利用此機會。目前因無鹵與傳統 FR-4 仍有相當價差，僅能針對利基市場。如果本公司開發出特性優異且價格具競爭力的環保材料，必可推廣至主流市場，其成長將無可限量。需要研發、製工、客服、採購與行銷同仁共同努力，並積極獲得終端客戶的認證。

2. 本公司由核心技術所衍生的新事業如軟質銅箔基板(FCCL)、LED 散熱材料、LCD 增量膜(BEF)等已大致就緒。但在市場開拓與產品推廣尚需加一把勁，務必於最短期間達到損益平衡。新事業的開展需有異於常人的企圖心與毅力，也就是創業精神，才能不怕挫折、愈挫愈勇。
3. 以創新的手法持續提升生產力及降低成本。所謂創新不僅是新產品的研發而已。任何流程、表單、執行細節都有改善的空間，都有新的作法。只要從日常細節中觀察、思考，就可能產生創新。點點滴滴的創新自然降低成本、提升生產力與競爭力，使公司立於不敗之地。
4. 持續強化公司治理。過去一年，董事會與稽核發揮積極督導的功能，無論授信制度、帳款控管、庫存管理都有長足的進步。未來更將落實分層負責的績效考核，作為主管升遷、獎懲的依據。

最後，懇請各位股東繼續給予支持與鼓勵，本公司全體同仁亦將竭盡所能全力以赴，以不負各位之期望。

敬祝大家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萬海威



敬上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三十日

貳、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86 年 2 月 13 日發起，86 年 4 月 10 日公司核准設立，86 年 4 月 23 日取得經濟部核發之公司執照。

二、 公司沿革

本公司創辦設址於台北市仁愛路三段 26 號 4 樓之 1，由萬海威、高繼祖博士等所率領之高級技術團隊，邀集華陽中小企業開發、寰通投資及其他主要股東投入設廠，並開發國內大尺寸多層印刷電路板基材與銅箔基層板市場。本公司重要記事如下：

民國86年：

- 聯茂電子成立，登記資本額220,000仟元。主要產品係多層印刷電路板基材及銅箔基板半成品、成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辦理現增壹億元，總資本額增至320,000仟元。
- 同年10月補辦公開發行。

民國87年：

- 正式量產並銷售。
- 獲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開發專案」補助。
- 通過BSI ISO-9002 認證合格。

民國88年：

- 辦理現金增資130,000仟元，總資本額增至450,000仟元。
- 獲經濟部工業局「業界科技專案」補助。
- 向台灣、日本及美國申請「用於環氧樹脂硬化劑合成」之專利審查。
- 完成「主導性新產品開發專案」高Tg(180°C)產品配方並通過UL94V認證合格。

民國89年：

- 通過BSI QS-9000 認證合格。
- 因熱煤油儲存桶溢流導致電線走火引起火災，造成部分廠房、機器設備及原料毀損；經近半年復建，於同年九月完全量產，其產能及營收已超越火災前水準。
- 與西陵電子(股)公司購買桃園山仔頂段331地號之土地及建築物，供災後復建及未來營運擴充使用。
- High Tg、Law DK及Green Laminate取得UL認證。

民國90年：

- 辦理現金增資174,500仟元，總資本額增至624,500仟元。
- 辦理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合計86,940仟元，總資本額增至711,440仟元。
- 獲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開發專案」補助，研發第三代通訊基板用膠片。
- 發表新世代堆層法Laser Drillabe Prepreg及高頻通訊材料。

民國91年：

- 辦理現金增資100,000仟元，總資本額增至811,440仟元。
- 與海外投資開發公司等簽訂「股東協議書」，共同在中國大陸廣東省投資設立「東莞聯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經營銅箔基板、膠片及多層印刷電路板基材之研發、製造、銷售及其相關業務。

- 12月30日公司股票掛牌上櫃。

民國92年：

-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開始量產，每月營業額穩定成長。
- 辦理盈餘轉增資24,343仟元，總資本額增至835,783仟元。
- 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公司債100,000仟元，償還銀行借款。
-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200,000仟元，用於購置機器設備及償還銀行借款。民國93年1月已全數轉為股本。
- 更換會計師為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的楊明哲、張日炎會計師。
- 透過ITEQ TECHNOLOGY CO., LTD.投資設立「聯茂(無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經營銅箔基板、膠片及多層印刷電路板基材製造、銷售及其相關業務。

民國93年：

- 辦理現金增資100,000仟元，用於設立研發中心、購買機器設備、償還銀行借款，總資本額增至1,125,306仟元。
- 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500,000仟元，用於增購機器設備及償還銀行借款。
- 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等14家銀行簽訂5年期新台幣20億元之聯貸案。
- 總資本額增至1,517,966仟元。

民國94年：

- 與精成公司合資於東莞市黃江鎮成立「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從事多層壓合板代工業務，其資本額為美金600萬元，其中聯茂佔60%股權，精成佔40%股權。
- 完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80,000仟元及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200,000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研發新產品。
- 取得ISO14001及OHSAS18001認證。
- 取得SONY Green Partner之品質認證。
- 取得Hitachi Chemical、欣興科技、健鼎科技等公司之歐盟環保指令之品質認證。
- 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等13家銀行簽訂3年期新台幣13億元之聯貸案，以取代先前20億聯貸案中之乙項授信新台幣13億元。
- 辦理盈餘轉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1,829,313仟元。

民國95年：

- 成立「廣州聯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從事CCL、軟板之半成品、成品製造、加工與買賣等業務，初期資本額為美金300萬元。
- 成立散熱材料事業處及光電薄膜事業處。
- 辦理盈餘轉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2,213,351仟元。
- 完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20,000仟元及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0,000仟元，用於建置ERP系統、購置RTO設備及研發設備、及償還銀行借款，總資本額增至2,334,410仟元。
- 無鉛材料通過Garmin、Alcatel、Siemens認證通過。
- Motorola手機認證通過。
- NOKIA、TOSHIBA、NEC等多廠認證通過。
- Mitsubishi無鹵認證使用。
- SONY~PS3、PSP指定用料。
- 年度合併營收達110億，較上年度成長逾54%。

民國96年：

- 正式導入鼎新ERP系統，提高公司訂單處理時效，縮短財務結算時間及整合兩岸三地多點資訊，強化作業的整合性與標準化。
-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決議變更成為軟、硬板廠，順利切入軟性銅箔基板(FCCL)領域，為軟硬複合板趨勢鋪路。
- 東莞廠、無錫廠、茂成廠新增「散熱材料金屬板」之營業項目。
-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更換會計師為楊明哲、吳怡君會計師。
- 取得「集光元件-1」及「改質黏土樹脂材料」之台灣專利，並陸續提出光學產品、IC封裝與無鹵基板材料、LED燈具模組、抑藻劑等10案(22件)國內外專利申請案。
-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更換會計師為吳怡君、吳美慧會計師。
- 集團子公司International Partners Ltd、Inspire Investments Limited、Shining Era Investments Limited 三家與台灣銀行銀行等6家銀行簽訂額度USD 3,000萬元之3年期聯合貸款合約。
- 與國際知名大廠Laird公司簽訂經銷合作協定，結合雙方對於散熱材料及基板製造的優勢，提供客戶更多元的選擇，將國際經驗與本地實力互相融合，以滿足客戶對散熱管理的需求。
- 辦理盈餘轉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2,749,781仟元。
- 年度合併營收達137億，較上年度成長逾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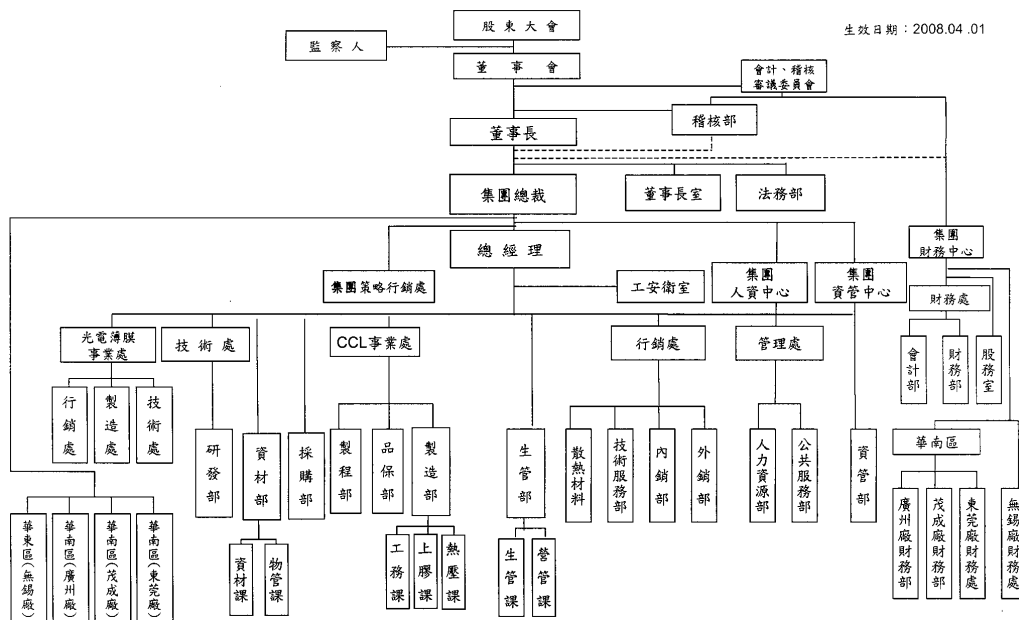
民國97年：

- 1月21日公司股票上櫃轉上市掛牌。
- 無鉛材料通過CISCO、IBM認證通過及APPLE產品認證使用。
- SONY-ERISSON等多廠無鹵認證通過及無鹵認證使用。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稽核部	稽核、評估各部門營運與內部控制實施，建議改善。
法務部	綜理集團各項法律及智慧財產事務。
股務室	綜理集團各項股務事務。
財務部及會計部	綜理集團財務、會計、資金管理與控制。
外銷部	國外市場行銷及客戶開發。
內銷部	台灣、香港與中國大陸市場行銷及客戶開發。
營管一、二部	確認出貨交期及客戶管理。
客戶服務部	台灣、香港與中國大陸市場客戶服務。
管理部	綜理公司人事、行政、總務等業務事宜。
工安衛中心	全廠工安衛工作規劃、建置、執行。
資材部	生產排程規劃控管、物料供需規劃控管、資訊系統規劃、維護。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採購部	原物料及生產設備之採購、進出口保稅業務。
資管部	電腦化、程式設計及維護電腦之正常運作及負責制度化文件管理事務。
研發部	新產品開發研究、新原物料評估與 SOP 訂定、專案規劃申請執行。
品保部	針對玻璃纖維膠片及銅箔基板品質系統制定、執行、檢核，紀錄，確保產品品質。
製造部	玻璃纖維膠片、銅箔基板生產製造。
生管部	廠內生產排程制定與交期跟催。
散熱材料事業處	散熱材料新產品之事業處籌備規劃。
光電薄膜事業處	光電薄膜新產品之研發與事業處籌備規劃。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 姓名、主要經(學)歷、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選(就)任日期、任期、初次選任日期及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單位：股、%；97年4月15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萬海威	95.06.15	3年	89.06.16	2,898,607	1.50	4,422,833	1.62	0	0.00	0	0.00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化工博士	註 1	無	無	無
董事	高繼祖	95.06.15	3年	89.06.16	2,389,082	1.23	3,550,255 (註 3)	1.30	1,582,105	0.58	0	0.00	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化學博士 亞洲化學(股)公司 基板廠總經理	註 2	無	無	無
董事	徐超俊	95.06.15	3年	89.06.16	3,600,191	1.86	3,834,569	1.41	0	0.00	0	0.00	龍華工專電子科	邦茂投資監察人 上宏科技監察人 上賦國際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黃睿燦	96.06.15	2年	96.06.15	1,550,875	0.66	1,918,899	0.70	13,668	0.01	0	0.00	台大材料工程學研究所碩士 宏仁電子(股)公司營業部經理	註 4	無	無	無
董事	福村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 程世芳	96.06.15	2年	96.06.15	3,094,000	1.32	4,153,483	1.53	95,277 (代表人的 持股數)	0.03	0	0.00	University of Wisconsin-Madison,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美磊科技副總	無	無	無
董事	蔡佳音	95.06.15	3年	92.06.12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商學院經營管理碩士學程金融組碩士 美商羅盛豐期貨投資顧問 三陽綜合證券自營部副理 三陽綜合證券債券部經理	大中票券資深副總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白蓉生	95.06.15	3年	91.10.22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中興大學化學系	電路板協會技術顧問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洪振攀	95.06.15	3年	89.06.16	604,971	0.31	670,323	0.25	5,142	0.00	0	0.00	台大化工所碩士	擎邦國際科技董事長 彬台科技董事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蔡茂禎	96.06.15	2年	96.06.15	870,000	0.37	3,361,745	1.23	0	0.00	0	0.00	省立苗栗高級商業學校	福村建設董事長 美磊科技董事長 正文科技董事長 天騰工業董事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宋同慶	95.06.15	3年	91.10.22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政大企研所 台灣本乙烯工業副總 中央投資公司投資 部經理 大華證券投資顧問 公司董事長 大華證券公司經理	環宇真空科技 董事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註1：邦茂投資董事長、擎邦國際科技工程監察人、東莞聯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聯茂(無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廣州聯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EAGLE GREAT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長

註2：邦茂投資(股)公司董事、東莞聯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聯茂(無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廣州聯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註3：含具有保留運用決定權之信託股數。

註4：聯茂集團子公司東莞聯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廣州聯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97年4月15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福村建設(股)公司	朱麗華	7.92
	陳銘忠	6.11
	蔡茂禎	74.41
	蔡玉薇	3.11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無。

4.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 任 其 他 公 開 發 行 公 司 獨 立 董 事 家數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長／萬海威			✓				✓	✓	✓	✓	✓	✓	✓	✓	0 家
董 事／高繼祖			✓				✓	✓	✓	✓	✓	✓	✓	✓	0 家
董 事／徐超俊			✓	✓			✓	✓	✓	✓	✓	✓	✓	✓	0 家
董 事／黃睿燦			✓				✓	✓	✓	✓	✓	✓	✓	✓	0 家
董 事／福村建設(股)公司代表人：程世芳			✓	✓	✓		✓	✓	✓	✓	✓	✓	✓	✓	0 家
董 事／蔡佳晉			✓	✓	✓	✓	✓	✓	✓	✓	✓	✓	✓	✓	0 家
董 事／白蓉生			✓	✓	✓	✓	✓	✓	✓	✓	✓	✓	✓	✓	0 家
監察人／洪振攀			✓	✓	✓	✓	✓	✓	✓	✓	✓	✓	✓	✓	0 家
監察人／蔡茂禎			✓	✓	✓	✓	✓	✓	✓	✓	✓	✓	✓	✓	0 家
監察人／宋同慶			✓	✓	✓	✓	✓	✓	✓	✓	✓	✓	✓	✓	0 家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單位：股、%；97年4月15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兼執行長、總裁	高繼祖	86.03.01	3,550,255 (註2)	1.30	1,582,105	0.58	0	0.00	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化學博士 亞洲化學(股)公司基板廠總經理	註3	無	無	無
大陸事業華南區總經理	黃睿燦	90.07.16	1,918,899	0.70	13,668	0.01	0	0.00	台灣大學材料碩士 宏仁電子(股)公司營業部經理	註4	無	無	無
台灣事業總經理	張校康	92.01.03	753,975	0.28	0	0.00	0	0.00	清華大學高分子所碩士 南亞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專員 宏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德宏工業(股)公司技術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大陸事業無錫總經理	郭振定	91.01.14	335,712	0.12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 合正科技(股)公司大陸廠副總經理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財務副總經理	陸宜天	93.09.24	330,098	0.12	79,235	0.03	0	0.00	美國愛荷華州立大學企管碩士 大成長城財務長 加拿大豐業銀行台北分行副總 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行副總	無	無	無	無
大陸事業東莞、廣州副總經理	陳郁弼	94.05.25	271,121	0.10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企業管理系 宏仁電子公司業務經理 南亞塑膠業務專員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1：邦茂投資董事長、擎邦國際科技工程監察人、東莞聯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聯茂(無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廣州聯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EAGLE GREAT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長

註2：含具有保留運用決定權之信託股數。

註3：邦茂投資(股)公司董事、東莞聯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聯茂(無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廣州聯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註4：聯茂集團子公司東莞聯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廣州聯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96 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註 1)	董事酬金						A、B 及 C 等 三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 4)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及 E 等五項總 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 4)		有無 領取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8)
		報酬(A) (註 1)		盈餘分配之 酬勞(B) (註 2)		業務執行費用 (C) (註 3)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D) (註 5)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E) (註 6)				員工認股權憑 證得認購股數 (F) (註 7)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 報表內 所有公 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本公司	合併 報表內 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 報表內 所有公 司	
董事長	葛海威(a)	0	0	13,317	13,317	1,296	1,296	1.38	1.39	5,938	11,597	0	20,418	0	20,418	0	0	3.88	4.43	無
董事	高繼祖(b)																			
董事	徐超俊(c)																			
董事 (註一)	黃睿燦(d)																			
董事 (註一)	福村建設 (股)公司代 表人：程世 芳(e)																			
董事 (註二)	寶聚開發 (股)公司代 表人：施永 杰(f)																			
董事 (註二)	寶聚開發 (股)公司代 表人：范秀 珍(g)																			
董事	蔡佳晉(h)																			
董事	白蓉生(i)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前五項酬金總額 (A+B+C+D+E)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a、b、c、d、e、f、g	a、b、c、d、e、f、g	c、e、f、g	c、e、f、g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h、i	h、i	a、h、i	h、i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	-	d	a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	-	d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	-	b	b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 計	9	9	9	9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一：於 96 年股東常會(6 月 15 日)補選就任。

註二：該職務因該公司內部考量因素，於 96 年股東常會前一日正式辭任。

- 註1：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2：96年度盈餘分配案，於97年股東常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 註3：係指96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 註4：稅後純益分別係指本公司96年度稅後純益1,056,869仟元及合併報表96年度稅後純益1,052,668仟元。
-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 註6：96年度董事之員工紅利金額係採96年分配95年度盈餘之實際配發比例金額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僅供參考)，其中股票紅利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96年12月最後交易日之收盤價37.20元】。
- 註7：截至97/4/15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 註8：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 4)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 5)
		報酬(A) (註 1)		盈餘分配之酬勞 (B) (註 2)		業務執行費用(C) (註 3)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洪振攀 (a)	0	0	5,707	5,707	639	639	0.60	0.60	無
監察人 (註一)	蔡茂禎 (b)									
監察人	宋同慶 (c)									
監察人 (註二)	泰隆開發投資(股) 公司代表人:楊玉霞 (d)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a、b、d	a、b、d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c	c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4	4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註一：於96年股東常會(6月15日)補選就任。
- 註二：該職務因該公司內部考量因素，於96年股東常會前一日正式辭任。
- 註1：係指96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2：96年度盈餘分配案，於97年股東常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 註3：係指96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 註4：稅後純益分別係指本公司96年度稅後純益1,056,869仟元及合併報表96年度稅後純益1,052,668仟元。
- 註5：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2. 96 年度支付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1)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B) (註 2)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C) (註 3)				A、B 及 C 等三 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 4)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 (註 5)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6)
		本 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紅利 金額					
策 略 長 (註 一)	萬海威 (a)	9,695	16,699	3,719	9,040	0	44,387	0	44,387	5.47	6.66	0	0	無
總 經 理 總裁兼執行長	高繼祖 (b)													
華南區總經理	黃睿燦 (c)													
台灣總經理	張校康 (d)													
無錫總經理	郭振定 (e)													
財務副總	陸宜天 (f)													
東莞廠兼 廣州廠副總	陳郁弼 (g)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a	a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c、d、e、f、g	f、g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c、d、e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b	b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7	7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一：本公司申請上櫃轉上市時，應臺灣交易所要求及本公司出具之承諾事項，在不影響公司運作及符合公司治理精神下，已於 97 年 1 月 15 日辭任該職務。

註 1：96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

註 2：96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

註 3：96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於 97 年股東常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係採 96 年分配 95 年度盈餘之實際配發比例金額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僅供參考)；其股票紅利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96 年 12 月最後交易日之收盤價 37.20 元】計算之。

註 4：稅後純益分別係指本公司 96 年度稅後純益 1,056,869 仟元及合併報表 96 年度稅後純益 1,052,668 仟元。

註 5：截至 97/4/15 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以上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 6：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2)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97 年 4 月 15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股 票 紅 利 金 額	現 金 紅 利 金 額	總 計	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 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總裁兼執行長	高繼祖	44,387 (1,193 仟股)	0	44,387	4.20
	華南區總經理	黃睿燦				
	台灣總經理	張校康				
	無錫總經理	郭振定				
	財務副總	陸宜天				
	東莞兼廣州執行副總	陳郁弼				

註 1：97 年分配 96 年度盈餘之員工紅利金額尚未完全確定，上列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係採 96 年實際配發比例金額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僅供參考)。

註 2：股票紅利金額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96 年 12 月最後交易日之收盤價新台幣 37.20 元)。

註 3：稅後純益比率，係依 96 年度之稅後純益新台幣 1,056,869 仟元計算之。

(3) 取得前十大員工分紅人士之姓名及配發情形(96 年取得 95 年度盈餘之員工分紅)

姓 名	職 稱	股 數	現金(新台幣元)
萬海威	策略長(註)	1,595 仟股	0 元
高繼祖	總經理兼總裁、執行長		
黃睿燦	華南區總經理		
張校康	台灣區總經理		
郭振定	無錫廠總經理		
陳郁弼	東莞及廣州廠執行副總		
陸宜天	財會主管(副總)		
陳正益	技術部門主管		
劉建吾	行銷處主管		
謝春重	東莞廠製造部門主管		

註：本公司申請上櫃轉上市時，應臺灣交易所要求及本公司出具之承諾事項，在不影響公司運作及符合公司治理精神下，已於 97 年 1 月 15 日辭任該職務。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職稱	95 年度		96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9.33%	11.39%	7.45%	8.65%
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註 1：96 年度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及董監酬勞係採 96 年分配 95 年度盈餘之實際配發比例金額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僅供參考)，其中股票紅利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96 年 12 月最後交易日之收盤價新台幣 37.20 元)。

註 2：稅後純益分別係指本公司 96 年度稅後純益 1,056,869 仟元及合併報表 96 年度稅後純益 1,052,668 仟元。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 董事、監察人

A. 車馬費：

係參考同業水準，依董監事出席董事會情況支付。

B. 盈餘分配之董監酬勞：

係依本公司章程第 27 條之規定辦理，於本公司決算有盈餘時，就可供分配盈餘之 2%提列為董監酬勞，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通過，股東會決議後之董監酬勞再依董監事任職席次及任職年月平均分配支付。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設有薪酬委員會，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兼具集團執行管理及營運之職責，其薪資架構包括薪資、獎金、員工紅利及部份人員配車等，依其貢獻、資歷、經營績效及所承擔的責任，並參考同業水準釐定。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96 年度董事會開會 12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 出(列)席 次數	委託 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註 2)	備註
董事長	萬海威	12	0	100	
董事	高繼祖	12	0	100	
董事	徐超俊	11	1	92	
董事	黃睿燦	8	0	100	96.06.15 當選就任
董事	福村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程世芳	8	0	100	96.06.15 當選就任
董事	寶聚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施永杰	3	1	75	96.06.14 卸任
董事	寶聚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范秀珍	4	0	100	96.06.14 卸任
獨立董事	蔡佳晉	8	0	67	
獨立董事	白蓉生	8	1	67	
監察人	洪振攀	10	0	83	
監察人	蔡茂禎	5	0	63	96.06.15 當選就任
監察人	宋同慶	7	0	58	
監察人	泰隆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玉霞	4	0	100	96.06.14 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議題並未涉及董事利益迴避之情事。					
三、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於 97 年 03 月 25 日經董事會修訂通過「董事會議事規範」。					
2. 於 97 年 03 月 25 日經董事會修訂通過「會計、稽核審議委員會組織規程」。					
3. 於 95 年 11 月 23 日經董事會修訂通過「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4. 於 96 年 03 月 28 日經董事會修訂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以上更能有效建立董事會治理制度及健全監督功能，並強化管理機能。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並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專人負責處理相關事宜，如涉有法律問題，會轉洽公司之法務部門或法律顧問處理。 (二) 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負責，本公司並設有股務專責人員處理相關事宜，與主要股東關係良好，並可隨時連絡。 (三) 設有「會計、稽核審議委員會」，由獨立董事結合查帳會計師、集團財務主管、內稽主管透過內控程序，管控重大業務之合法性與適當性，並提出改善和建議，並訂定子公司監理辦法、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有效執行之。	無重大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 本公司目前設置二席獨立董事 (二) 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者已予迴避，充分堅守公正、嚴謹及誠實超然獨立之精神，並將其評估資料送董事會以評估其專業性及獨立性。	無重大差異
三、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監察人之情形 (二)監察人與公司之員工及股東溝通之情形	(一) 本公司目前設置一席具獨立職能監察人 (二) 監察人可透過董事會及稽核報告等管道，得隨時審查本公司財務及業務執行情形，並得請求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與公司之員工及利害關係人溝通，若有需要隨時皆可藉由電話、E-mail聯絡。	無重大差異
四、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公司對外發表意見之管道，並依內部控制制度遵循，若有需要隨時皆可藉由電話、E-mail聯絡。	無重大差異
五、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一)本公司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	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訊，本公司並設有網站，介紹狀況及有關業務。 (二)本公司有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並落實發言人制度，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資訊，即時允當揭露。	
六、公司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設有薪酬委員會，檢討本集團高階主管(副總級以上)薪酬之合理性並予以調整，針對經理人任免仍需經董事會討論通過。	無重大差異
七、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於94年度制度「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隨時注意時勢法令變化加強其組織架構，且本公司相關運作皆依其守則進行，故並無重大差異。		
八、請敘明公司對社會責任(如人權、員工權益、僱員關懷、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等)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一)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外，鼓勵員工參與國內外各項訓練課程與技術研討、規劃員工團體保險及安排定期健康檢查，重視勞工關係，提供平等就業機會，並建立員工溝通管道，鼓勵員工與管理階層直接進行溝通。 (二)與客戶溝通管道暢通，執行情形良好。 (三)供應商關係：符合SONY Green Partner規範要求供應商達成該標準。 (四)本公司已訂定「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以求公司各關係人能確實迴避利益衝突之情形。 (五)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誠實公開公司資訊，已著手將公司網站妥善規劃中，以保障投資人之基本權益，善盡企業對股東之責任。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九、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具有專業背景，並依相關法令陸續完成進修課程，此外，本公司亦不定期提供相關進修資訊給予參考，請參考本章之「董監事進修情形表」。 (二) 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均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並在決議紀錄中載明出席董事及列席監察人，請參考本章之「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三)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詳第柒章「七、其他重要事項」。 (四) 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任何人若涉及任何不法情事或違反利益迴避原則，皆可向稽核單位直接申訴，本公司員工皆保持高度自律，故執行狀況良好。 (五)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董事保持高度自律原則，涉及利害關係之議案，皆依法自行予以迴避，若有涉及利害關係之迴避情形，將載明於會議紀錄中。 (六)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及社會責任：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秉持誠信經營原則，並無訴訟事情發生，已為董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將努力經營本業，對於社會公益及消費者，希望日後予以回饋。 (七) 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相關證照情形：內部稽核師執照1人、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1人、服務人員能力測驗1人、信託業務測驗1人、理財規劃人員測驗1人、投信投顧人員測驗1人、財務會計準則第34號公報工融商品之會計處理實務系列研習班及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專業認證班測驗合格共43小時、內部控制在職訓練研習班測驗合格共6小時、內控制度與ISO系統制度之有效整合實務講座測驗合格共6小時。 十、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每年透過各廠法律責任宣導、執行內部控制自行檢查，建立改善備查簿，透過透過有效資訊及溝通，進行風險評估與控制活動，有效監控、及時除錯及自我矯正，並提昇企業競爭力，故並未發現重大缺失需改善之情事。		

(四)公司訂定之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

1.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條文之上網查詢方式
 - (1)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se.com.tw>
 - (2) 公司網站：<http://www.iteq.com.tw>

2. 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之上網查詢方式

本公司設制公司治理之相關規則約略有「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道德行為準則」……等，其上網查詢方式如下：

- (1)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se.com.tw>
- (2) 公司網站：<http://www.iteq.com.tw>

(五)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會計、稽核審議委員會

於 96 年 1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在董事會組織下成立該委員會，本公司係參考美國公司治理精神及政府頒布的委員會組織規程參考範例，重新訂定「會計、稽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設立主旨在強化董事會之監督功能，其運作以下列事項之監督為主要目的：

- 一、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二、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
- 三、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及稽核主管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 四、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五、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 六、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2.薪酬委員會

於 95 年 6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成立薪酬委員會，設立主旨在協助董事會研擬公司整體之薪酬政策、架構及激勵措施，以及其他經董事會指定或授權之事項，以吸引、激勵、獎賞及長留優秀人才。

3.加強稽核及自檢作業

本公司亦定有完整的內部控制制度並已有效執行，在日常營運下，除要求各單位盡善良管理責任及辦理自行檢查作業外，並為交叉稽核預作準備，有效監控、及時除錯及自我矯正，董事會及管理階層亦均會定期檢討各單位自行檢查結果及稽核單位之稽核報告，以求落實公司營運的效果及效率，提昇企業競爭力，確保財務報告的正確性及確認已遵循所有相關法規。

4.96年度董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萬海威	96/08/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董事	高繼祖	96/11/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董事	徐超俊	96/03/15	交易所及櫃買中之合辦	獨立董事公司治理高峰論壇	3
董事	徐超俊	96/11/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董事	黃睿燦	96/11/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董事	福村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程世芳	96/08/14	證券暨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機制下董事(會)及監察人之職能與權責	3
董事	白蓉生	96/03/15	交易所及櫃買中之合辦	獨立董事公司治理高峰論壇	3
董事	白蓉生	96/11/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董事	蔡佳晉	96/11/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監察人	洪振攀	96/08/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監察人	蔡茂禎	96/08/14	證券暨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機制下董事(會)及監察人之職能與權責	3
監察人	宋同慶	96/11/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註：以上皆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與資訊揭露。

5. 社會責任：

(1) 人權：

本公司尊重且持續宣導女性／婦女權、兩代間的平等、原住民生存權、免於暴政壓迫的自由、同性戀權、殘障權、言論自由……等。

(2) 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

本公司加深瞭解職場的多樣性（文化與性別），擬定最佳行動計畫，並尊重勞工的集會結社自由與勞資雙方談判的權利，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外，鼓勵員工參與國內外各項訓練課程與技術研討、規劃員工團體保險及安排定期健康檢查，重視勞工關係，提供平等就業機會，並建立員工溝通管道，鼓勵員工與管理階層直接進行溝通。

(3) 環保

持續努力進行環境保護之管理與污染防制設施之改善，歐盟 RoHS(危物質禁用指令)規定之實施，挹注本公司致力於符合綠色環保產品之開發與銷售量，在客戶認證方面，持續獲得國際大廠關於 Green Partner 證書之肯定，亦積極進行各項節約能、資源計劃，如 RTO 廢氣燃燒設備，去除有機廢氣，並將熱能回收再生利用，解決空氣污染問題及節省公司燃油成本，或是降低辦公室空調用電量。

(4) 社區參與、社會貢獻及社會服務

本公司誠心瞭解社區關切的事，積極參與社區與公益活動，幫助社會發展自助的能力，與社會上其他企業及團體建立夥伴關係，積極參與技術合作或研究計劃，以實際的參與行動回饋社會。

為促進材料相關產業之研發及培養材料專業人才，本公司與國立台灣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所)進行產業學術交流，並設置“菁英獎學金”，以鼓勵學生努力從事論文學術研究及增加徵才管道。

(5)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公司對外發表意見之管道，若有需要隨時皆可藉由電話、E-mail 聯絡。

(6) 供應商關係

責任向上、下兩端延伸，要求供應商達成符合 SONY Green Partner 之規範，並保持與客戶溝通管道之暢通。

(7)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公司長期承諾致力改善此關係，股東對公司營運績效有優先表示意見的權利外，並尊重及儘量滿足所有利害關係人(股東、員工、顧客或消費者、供應商、社區)的要求。

6. 其他

同時依據政府頒布的參考範例，修定(制定)「董事會議事規範」、「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可整體促進公司治理重要原則的有效達成。

(六)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97 年 3 月 25 日

本公司民國 96 年 01 月 01 日至 96 年 12 月 31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97年3月2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萬海威



簽章

總經理：高繼祖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105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Tai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 Taiwan, ROC
Tel: +886 (2) 2545-9988
Fax: +886 (2) 2545-9966
www.deloitte.com.tw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一日至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一日至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怡 君 會計師 吳 美 慧

吳怡君



吳美慧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96 年 12 月背書保證餘額增加逾最近期財報淨值 5%，未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25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於事實發生 2 日內公告申報(1 月 9 日)。上述缺失，實無隱匿之意圖，並於事實發生日後，內部自檢人員做自行查核時發現疏失，並於即時(1 月 18 日)補公告申報，實非故意。為加強相關人員對法令之認知，已針對此案開會檢討，增加雙重覆核人員，以防杜類似情事發生。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重要決議日期	名稱	重要決議內容	執行情形
96.01.23	董事會	1. 決議通過廣州廠硬板廠之投資計劃。 2. 決議通過設立「會計、稽核審議委員會」。 3. 決議通過更換本公司會計師為楊明哲、吳怡君會計師等 2 位會計師(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	遵循決議結果
96.03.28	董事會	1. 承認 9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報表)案。 2. 決議通過 95 年度盈餘分配案暨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3. 決議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董事監察人選任程序」、「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份條文案。 4. 決議通過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訂案。 5. 決議通過補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案。 6. 決議通過內部控制聲明書。	遵循決議結果，待股東會通過後，即向證期局提出盈轉之申請。
96.05.23	董事會	1. 決議通過茂成廠 40%股權買回案。 2. 決議通過與日本 Kyocera 化學公司技術合作。	遵循決議結果
96.06.15	股東會	1. 承認本公司 95 年度決算表冊。 2. 通過承認本公司 95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通過盈餘轉增資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5. 通過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 6. 補選第 4 屆 2 席董事及 1 席監察人。 7. 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遵循決議結果，向證期局提出盈轉申請，並訂 96 年 8 月 19 日為配股配息基準日，96 年 9 月 7 日為股票及現金發放日。

重要決議日期	名稱	重要決議內容	執行情形
96.06.15	董事會	1. 決議通過更換本公司會計師為吳怡君、吳美慧會計師等 2 位會計師(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 2. 決議通過研發主管異動(因職務異動由陳正益擔任)。 3. 決議通過集團子公司 International Partners Ltd、Inspire Investments Limited、Shining Era Investments Limited 3 家與臺灣銀行銀行等 6 家銀行簽訂額度 USD 3,000 萬元之 3 年期聯合貸款合約。	遵循決議結果，並於 96 年 6 月 28 日與臺灣銀行等 6 家銀行完成簽約事宜。
96.08.29	董事會	1. 決議通過對大陸東莞廠及無錫廠分別盈轉 355 萬美元及 410 萬美元。	遵循決議結果，並分別於 96 年 12 月 21 日及 10 月 4 日經投審會核准。
96.10.30	董事會	1. 決議通過 97 年集團營運計劃及資本支出案。 2. 決議通過對大陸無錫廠及廣州廠分別現增 180 萬美元及 300 萬美元。 3. 決議通過向交易所申請股票上櫃轉上市案。	遵循決議結果；無錫廠增資已於 96 年 12 月 21 日經投審會核准，廣州廠之增資已向投審會提出申請，惟尚未經該會核准；公司股票已於 97 年 1 月 21 日上市掛牌。
97.01.23	董事會	1. 因應大陸兩稅合一稅制改變，調整現行集團投資架構。 2. 因應股票上櫃轉上市案，萬董事長辭任策略長乙職。 3. 決議通過研發主管異動(因職務異動由張校康擔任)。	遵循決議結果，萬董事長已於 97 年 1 月 15 日提出辭任策略長乙職，符合公司治理精神。
97.03.25	董事會	1. 決議通過對大陸無錫廠盈轉 420 萬美元及現增 500 萬美元，及對東莞廠現增 500 萬美元及盈轉 800 萬美元。 2. 承認 9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報表)案。 3. 決議通過 96 年度盈餘分配案暨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4. 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董事會議事規範」、「會計、稽核審議委員會組織規程」部份條文案。 5. 決議通過因應股票上櫃轉上市之承諾事項，補選本公司 2 席獨立董事，及 1 席監察人選舉案。 6. 決議通過內部控制聲明書。	遵循決議結果；向投審會提出對大陸東莞、無錫增資案之申請；其餘需待股東會通過後，即向證期局提出盈轉之申請。

重要決議日期	名稱	重要決議內容	執行情形
97.04.21	董事會	1. 審查97年股東常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 2. 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遵循決議結果，提報股東會選舉及討論。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策略長	萬海威	95.09.14 上任	97.01.15 辭任	因應股票上櫃轉上市之承諾事項，萬海威先生已於上市前辭任策略長乙職，以符合公司治理精神，此舉並不影響公司整體運作。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之查核期間是否涵蓋完整會計年度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是	否	查核期間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吳怡君	吳美慧	1,915	0	420	0	2,400	2,820	V			註

註：申請股票上櫃轉上市之內控審查費新台幣 2,200 仟元(查核期間：95/10/1~96/9/30)，自編合併財報訓練新台幣 200 仟元。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96 年 6 月 15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原楊明哲會計師改由吳美慧會計師繼任。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1. 95年度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 2. 原因：民國95年1月1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4、36號，以及其他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暨自民國94年1月1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5號。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 他
	無	V	
	說明	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吳美慧會計師(註)
委任之日	96 年 6 月 15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註：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原為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楊明哲會計師及吳怡君會計師，因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變更為吳怡君會計師及吳美慧會計師。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更換係因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之內部工作調度與安排，且並無表示不同意見，故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無。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96 年度		97 年度截至 4 月 15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萬海威	780,558	0	0	0
董事兼總經理	高繼祖	658,855	0	122,500	0
董事	徐超俊	446,958 (580,000)	0	0	0
董事兼華南區 總經理(註 2)	黃睿燦	418,024 (50,000)	0	0	0
董事(註 2)	福村建設(股)公司	408,483	0	649,000	0
董事(註 2)	福村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程世芳	5,277	0	50,000	0
董事	蔡佳晉	0	0	0	0
董事	白蓉生	0	0	0	0
監察人	洪振攀	78,133	0	0	0
監察人(註 2)	蔡茂禎	787,745	0	1,674,000	0
監察人	宋同慶	0	0	0	0
台灣總經理	張校康	339,663 (50,000)	0	0	0
財會主管 (副總經理)	陸宜天	166,575	0	0	0
東莞兼廣州副 總經理	陳郁弼	228,121 (74,202)	0	0	0
無錫總經理	郭振定	156,401 (106,000)	0	55,000	0
董事(註 1)	寶聚開發 (股)公司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註 1)					
監察人(註 1)	泰隆開發投資(股) 公司代表：楊玉霞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台灣副總經理	劉建吾(註 3)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職 稱	姓 名	96 年度		97 年度截至 4 月 15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東莞副董事長	彭丁財(註 3)	(80,00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茂成總經理	唐志鴻(註 3)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錫顧問	洪鍾霖(註 4)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註：董監及經理人卸任後，資料不予揭露。

註1：96年6月14日卸任。

註2：96年6月15日新任。

註3：96年5月31日卸任。

註4：96年3月28日卸任。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訊：無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97年3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邦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1,994	99.7	1	0.05	1,995	99.75
ITEQ International Ltd.(註)	18,500	100	0	0	18,500	100
ITEQ Holding Ltd.(開曼)	18,500	100	0	0	18,500	100
Ever Smart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td.	10,750	100	0	0	10,750	100
ITEQ Technology Co., Ltd.	12,900	100	0	0	12,900	100
International Partners Ltd.	500	100	0	0	500	100
Inspire Investments Ltd.	1,000	100	0	0	1,000	100
Eagle Great Investments Ltd.	6,000	100	0	0	6,000	100
Shining Era	6,000	100	0	0	6,000	100
Mega Crown Holdings Ltd.	300	100	0	0	300	100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100	—	100	—	100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100	—	100	—	100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	100	—	100	—	100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100	—	100	—	100

註：以上係本公司長期股權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

單位：股；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6.04	10	50,000,000	500,000,000	22,000,000	220,000,000	設立資本	無	-
86.08	15	50,000,000	500,000,000	32,000,000	32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 股	無	註 1
88.04	15	50,000,000	500,000,000	45,000,000	450,000,000	現金增資 13,000,000 股	無	註 2
90.03	現金增資 15 元；盈餘 及公積轉增資 10 元	70,000,000	700,000,000	62,450,000	624,5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 股 盈餘及公積轉增資 7,450,000 股	無	註 3
90.09	10	74,000,000	740,000,000	71,144,000	711,440,000	盈餘及公積 8,694,000 股	無	註 4
91.03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1,144,000	811,44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 股	無	註 5
92.10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3,578,320	835,783,200	盈餘轉增資 2,434,320 股	無	註 6
93.02	10	125,000,000	1,250,000,000	102,530,572	1,025,305,720	公司債轉換 18,952,252 股	無	-
93.03	18	125,000,000	1,250,000,000	112,530,572	1,125,305,720	現金增資 10,000,000 股	無	註 7
93.04	10	125,000,000	1,250,000,000	112,625,810	1,126,258,100	公司債轉換 95,238 股	無	-
93.09	10	184,000,000	1,840,000,000	126,071,779	1,260,717,790	盈轉 13,445,969 股	無	註 8
93.10	10	184,000,000	1,840,000,000	146,276,224	1,462,762,240	公司債轉換 20,204,445 股	無	-
94.02	10	184,000,000	1,840,000,000	151,796,636	1,517,966,360	公司債轉換 5,520,412 股	無	-
94.05	10	184,000,000	1,840,000,000	153,451,599	1,534,515,990	公司債轉換 1,654,963 股	無	
94.08	10	248,000,000	2,480,000,000	153,521,773	1,535,217,730	公司債轉換 70,174 股	無	
94.08	14.5	8,000,000	80,000,000	161,521,773	1,615,217,730	現金增資 8,000,000 股	無	註 9
94.10	10	248,000,000	2,480,000,000	182,931,302	1,829,313,020	盈轉 21,409,529 股	無	註 10
94.12	10	248,000,000	2,480,000,000	184,589,862	1,845,898,620	公司債轉換 518,560 股 員工認股權轉換 1,140,000 股	無	
95.03	10	248,000,000	2,480,000,000	191,465,436	1,914,654,360	公司債轉換 5,895,574 股 員工認股權轉換 980,000 股	無	
95.05	10	248,000,000	2,480,000,000	193,505,433	1,935,054,330	公司債轉換 1,849,997 股 員工認股權轉換 190,000 股	無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5.09	10	248,000,000	2,480,000,000	221,045,111	2,210,451,110	公司債轉換 5,119,826 股 盈轉 22,419,852 股	無	註 11
95.11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33,440,989	2,334,409,890	公司債轉換 205,878 股 員工認股權轉換 190,000 股 現金增資 12,000,000 股	無	註 12
96.04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34,340,989	2,343,409,890	員工認股權轉換 900,000 股	無	
96.07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34,580,989	2,345,809,890	員工認股權轉換 240,000 股	無	—
96.10	10	350,000,000 (註 13)	3,500,000,000 (註 13)	274,849,941	2,748,499,410	公司債轉換 4,337,684 股 盈餘轉增資 35,931,268 股	無	註 14
96.12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75,718,181	2,757,181,810	公司債轉換 48,240 股 員工認股權轉換 820,000 股	無	
97.02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72,023,181	2,720,231,810	員工認股權轉換 877,500 股 註銷庫藏股 4,000,000 股	無	
預定 97 年 第 1 季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72,258,181	2,722,581,810	員工認股權轉換 235,000 股	無	註 15

- 註 1：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6 年台財證(一)第 76179 號函申報生效
 註 2：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8 年 4 月 12 日(88)台財證(一)第 32318 號函申報生效
 註 3：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9 年 10 月 26 日(89)台財證(一)第 88295 號函申報生效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0 年 02 月 05 日(90)台財證(一)第 105835 號函核准現增延長募集期間
 註 4：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0 年 8 月 8 日(90)台財證(一)第 150371 號函申報生效
 註 5：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1 年 1 月 9 日(91)台財證(一)第 180171 號函申報生效
 註 6：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7 月 29 日台財證(一)第 0920134252 號函申報生效
 註 7：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11 月 25 日台財證(一)第 0920154649 號函申報生效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12 月 11 日台財證(一)第 0920158101 號函核准發行價格變更
 註 8：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暨期貨局 93 年 7 月 21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2397 號函申報生效
 註 9：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暨期貨局 94 年 5 月 20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40117501 號函申報生效
 註 10：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暨期貨局 94 年 8 月 2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40131480 號函申報生效
 註 11：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5 年 7 月 3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8058 號函申報生效
 註 12：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5 年 7 月 21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0656 號函申報生效
 註 13：本公司資本總額已於 96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常會通過修訂為 35 億元整，分為 3 億 5 仟萬股，惟尚未向經濟部商業司辦理變更登記。
 註 14：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6 年 7 月 13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6403 號函申報生效
 註 15：執行員工認股權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為 235,000 股，定於 97 年 4 月 21 日為增資基準日 15 日內向經濟部商業司提出申請資本變更登記。

2. 股份種類

單位：股／97年4月15日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272,258,181	77,741,819	350,000,000	

註1：屬上櫃股票。

註2：流通在外股份，其中含有本公司9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執行員工認股權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235,000股，送經濟部商業司辦理變更登記中。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規定：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97 年 04 月 15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庫藏股	合計
人 數	5	7	68	18,516	50	0	18,646
持 有 股 數	31,466,750	2,222,707	30,838,361	149,818,376	57,911,987	0	272,258,181
持股比例(%)	11.56	0.81	11.33	55.03	21.27	0.00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10元／單位：人、股／97年4月15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999	5,945	1,710,651	0.63
1,000～ 5,000	8,304	18,676,034	6.86
5,001～ 10,000	1,953	14,860,179	5.46
10,001～ 15,000	824	10,092,269	3.71
15,001～ 20,000	400	7,305,613	2.68
20,001～ 30,000	433	10,916,459	4.01
30,001～ 50,000	302	11,841,448	4.35
50,001～ 100,000	251	17,830,879	6.55
100,001～ 200,000	113	16,045,853	5.89
200,001～ 400,000	46	12,897,489	4.74
400,001～ 600,000	20	9,797,519	3.60
600,001～ 800,000	10	6,996,397	2.57
800,001～ 1,000,000	4	3,735,502	1.37
1,000,001 以上	41	129,551,889	47.58
合 計	18,646	272,258,181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97 年 4 月 15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13,100,828	4.81
花旗託管 FS 基金公司子基金 FS 亞太基金		10,118,000	3.72
臺灣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0,065,066	3.70
匯豐銀行託管匯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戶		7,949,608	2.92
臺銀保管 AIG 大中國股票基金投資專戶		5,500,777	2.02
勞工保險局		5,441,856	2.00
匯豐銀行託管 Tiedemann 全球新興		4,863,113	1.79
萬海威		4,422,833	1.62
福村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4,153,483	1.53
徐超俊		3,834,569	1.41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95年度	96年度	97年度 截至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高		31.80	53.00	37.30
	最低		19.90	23.70	24.80
	平均		24.86	36.94	29.38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6.65	17.05	17.78
	分配後(註1)		15.35	(註1)	(註1)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54,146	272,593	272,182
	每股盈餘	調整前	3.45	3.88	0.86
		調整後	3.00	(註1)	(註1)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3193	2.512(註2)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1.319391	0.628(註2)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3)		8.29	9.52(註2)	-
	本利比(註4)		18.84	14.71(註2)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5)		5.31	6.80(註2)	-

註1：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2：尚未經97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註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資本結構及財務規劃、營運狀況、盈餘及產業狀況等因素，採平衡股利政策，以促進公司永續之經營發展。本公司現處於成長期，可分配盈餘之分派，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未來之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規劃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後，股東紅利之發放比例以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十為原則。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96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97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通過，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每股配發分別為 2.512 元及 0.628 元，合計為 3.14 元，係為歷年之最，惟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情形：無。

(七)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96 年度盈餘分配案擬議提股東會通過，其無償配發股票股利每股 0.628 元，主係為營運所需而保留於公司，對公司之營業績效有正面助益，在預估公司營收未來仍能穩定成長下，本年度擬議分配之無償配股對每股盈餘之稀釋影響尚屬有限；另，92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已全數執行完畢，目前暫無發行員工認股權計劃。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年度總結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依相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以此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依下列原則訂定：

(1) 員工紅利 8%。

(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

(3) 其他連同以往年度之未分配盈餘交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以上分配比例，經股東會同意得調整之。惟如有前一年度累積或當年度發生但當年度稅後盈餘不足提列之股東權益減項，應自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提撥供分派前先行扣除。

【註：為因應 97 年開始適用員工分紅費用化，今年股東常會擬將員工分紅之分配成數，由固定 8%調整為不低於 5%。】

2.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單位：新台幣元

股利年度	董事會決議通過股利分派日	股東股利		董監酬勞(元)	員工紅利			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元)(註1)	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元)(註2)
		現金股利(元)	盈餘配股(元)		現金紅利金額(元)	股票紅利股數(股)	股票紅利股數佔盈餘轉增資之比例(%)		
96	97/03/25	683,780,669	170,945,170	19,023,641	22,828,373	5,326,619	23.76	3.53	3.05

註1：員工紅利之分紅配股以面額新台幣10元計算之。

註2：員工紅利之分紅配股以市價計算，市價係以96年度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新台幣34.62元計算。

3.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本公司民國96年分配95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如下，實際配發情形與原董事會擬議配發情形並無差異。

單位：新台幣元

	原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情形	實際配發情形	差異情形
員工紅利—股票(面額)	44,641,870	44,641,870	0
員工紅利—現金	11,160,470	11,160,470	0
董監事酬勞	13,950,585	13,950,585	0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97年4月15日

買回期次	第二次	第三次
買回目的	轉讓員工	註銷股本
買回期間	95/6/16~95/8/15	96/12/19~97/2/18
買回區間價格	20元~27元間	25元~40元間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550仟股	普通股4,000仟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12,989,353元	138,448,018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普通股550仟股	普通股4,000仟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普通股0仟股	普通股0仟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0%	0.00%

註：已於97/2/15已辦理完成註銷4,000仟股本之經濟部變登記事宜。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公司債
發行日期		92 年 6 月 26 日
面額		新台幣 1,0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註1)		不適用
發行價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 100,000,000 元
利率		1.35%
期限		5 年期／到期日：97 年 6 月 25 日
保證機構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受託人		萬通商業銀行總行信託部
承銷機構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簽證會計師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林秀玉、王明志會計師
償還方法		每年付息一次，於發行後屆滿三、四、五年分別還本 30%、30%、40%。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40,000,000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制條款(註2)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 97 年 4 月 15 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或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不適用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註 1：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 2：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二) 轉換公司債資料：

95 年發行之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已於 96 年 7 月 20 日全數執行轉換完畢，全數轉換成普通股共 4,386 仟股。

(三) 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 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五) 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97 年 4 月 15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一次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2.07.14
發行日期	92.07.18
發行單位數	5,000單位 (1單位可認1,000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1】	6.16%
認股存續期間	6年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發行屆滿2年50% 發行屆滿3年75% 發行屆滿4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5,000,000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50,000,00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股)	0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元)	1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2】	0%
對股東權益影響	無

註1：「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係以 92 年 6 月發行股份總數 81,144 仟股為計算基準。

註2：「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係以 97 年 4 月 15 日發行股份總數 272,258 仟股為計算基準，本次發行之員工認股權已全數執行完畢。

(二)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

97年4月15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策略長 (註 1)	萬海威	1,770	1,770	10	17,700	0.65	0	10	0	0.00
	總裁兼執行長兼總經理	高繼祖									
	華南區總經理	黃睿燦									
	台灣廠總經理	張校康									
	無錫廠總經理	郭振定									
	財會主管副總經理	陸宜天									
	東莞廠兼廣州廠執行副總	陳郁弼									
員工	其他員工	其他員工	3,230	3,230	10	32,300	1.19	0	10	0	0.00

註 1：本公司申請上櫃轉上市時，應臺灣交易所要求及本公司出具之承諾事項，在不影響公司運作及符合公司治理精神下，已於 97 年 1 月 15 日辭任該職務。

註 2：已發行股份總數係 97 年 4 月 15 日止已發行股份總數 272,258 仟股。

2.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數量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台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

職位	姓名	股數
策略長 (註 1)	萬海威	2,320 仟股
總經理、總裁兼執行長	高繼祖	
華南區總經理	黃睿燦	
台灣廠總經理	張校康	
無錫廠總經理	郭振定	
東莞兼廣州廠執行副總	陳郁弼	
財會主管(副總)	陸宜天	
東莞廠副董事長 (註 2)	彭丁財	
茂成廠董事長兼總經理 (註 2)	唐志鴻	
無錫廠顧問 (註 2)	洪鍾霖	

註：取得 92 年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前十大員工名單如上表，但其認購金額皆未達新台幣 3,000 萬元。

註 1：本公司申請上櫃轉上市時，應臺灣交易所要求及本公司出具之承諾事項，在不影響公司運作及符合公司治理精神下，已於 97 年 1 月 15 日辭任該職務。

註 2：分別於 96 年 11 月、7 月、8 月辦理退休或辭任。

六、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未曾辦理私募有價證券，而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均已執行完畢，故僅就其尚在執行中之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一) 計畫內容

95年度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現金增資

1. 計畫內容：購置機器設備及償還銀行借款
2.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5年7月21日金管證一字第0950130656、0950130657號函
3. 本次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3.52億
4. 資金來源
 - (1)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2,000仟股，每股發行價格21元，募集金額新台幣2.52億元。
 - (2)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1億元
5. 計畫項目、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5 年度		96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建置 ERP 系統	96 年 03 月	14,000	6,000	6,000	2,000	—	—	—
購置 RTO 設備	96 年 12 月	16,000	3,400	2,520	2,520	2,520	2,520	2,520
購置研發設備	96 年 09 月	50,000	9,000	10,000	11,000	14,000	6,000	—
償還銀行借款	95 年 09 月	272,000	272,000	—	—	—	—	—
合計	—	352,000	290,400	18,520	15,520	16,520	8,520	2,52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ERP 系統升級後，將可提高本公司訂單處理時效，縮短財務結算時間及整合兩岸三地多點資訊，強化作業的整合性與標準化。 2.購置 RTO 廢氣燃燒設備後，將可節省本公司燃油支出每年約 730 萬元，並達成淨化廢溶劑氣體效果。 3.購置研發用精密塗佈等設備，積極針對本公司核心能力「塗佈技術與樹脂配方」等相關領域研發新產品，以尋求公司未來發展之契機，提升競爭優勢。 4.償還銀行借款後，預計每年約可節省利息支出 10,260 仟元。							

(二) 執行情形

1.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 97 年 第 1 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 原因及改進計畫
建置 ERP 系統	支用金額	預定	14,000	已執行完畢。
		實際	14,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購置 RTO 設備	支用金額	預定	16,000	該設備已完成驗收，剩餘尾款將視實際節能效益支付。
		實際	14,879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93	
購置研發設備	支用金額	預定	50,000	尚有設備未安裝，款項支用順延。
		實際	37,757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76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272,000	已執行完畢。
		實際	272,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合 計	支用金額	預定	352,000	
		實際	338,716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96	

2. 效益分析

(1) 購置ERP系統

本公司於96年1月1日開始上線使用TIPTOP系統，有效整合兩岸進料、生產、倉儲及銷售等作業流程，達到即時提供集團合併銷售、客戶信用額度查核、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庫存及庫齡狀況等即時管理資訊，因而提高內部協調效益及降低內部溝通協調成本等作業效率，每月會計結帳速度相較舊系統縮短3~4天；在應收帳款逾期率亦較舊系統降低約5%，催收帳款效率提升；另在生產良率亦因系統能提供即時資訊而獲得掌控。綜上所述，以本公司目前實際執行導入新系統之情形評估，其募資效益應已顯現。

(2) 購置RTO設備

本公司購置之RTO廢氣燃燒設備係為一熱能回收再生利用及高效率的環保裝置，能有效去除有機廢氣達99%以上且熱能回收效率達75%以上，解決空氣污染問題及達成節省公司之燃油成本，該

設備已於96年完成驗收作業，96年度可節省耗油及電力費用已超過當初申報預計每年可節省之耗油費用，顯示購置RTO廢氣燃燒設備之節能效益應已顯現。

(3) 購置研發設備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致力於配方材料的研發，塗佈技術與樹脂配方更是本公司之核心技術，惟隨著電子產品輕薄的趨勢，塗佈基材亦日趨輕薄，故本公司95年度募資金額50,000仟元用於購置精密塗佈技術之相關研發設備以建立精密塗佈技術之平台，再配合自行研發之材料，即能應用於各種產品之開發如Led散熱基板及用於LCD背光模組之增亮膜等新產品，進而量產上市。由於購置之研發設備尚未全數驗收完畢，故本公司購置研發設備之效益尚無法完全顯現。

(4) 各科目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96年底	95年底	差異		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金額	%	
流動資產	2,435,233	3,088,340	(653,107)	(21.15)	流動資產減少係因償還台新聯貸案，致其餘額較上期減少所致。
流動負債	1,805,001	1,673,456	131,545	7.86	主要係營收增加，致購料產生之應付款項相對增加，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所致。
負債總額	1,813,128	2,310,238	(497,110)	(21.52)	主要係因92年發行之有擔保公司債應償還本金減少所致。
營業收入	7,684,391	8,016,188	(331,797)	(4.14)	低階產品訂單由大陸廠直接接單。
利息支出	83,085	85,535	(2,450)	(2.86)	係因部份低階產品訂單由大陸廠直接接單，而向金融機構融資及應收帳款賣斷有些許下降，導致利息費用減少。
每股盈餘	3.88	3.00	0.88	29.33	主要係因公司營收大幅增加，環保製程上處於技術領先的利基及成本控制得宜。

(5) 財務結構分析

項目 \ 年度	96年底	95年底
負債佔資產比率	28%	37%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533%	520%
流動比率	135%	185%
速動比率	124%	169%

本公司年底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均較 95 年提升，效益應已顯現。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主要業務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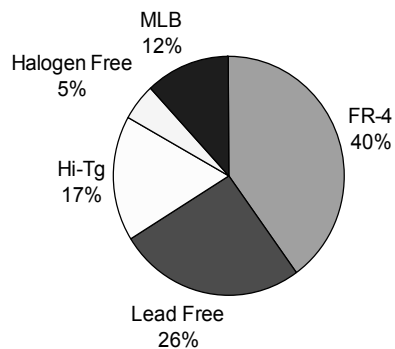
- (1) 多層印刷電路板之(軟硬)銅箔基板、膠片、IMS 絕緣散熱材料及其半成品、製造、加工與買賣。
- (2) 前項產品製造設備之進出口貿易。

2. 96年度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母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96年度	
	金額	營業比重(%)
玻璃纖維膠片	1,895,045	24.66
銅箔基板	5,192,676	67.57
多層壓合板	596,397	7.76
其他	273	0.01
合 計	7,684,391	100.00

3. 公司(集團)目前商品項目組合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項目

- (1) 適合高頻通訊用之低介質常數(Low Dk)基板
- (2) 因應環保要求之非鹵素(Halogen-Free)基板
- (3) 軟硬板(Rigid-Flex)壓合低流動性(Non Flow)膠片
- (4) 盲埋孔Mass Lam量產製程研發
- (5) 奈米應用材料
- (6) 高級阻抗控制板
- (7) 散熱基板
- (8) 軟性基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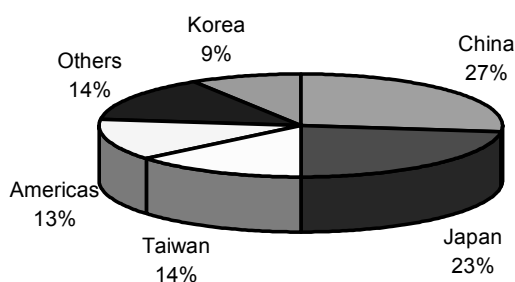
(二) 產業概況與發展

1. 產業現況

(1) 全球 PCB 產業

2007年全球PCB產值為44,277百萬美元，年成長較往年減緩為3.28%，2008年PCB市場仍延續2007年市場的氣氛，市場景氣仍是較低迷的情況，年產值為45,708.5百萬美元年成長率3%，預計2009年後市場才可逐漸回復活力。

2007 年全球 PCB 主要生產國如下表，生產地區以亞洲為主佔全球 8%以上(含日本)，其中台灣產值略次大陸和日本，佔全球比重為 14%。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08/03)

中國大陸為全球生產重鎮，硬板及軟板產品線齊全，但載板由於進駐外商少，加上當地廠商缺乏相關技術，相當匱乏。日本與中國大陸恰恰相反，以高階 HDI 板、高階軟板、載板為主，載板佔比重最大，雖然生產面積較其他國家少，但產品單價較高創造產值也大。台灣目前落在調整期，期望藉由提高 HDI 板以及載板比重，做為台灣 PCB 產品下一波成長主力，單一產品項載板所佔比重最大超過三成，整體發展有追尋日本腳步味道。美國則以境內需寸利基市場應用 PCB 板為主。韓國以滿足當地電子產品生產廠商應用為主。

(2) 我國 PCB 產業

區分 2007 年海內外生產規模，台灣境內外產值如下表，相較 2006 年則有 6.64%的成長率，帶動我國 PCB 成長最主要產品為載板市場的成長。

單位：新台幣億元

	產值	比重	相較 2006 年成長率
台灣境內	1,973	58%	
台灣境外	1,428	42%	
合計	3,401	100%	6.64%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08/03)

2. 產業發展

(1) 全球 PCB 產業

A. 歐美地區持續重新

歐洲地區近年不斷重整清算(如 Aspocomp 持續縮減芬蘭廠以減少損失)，今年仍是延續前幾年情勢發展。許多歐美地區電路板廠都是縮減歐美地區廠房，將資源用以擴充亞洲地區轉投資事業。

B. 中國大陸擴充高階產品

中國大陸地區許多廠商，都宣稱要在當地生產高階電路板，或是擴張 HDI 板生產線。

C. 新興國家掘起替代

目前在東南亞等國家投資最積極的 PCB 廠商屬日商，如今年 CMK 泰國 Prachin Buri 廠正式開工……等。

D. 日商回頭擴充產能及產品層次

在不斷外移 PCB 業務多年後，日商重新調整策略回歸高階商品、技術為本之定位，顯示持續投資技術能量策略。

(2) 我國 PCB 產業

A. 產品結構調整

2007 年我國 PCB 產業進行產品結構調整，境內轉以生產較高單價 HDI 板等消費性電子、手機、NB 用電路板為主，並積極擴張毛利較高，價格相對較穩定的汽車板業務。

B. 載板市場替代性成長

我國境內 PCB 市場載板佔最大比重，雖然載板應用產品市場成長有限，但是載板間因為應用產品整合程度提升，所產生載板產品相互替代情況產生，進一步消耗產能而引發替代性成長。包括 CPU 大廠將所要推出四核心處理器，未來要將北橋功能整合入 CPU 以及南橋中，整體 Flip Chip 層數更有機會達到 18 層以上。此外，其他應用產品包括消費性電子產品，如 HDTV、藍光 DVD 晶片等也都將陸續採用 Flip Chip 取代 BGA，手機通訊產品則是通訊晶片將採 FC CSP。對載板市場的意義除了層數增加外，尚有因為產能消耗帶來的市場自我成長優勢存在。

C. NB 用電路板重返明星寶座

2007 年下半年起，NB 用電路板議題也開始，不論是 Intel 將在 2008 年推出 Montevina 平台限制 NB 必需採用 HDI 板設計，或是平價電腦，Eee PC、OLPC，以及後續接連推出的 Classmate PC，因為鎖定新興國家所帶來市場需求量優勢。目前我國在全球 NB 板市佔約為 75%，新興市場開拓會帶來更大市場潛量，可以支持廠商再擴廠，至於 NB 板 FDI 化則是會造成產業重新洗牌效應產生，以生產手機用 HDI 板見長的 PCB 廠商，可藉此切入 NB 板市場。

3.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PCB 可廣泛應用於資訊、通訊、光電、汽車、消費性電子或家電……等產品上(PCB 產業結構如下表)，最主要功能是提供電氣連接以及元件承載，是電子零組件安裝及互連主要支撐體，PCB 除了是各項電子產品不可缺少基礎零件外，品質良劣也會影響各項電子產品可靠度及以效能。

原材料	酚醛樹脂、環氧樹脂、PI、玻纖紗、玻纖布、銅箔
銅箔基板	紙質基板、複合基板、玻纖環氧基板、軟質基板、樹脂基板
製程化學品	蝕刻液、電鍍化學品、綠漆、乾膜、PCB 生產設備、製程代工
電路板	單面板、雙面板、多層板、軟板、軟硬板、IC 載板
應用產品	資訊及週邊產品、通訊、光電、消費性電子、民生家電、工業產品、精密儀器、汽車、航太軍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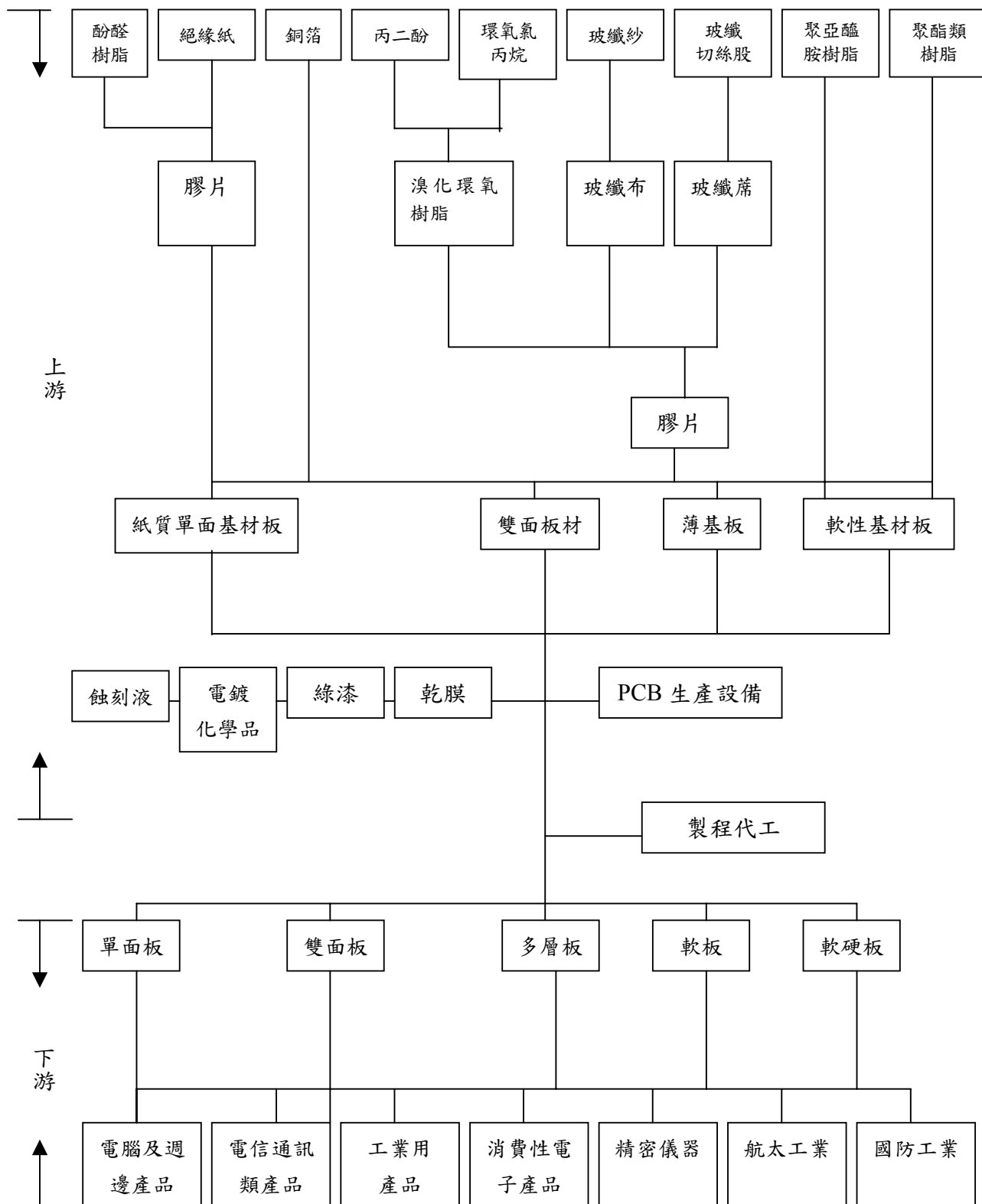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工研究 IEK(2008/03)

在所有印刷電路板廠商中，本公司的業務型態比較特殊，本公司主要產品係為玻璃纖維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壓合基板，其中銅箔基板及玻纖膠片是屬於印刷電路板的上游材料，而多層壓合基板則是印刷電路板製程中的前段製程，因此本公司係整合了上游原料的前段製程(內層製程)廠商。

銅箔、樹脂、玻纖布是印刷電路板產品最上游的原料，藉由這些原料可生產出銅箔基板及玻璃纖維膠片，而印刷電路板就是由銅箔、銅箔基板及玻璃纖維膠片所生產出來的。我國之印刷電路板產業體系相當完備，從銅箔、樹脂、玻纖布到印刷電路板皆有廠商生產，自給度相當高。本公司所生產之銅箔基板及玻璃纖維膠片除一部份自己用來生產多層壓合基板外，其餘則銷售給一般印刷電路板廠商使用。

印刷電路板上下游產業涵蓋範圍甚廣，茲將其產業關聯圖列示如下：

印刷電路板產業結構體系圖



資料來源：整理自工研院材料所 ITIS 計劃

4. 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產品發展趨勢

隨著無線通信產業興起，以及電子產品朝向輕薄短小、高頻高速、多功能化、高可靠度、綠色採購等趨勢，使用奈米材料為 PCB 業者發展之助力，HDI 板、高層(HI-LAYER)、內埋化(Embedded)基板、IC 載板、軟硬板及環保基材，是未來 PCB 產品技術的發展重點，其中產品應用多樣化，手機、NB、PC 及消費性電子等可攜式產品佔 PCB 應用比重高，未來亦具有一定的成長潛力。

(2) 產品競爭情形

A. 玻璃纖維膠片(PP)、銅箔基板(CCL)

本公司目前所生產之銅箔基板係屬於玻璃纖環氧樹脂基板，而市場上約有 16 家製造商生產此類產品供下游印刷電路板使用，目前上市公司中有生產者為南亞、宏泰電工及台光電子，上櫃公司則為欣興電子、合正科技、台燿及華韜電子，惟南亞及宏泰電工均尚有生產其他產品，基板僅為其營業產品之一，興櫃公司則有尚茂及聯致電子，另未上市公司中德聯、寶利德及松下電工則為外商投資成立之專業基板製造商，而松下電工所銷售之基板多數均供華通電腦公司及日系廠商所使用。

B. 多層壓合基板(MLB)

國際資訊大廠為降低製造成本而選擇代工能力強、機動性高的台灣廠商作為其合作之對象，目前國內從事由內層一貫作業至壓合之生產廠商僅有五家分別為合正、台燿、華韜、台光、聯致及本公司，惟本公司 MLB 單，係採大陸接單生產方式。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研發費用	佔營業額比率
95	85,794	1.07%
96	105,663	1.38%

2. 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 度	95年度	96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 適合高頻通的高Tg，低Dk及低Df基板 2. 適合軟硬板結合用的No-Flow基材 3. 導熱基板量產 4. 聚醣分子及其衍生物對重金屬之循環吸脫附	1. 集光元件-1/-2 2. 光學集光膜片-1/-2 3. 照明模組及其載板結構 4. 車燈及其發光模組 5. 液晶顯示裝置及其發光模組 6. 高信賴性無鹵素基板 7. 水藻抑制劑 8. 新型IC封裝用基板材料 9. 環保無鹵型軟硬電路板接著用膠片

3. 各項研發計劃及時程(進度)

項目／計劃	預定完成時間
環保無鹵 IC 載板材料開發	97 年第 4 季
便宜的環保無鹵基板開發	97 年第 3 季
環保無鹵的 3layer 軟板開發	97 年第 4 季
高頻的基板電性量測開發	97 年第 3 季
光學複合膜研發	97 年第 4 季

(四)短期及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 (1) 建立完整之品保體系，積極爭取國際性大廠之訂單，加強外銷比重，以確保業務穩定成長。
- (2) 提供客戶從高階材料至壓合代工之整合性服務，彈性生產系統，大幅縮短交期，以因應市場擴展及彈性量產之需求。
- (3) 積極增加手機板(HDI)、IMS 散熱板、軟硬結合板客戶之技術服務及市場導入，以增加高階及利基型產品銷售，創造更大利潤及提高產品及市場佔有率。
- (4) 積極參與 TPCA、IPC、JPCA、CPCA 及 EPC 等國際性 PCB 展覽，以建立產品之知名度及品牌形象。
- (5) 積極加入 TPCA 市場發展協會，透過策略及資訊傳達，提昇公司形象。
- (6) 推廣由材料到內層代工 ONE STOP SHOP 之觀念，協助客戶降低投資風險，創造雙贏局面。

2. 長期計畫

- (1) 建立全球化服務及經銷據點及發貨倉庫，就近提供客戶即時之服務，同時積極將高階材料導入國際性電子製造服務(EMS)及汽車系統大廠，建立國內外策略聯盟之長期伙伴。
- (2) 加強整體銷售預估之準確性、及時性，降低庫存並提高庫存週轉率，以降低營運及原物料成本，創造利潤。
- (3) 建立海外生產據點，以提升產品成本競爭力，並就近服務客戶提高市場競爭力，同時與上下游主要客戶之策略聯盟，形成產銷一體之競爭優勢，開創新商機。
- (4) 加強國際化人才之招募及培訓，建立公司在國際上品牌知名度，以成為產品及技術之領導廠商。
- (5) 運用國內外資本市場籌資工具取得資金，以配合長期擴充之需要。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及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銷售金額	佔營收比例(%)	銷售金額	佔營收比例(%)
內銷		2,489,467	31.06	2,641,769	34.38
外銷	亞洲	4,922,673	61.41	4,522,049	58.85
	歐洲	568,976	7.10	476,749	6.20
	其他	35,072	0.43	43,824	0.57
	小計	5,526,721	68.94	5,042,622	65.62
總計		8,016,188	100.00	7,684,391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地區	市佔率	約略排名
亞洲	8%	5名
全球	5%	8名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2007 年全球 PCB 生產國主要為中國大陸、日本、台灣、美國、韓國。生產地區以亞洲為主佔全球 8 成以上(含日本)，在前廿大供應商中，台商囊括九家，亦居其他外資之首，在大陸 PCB 供應鏈體系中，台商可望繼續維持其舉足輕重的市場影響力。

由於台灣廠商位居全球電子產業製造要角，更受惠於 PCB 產業逐漸以大陸地區為生產重心，2003 年起隨著廠商轉往利基、專精型產品發展，再加上手機、LCD 發展、NB 取代 DT 效應，我國 PCB 產業在下游實質需求帶動、廠商產品組合調整及大陸佈局漸具成效下，近年來產值成長幅度持續優於全球。

由於 RoHS 法規於 2006 年下半年正式生效，環保基材目前正處於成長階段，本公司在環保基材切入較同業積極，可望受惠較深，在大陸地區之產能規劃較早，為最大銅箔基板產能之台商，取得較有利之經營佈局。

4. 競爭利基

(1) 市場利基

- A. 產品定位明確，鎖定高附加價值之薄板、高級材料及特殊規格等利基市場。
- B. 不斷開拓新客戶，前十大銷貨客戶大多為全球前五十大印刷電路板廠商，由於銷貨客戶分散，故較不受單一客戶變動之影響，亦可避免國內殺價競爭及景氣循環對業務之衝擊。
- C. 國內所有同業廠商中外銷比率最高，除已在成長快速之亞太地區建立行銷管道外，其他海外銷售據點亦逐年增加中，顯示深具國際競爭力。
- D. 全球行銷通路已佈建完成，並獲得國際大廠品質認可。
- E. 可提供客戶從材料至代工之整合性服務。
- F. 以略低於國際領導廠商之價格切入特殊材料市場。

(2) 產品利基

- A. 根據技術發展藍圖規劃新產品之研發、導入及量產時程。
- B. 適時推出市場之主流產品，如阻抗控制多層板、低介質常數(Low D.K)基板、Green Laminate 及 RCC Mass Lam 等新產品，以維持獲利之持續成長。
- C. 加強對客戶之服務，滿足客戶少量多樣之需求，並極力配合客戶要求之交期，且積極開拓海外市場。

(3) 技術利基

- A. 1998、1999 及 2001 年分別獲得工業局主導性專案及經濟部科技專案補助，建立完整之產品研發能力。
- B. 具有特殊材料之完整產品組合。

(4) 管理利基

- A. 本公司經營階層在業界皆有十年以上豐富經驗，為專業之經營團隊。
- B. 業務導向之產能規劃維持高產能利用率，增加投資效益。
- C. 扁平組織與精簡之人力保持高度戰鬥力。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高速網路興起，歐、美、日等國家已相繼建立高速網路，擴大了高品質 PCB 之需求，電子工業和資訊產業持續高速發展，帶動及刺激多層印刷電路板需求成長，銅箔基板、玻璃纖維膠片及多層壓合基板需求用量將持續增加。

- B. 我國印刷電路板業，其產品品質、價格及交期均受國際肯定。
- C. 本公司之玻璃纖維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壓合基板生產技術已臻成熟，且近年來生產效率不斷提升，陸續完成生產線擴增將可增益獲利能力。
- D. 公司之經營團隊在此行業中均從事多年相關之工作經驗，且自建廠以來即採用自動化及嚴格品質控制管理，另更致力於生產技術之提昇及高層次產品之研發，在不斷的努力與投入下，已累積相當實力，對於市場變化及品質要求極具充分因應之能力，並已佔有市場一席之地。
- E. 已取得英國 BSI ISO-9002、QS-9000 及 SONY Green Partner 之品質認證及 OHSAS18000 與 TS16949 合格之績優廠商，有助於提升市場競爭力。
- F. 本公司位處中壢、桃園地區，為印刷電路板業上、下游廠商之集中地，有助於原料之提供，並較易掌握時效。
- G. 本公司產品銷售對象，客源分散，較不受國內資訊產業景氣循環之影響，降低營運風險。
- H. 與工研院密切配合，以專案委託方式共同開新產品；1998 年、1999 年及 2001 年分別獲得工業局主導性專案及經濟部科技專案補助，建立完整之產品研發能力。

(2) 不利因素

- A. 美國市場爆發次級房貸風暴，重挫全球電子產品市場消費力受挫。
- B. 大陸環境生產環境不再友善，包括企業所得稅、環保法規以及工法令更動。
- C. 人民幣升值，造成出口成本提升。

(3) 因應對策

- A. 購買及更新防治污染設備、推動減廢計劃及開發新製程，以符合環保法規之要求，並取得 ISO-14000 及 OHSAS18001 環境國際品質認證之通過，另廢棄物均已委由合格廠商代為處理。
- B. 建立完整之經銷網，持續擴充全球服務據點，發展高階(如 High Tg、Low DK、Halogen-Free)及特殊規格基板，並建立行銷網路，成為領先廠商。
- C. 考量生產據點及產品組合調整，以提昇競爭力並且根留台灣。
- D. 積極分散原料來源，避免集中向同一供應商採購，另並致力與各供應商溝通協調，以穩定原料貨源。
- E. 持續新產品開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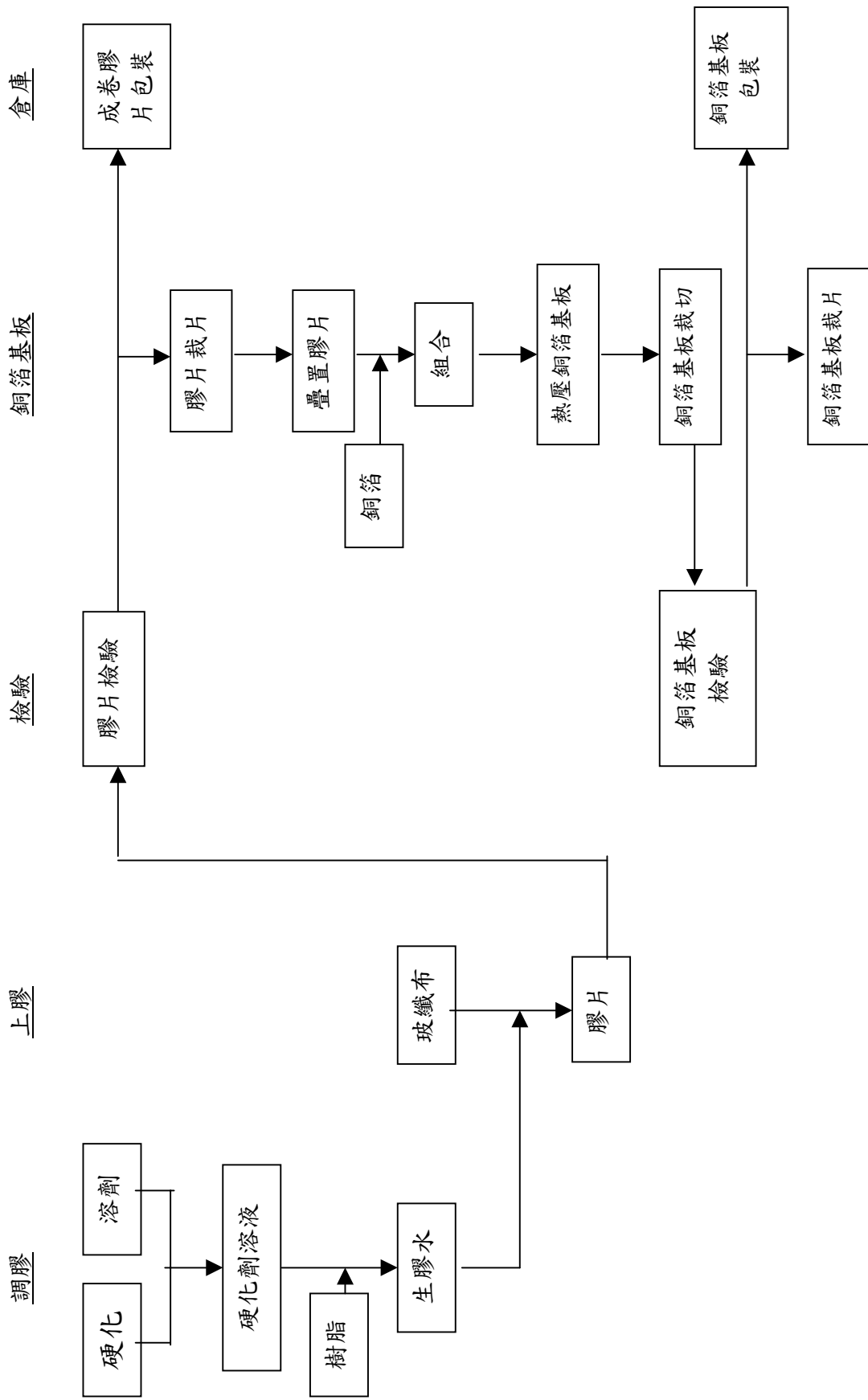
F. 藉由股票上市，於資本市場籌措長期且穩定之資金，使企業得以永續經營且成長茁壯。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或服務項目	主要用途或功能
銅箔基板	為印刷電路板主要原料，印刷電路板內部構造主要是由內層的銅箔基板及外層的銅箔所構成，銅箔基板需具備印刷電路板製造時所需之機械加工強度及電器絕緣性能外，依不同功能印刷電路板之要求，另需具備良好之熱傳導性、抗化學藥品性、耐高溫或其他特殊性能要求；而玻璃纖維膠片則是作為銅箔基板與銅箔間的絕緣材。
多層壓合基板	為多層印刷電路板前段製程，自內層線路、製作乾膜至壓合成型。

2. 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生產之主要原物料為玻纖布、環氧樹脂及銅箔等，供應商均為國內知名廠商，在品質方面具有相當程度之水準，且採購來源分散，並與各供應商之間均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以確保供貨來源穩定。由於原物料供應商與本公司合作多年，品質優良、交期穩定，且各種原物料均有多家廠商投入，供應者眾，故取得不虞匱乏。

(四)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 10%以上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	與本公司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	與本公司之關係
1	聯茂東莞	4,131,175	55.35	註	東莞聯茂	3,948,249	59.46	註
2	聯茂無錫	986,633	13.22	註	南亞塑膠	581,081	8.75	無
3	南亞塑膠	544,466	7.29	無	無錫聯茂	526,627	7.93	註
一	其 他	1,801,870	24.14	—	其 他	1,584,144	23.86	—
一	進貨淨額	7,464,144	100.00	—	進貨淨額	6,640,101	100.00	—

註：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本公司基於生產成本考量向東莞聯茂及無錫聯茂採購，台灣並未生產之低階銅箔基板及多層壓合基板等產品，因係購入成品，致該二公司居主要供應商之列。另本公司係向南亞塑膠採購銅箔及玻纖布，最近二年度對其進貨比率尚無重大變動。

2. 最近二年度 10%以上銷貨客戶資料：

本公司對前十大客戶個別之銷售比重均未達 10%，故不適用。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平方英尺；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95 年度			96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玻璃纖維膠片	429,910	413,961	1,931,147	435,884	416,548	2,220,800
銅箔基板	159,776	149,878	5,026,300	138,051	131,948	4,708,274
多層壓合基板	8,248	7,835	930,095	4,674	4,440	564,678
合 計	597,934	571,674	7,887,542	578,609	552,936	7,493,752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平方英尺；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95 年度				96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玻璃纖維膠片	101,941	645,197	184,368	987,543	112,258	735,965	183,424	1,159,080
銅箔基板	53,362	1,824,788	94,956	3,562,399	53,461	1,976,036	79,581	3,216,640
多層壓合基板	0	0	7,873	974,753	0	0	4,440	596,397
其他	0	20,778	0	730	16	273	0	0
合計	155,303	2,490,763	287,197	5,525,425	165,735	2,712,274	267,445	4,972,117

三、 從業員工

年 度		95年度	96年度	97年4月30日
員工人數	直接人工	237	266	242
	間接人工	125	144	136
	合 計	362	410	378
平均年歲		34.1	34.1	34.3
平均服務年資		2.5	2.7	3
學歷分布 比率(%)	博 士	1.23	1.22	1.32
	碩 士	4.43	4.63	3.7
	大 專	43.35	49.49	42.33
	高 中	44.83	49.02	47.09
	高中以下	6.16	4.63	5.56

四、 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 未來因應對策(包含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 由於環保意識高漲，身為社會一份子，自應對環保品質之要求有所期許。現今各項污染排放標準日愈嚴格，本公司為因應此趨勢，近年來不斷投入大量人力與資金擴充及維護防治污染設備，以達政府所規定之標準。推動環安衛管理系統於94年11月取得ISO14001及OHSAS18001認證，每年通過複評，持續進行環境安全衛生管理，藉由實施環境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使組織由過去消極被動遵守環境安全衛生法令規章的態度，轉變為積極主動的自覺理念，有助於本公司展現環境安全衛生績效，改善企業體質、提昇市場競爭力，以提升本公司形象，達永續經營目標。

2. 未來三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廢水處理設施費	1,670	1,720	1,770
空污防治設備及設施修繕費	2,580	2,660	2,740
安全衛生、廢水、廢氣、廢棄物等各項檢測、操作費用	670	690	710

(三)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 設置安全衛生管理單位

依勞工安全衛生法規定，設置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單位(工安衛中心)。

2. 制定員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

規定安全衛生職責，供員工遵循安全衛生事項。

3. 自主檢查及環境管理

(1) 各項機台及作業檢查檢點，危險性機械設備定期保養、安全檢查及專人管理。

(2) 每半年進行作業環境測定。

(3) 每2年進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

4. 特殊人員設置及教育訓練

(1) 特殊作業依安全衛生法規設置作業主管及專業人員。

(2) 安排人員接受內部訓練及外部證照訓練，提昇人員專業素質。

5. 消防安全及管理：

(1) 設置消防火警系統、滅火設施，定期檢查保養

(2) 每年委託合格機構進行消防安全檢查

(3) 每半年進行消防組訓，訓練人員消防知識及應變能力

(四) 本公司因應歐盟環保指令(RoHS)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較同業及早因應歐盟環保指令(RoHS)，其進度為100%，除落實產品與製程節能／無毒原料之綠色設計，無鹵環保材料、無鉛製程材料、HiHg Tg等產品業績比重已提昇至45%以上，其中無鉛材料通過CISCO、IBM、Garmin、Alcatel、Siemens認證通過，Motorola手機認證通過，APPLE產品認證使用，SONY-ERISSION等多廠無鹵認證通過及無鹵認證使用、NOKIA、TOSHIBA、NEC等多廠認證通過，Mitsubishi無鹵認證使用、SONY～PS3、PSP指定用料……等，且其比重持續快速增加中，亦強化綠色採購與綠色夥伴管理，目前也積極導入LED散熱板等新產品。

2. 公司產品取得客戶認證或單位綠色產品環保認證：

取得SONY、FOXCONN、Hitachi Chemical、CMK、欣興電子、健鼎科技、金像電子、敬鵬電子、高技科技、昆山元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昆山旭發電子有限公司、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昆山蘇杭電路有限公司、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等公司之認證及取得TS16949之認證。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相關福利措施約略如下：

- A. 每月依生產及營運情況發放生產獎金。
- B. 三節、生日、婚喪及勞動節之獎金發放。
- C. 辦理員工定期健康體檢、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及團保。
- D. 定期舉辦讀書會及各項員工訓練。
- E. 年終尾牙聚餐及摸彩。
- F. 舉行慶生會及員工旅遊事宜，提高活動興趣。
- G. 提撥職工福利金，供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補助(結婚、生育、子女教育、職工退休、職工喪亡及眷屬喪亡等各項補助)及職工文康體育活動。
- H. 鼓勵員工認股，共同參與公司經營。

(2) 員工進修與訓練：

為培養公司需求之專業人才，並發展員工自我潛能，設計一套完整的人才發展體系，並訂定「員工教育訓練程序」，包含新人職前訓練、管理職能訓練、專業訓練、外部訓練、自我發展等，。

促進進新人員對公司經營理念、文化組織、產品認識及品質管制、安全衛生、環保觀念……等瞭解，均需參加職前訓練。

針對所需之專業知識及技能安排訓練課程，培養管理幹部之專業素質及領導溝通之能力，發展個人學習發展藍圖，並推動專業訓練專案及推行專業人才認證制度。

96年度實際訓練員工(副理級以上)達800小時，副理級以上達130人次，訓練費用支出新台幣844仟元。

2.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係於87年5月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除按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儲存於中央信託局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外，至96年提撥之退休準備金已超出應支付之員工退休金，因此於96年3月份經桃園縣政府同意暫停提撥，97年度因該準備金仍超出千餘萬元，故經再次申請獲得桃園縣政府同意繼續暫停提撥一年。

3.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員工對公司具有高度向心力，除加強勞雇雙方意見溝通，團隊合作，重視員工之意見反應與申訴事宜，除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員工福利事項之籌劃，並於本公司一廠一樓換鞋區旁及餐廳設置「意見箱」，其意見直接傳達給總經理及董事長，定期召開員工大會，及宣導性騷擾防治及懲戒辦法，故至目前尚無發生勞資糾紛情事。

(二)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 目前及未來可能之因應措施：無。
2.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損失金額：無。

(三) 員工行為規範

訂定行為準則及員工守則，清楚傳達給聯茂電子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做為其行為應遵循準繩，其主要內容為：

1. 所有人員行為均應符合誠實、倫理道德，當個人與其職務發生利益衝突時尤應遵守，避免圖私利之機會。
2. 公司機密業務、資訊應予維護保密。
3. 以公平方式對待員工、進(銷)貨客戶及競爭廠商。
4. 保護公司資產以期有效運用。
5. 遵循法令規章，包括內線交易相關法令。
6. 違反規定或有違反之虞之適用處理與懲戒措施。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合同	台新銀行等 14 家聯貸銀行	94/01/28~99/01/28	借款總額度新台幣 7 億元	註 1
中長期合約	台灣銀行等 6 家聯貸銀行	96/07/12~99/07/11	借款總額度美金 3,000 萬元	註 2
代理散熱產品之經銷合作合約	Laird Technologies	96/06/01~97/05/31	OEM(代工壓合)、亞太地區之產品銷售	無
技術合作合約	Kyocera Chemical Corporation	96/04/01~104/10/11	由 Kyocera 提供無鹵樹脂材料配方、製造技術並授與專利權，供我司製造及銷售使用	無

註 1：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為唯一借款人，依合約規定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負債比率民國 94 年不得高於 200%，民國 95 年(含)以後不得高於 170%；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200%；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1,600,000 仟元。

註 2：以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為保證人，INTERNATIONAL PARTNERS LTD、INSPIRE INVESTMENTS LIMITED、SHINING ERA INVESTMENTS LIMITED 三家共用額度 USD 3,000 萬元。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截至 97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92 年	93 年度	94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流動資產		1,979,188	2,800,276	2,265,720	3,088,340	2,435,223	2,709,409
基金及投資		368,863	642,883	1,366,605	2,133,967	3,126,436	3,185,864
固定資產		1,073,357	1,154,505	879,139	870,955	883,705	874,671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		45,655	38,400	219,413	118,568	72,945	71,210
資產總額		3,467,063	4,636,064	4,730,877	6,211,830	6,518,309	6,841,15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43,622	1,644,401	1,064,097	1,673,456	1,805,001	1,993,609
	分配後	1,357,582	1,745,109	1,176,568	2,013,238	註	註
長期負債		817,116	722,946	852,046	616,998	0	0
其他負債		1,335	1,712	10,483	9,304	8,127	7,83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162,113	2,369,059	1,926,626	2,310,238	1,813,128	2,001,441
	分配後	2,176,033	2,469,767	2,039,097	2,650,020	註	註
股本		1,025,306	1,517,966	1,914,654	2,343,410	2,760,231	2,722,581
資本公積		82,577	345,927	438,697	634,720	671,964	667,34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49,874	505,421	461,682	888,064	1,244,101	1,385,414
	分配後	101,494	190,618	125,012	548,282	註	註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46,315)	(52,100)	(15,566)	0	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351)	(49,068)	4,784	48,278	167,333	64,37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04,950	2,267,005	2,804,251	3,901,592	4,705,181	4,839,713
	分配後	1,291,030	2,166,297	2,691,780	3,561,810	註	註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96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截至 97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92 年度	93 年度	94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營業收入	2,876,455	5,460,517	5,762,501	8,016,188	7,684,391	1,717,508
營業毛利	443,808	670,596	469,786	696,031	775,187	182,036
營業損益	188,635	334,520	167,977	401,902	487,535	105,76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1,548	216,274	218,837	557,443	863,399	179,53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7,953	136,692	116,310	151,085	136,485	32,11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82,230	414,102	270,504	808,260	1,214,449	253,181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48,260	403,927	271,064	765,657	1,056,869	235,138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註 1)	-	-	-	(2,605)	-	-
本期損益	148,260	403,927	271,064	763,052	1,056,869	235,138
每股盈餘(註 2)	1.55	2.73	1.52	3.45	3.88	0.86

資料來源：92~96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97年3月31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1：加計所得稅節省數後之淨額。

註2：係以稅後基本每股盈餘表達。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92年	楊明哲、張日炎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93年	楊明哲、張日炎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94年	楊明哲、張日炎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95年	楊明哲、吳怡君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註)
96年	吳怡君、吳美慧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並自95/01/01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2年	93年	94年	95年	96年	97年第1季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2	51	41	37	28	2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98	259	416	520	533	55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7	171	213	184	135	136
	速動比率	125	152	185	169	124	121
	利息保障倍數	6	11	5	10	16	1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16	3.30	3.13	5.05	5.02	4.28
	平均收現日數	115	111	117	72	73	85
	存貨週轉率(次)	10.25	16.56	18.71	28.94	31.42	19.60
	應付款項週轉率	3.64	5.95	5.52	1.79	1.31	7.84
	平均銷貨日數	36	22	20	13	12	19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68	4.73	6.55	9.20	8.70	7.8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3	1.18	1.22	1.29	1.18	1.0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	11	7	15	18	16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	23	11	23	25	20
	占實收資本比率%	18	22	9	17	18	16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18	27	14	34	44	36
	純益率(%)	5	7	5	10	14	14
	每股盈餘(元)(註2)	1.73	3.09	1.52	3.45	3.88	0.8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3)	(註3)	0.55	0.35	0.41	0.0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7.55	(註3)	72.17	131.49	157.55	175.96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3)	(註3)	11.48	9.70	8.23	0.0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1	1.29	1.58	1.21	1.20	1.23
	財務槓桿度	1.27	1.14	1.56	1.27	1.21	1.18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負債占資產比率：主係長期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減少，致負債占資產比率下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因期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減少及盈餘轉增資造成股本增加，致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增加。
3. 利息保障倍數：主係稅前淨利大幅增加幅度大於利息費用增加幅度，致該項比率上升。
4. 固定資產週轉率：主係營收增加幅度大於固定資產增加幅度，致該項比率上升。
5. 股東權益報酬率：產銷策略調整、改善產品組合及成本控制得宜，稅後純益較 95 年大幅增加，致該項比率大幅增加。
6. 營業利益和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主係認列長期投資之投資收益及成本控制得宜且高階產品熱賣，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較 95 年大幅增加，致該項比率大幅增加。
7. 純益率及每股盈餘：認列長期投資之投資收益及產銷策略調整、改善產品組合、成本控制得宜且高階產品持續熱賣，稅後純益較 95 年大幅增加，致該項比率大幅增加。
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應收帳款賣斷增加所致。

註 1：92~96 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97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 2：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 3：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

註 4：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六年度業經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吳怡君、吳美慧會計師查核完竣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並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本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 致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七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洪振攀



監察人：蔡茂禎



監察人：宋同慶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三 月 廿 七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105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Tai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 Taiwan, ROC
Tel: +886 (2) 2545-9988
Fax: +886 (2) 2545-9966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怡 君

吳怡君



會計師 吳 美 慧

吳美慧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六 日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二及五）	\$ 427	-	\$ 1,798	-
131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499,418	7	\$ 851,614	1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十三）	220,000	3	30,392	1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三及五）	-	-	240	-	2120	應付票據	194,043	3	183,096	3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三及六）	-	-	2,137	-	2140	應付帳款	557,736	9	499,185	8
1120	應收票據－減備抵呆帳九十六年38,122仟元及九十五年28,125仟元後之淨額（附註二）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二）	509,722	8	510,531	8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七）	175,500	3	211,860	3	2170	應付費用	77,675	1	64,845	1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七及二十二）	1,226,972	19	1,268,812	21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二、十四、十五及二十三）	40,000	1	194,000	3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七）	3,413	-	-	-	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十二）	76	2	112,380	2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十二）	291,161	4	395,124	6	2210	其他應付款	86,181	1	26,384	-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八）	180,191	3	16,110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119,141	2	50,845	-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十六及二十）	58,568	1	232,214	4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805,001	28	1,673,456	27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435,223	37	3,088,340	50	24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五）	-	-	10,480	-
1421	投資（附註二、五、九及十）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十四及二十三）	-	-	122,998	2
143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126,436	48	2,127,032	34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十三）	-	-	494,000	8
14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6,130	-	28XX	其他負債（附註二及二十二）	8,127	-	9,304	-
14XX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投資合計	3,126,436	48	2,133,967	34	2XXY	負債合計	1,813,128	28	2,310,238	37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一、二十二及二十三）											
三、											
1501	成本					股東權益					
1521	土地	253,716	4	253,716	4	普通股股本					
1531	房屋及建築	263,670	4	246,509	4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300,000仟股，九十六年發行276,023仟股；九十五年發行234,341仟股					
1551	機器設備	604,841	9	570,138	9	資本公積					
1561	運輸設備	3,469	-	5,807	-	資本公積－股票溢價					
1581	生財器具	5,334	-	7,291	-	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					
1681	其他設備	171,590	3	167,592	3	資本公積－認股權					
15X1	成本合計	1,302,620	20	1,251,053	20	資本公積合計					
15X9	累積折舊	(491,560)	(7)	(408,552)	(6)	保留盈餘					
1670	預計設備款	851,040	13	842,501	14	法定盈餘公積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2,665	1	28,454	-	特別盈餘公積					
18XX	其他資產（附註二、十二、二十三）	883,705	14	870,955	14	未分配盈餘					
		72,945	1	118,568	2	保留盈餘合計					
1XXY	資產總計	\$6,518,309	100	\$6,211,830	10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庫藏股票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股東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動態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六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萬海威

經理人：高繼祖

會計主管：陸宜天

會計主管：陸宜天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六年度 金額	%	九十五年度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總額（附註二）	\$7,863,651	102	\$8,179,930	102
4190 銷貨退回及折讓	<u>179,260</u>	<u>2</u>	<u>163,742</u>	<u>2</u>
40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二十二）	7,684,391	100	8,016,188	100
5000 銷貨成本（附註十九及二十二）	<u>6,910,048</u>	<u>90</u>	<u>7,321,685</u>	<u>91</u>
5910 銷貨毛利	774,343	10	694,503	9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附註二及二十六）	(820)	-	(1,664)	-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附註二及二十六）	<u>1,664</u>	<u>-</u>	<u>3,192</u>	<u>-</u>
已實現銷貨毛利	775,187	10	696,031	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	<u>287,652</u>	<u>3</u>	<u>294,129</u>	<u>4</u>
6900 營業利益	<u>487,535</u>	<u>7</u>	<u>401,902</u>	<u>5</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9,408	-	4,873	-
712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附註二及九）	760,296	10	512,767	7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32,339	1	-	-
7170 退稅收入	15,917	-	12,651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722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 28,166	-	\$ 21,915	-
7250	備抵呆帳轉回利益(附註二)	5,012	-	-	-
726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附註二)	1,000	-	-	-
7310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淨額(附註二及五)	8,198	-	-	-
7480	其他(附註二及二十二)	3,063	-	5,237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863,399	11	557,443	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減資本化利息後之淨額(附註二及十一)	83,085	1	85,535	1
7520	投資損失—淨額(附註二及五)	30,251	1	19,418	1
75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處分損失(附註二、三及六)	-	-	6,656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附註二)	-	-	6,171	-
763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二、六、十及十二)	6,205	-	14,579	-
7640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淨額(附註二及五)	-	-	3,262	-
7880	其他(附註十九)	16,944	-	15,464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36,485	2	151,085	2
7900	稅前利益	1,214,449	16	808,260	10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二十)	(157,580)	(2)	(42,603)	-
8900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利益	1,056,869	14	765,657	1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代碼		金	額		%		金	額		%			
930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加計所得稅節省數 868 仟元後之淨額）（附註三）	\$	—		—		（\$	2,605）		—			
9600	純 益	\$1,056,869		14		\$ 763,052		10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一）												
	基本每股盈餘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前利 益	\$ 4.46		\$ 3.88		\$ 3.18		\$ 3.01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 影響數	—		—		（ 0.01）		（ 0.01）					
		\$ 4.46		\$ 3.88		\$ 3.17		\$ 3.0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前利 益	\$ 4.39		\$ 3.83		\$ 3.12		\$ 2.96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 影響數	—		—		（ 0.01）		（ 0.01）					
		\$ 4.39		\$ 3.83		\$ 3.11		\$ 2.95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六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萬海威



經理人：高繼祖



會計主管：陸宜天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股 數 (千 股)	行 股 金	資 本 公 積 金 (附註二、十四及十七) \$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金 \$	盈 留 盈 餘 公 積 金 \$	盈 餘 公 積 金 \$	未 分 配 盈 餘 公 積 金 \$	累 計 換 算 調 整 數 (附註二) \$	全 體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附註二) \$	庫 藏 股 票 (附註二及十八) \$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191,465	\$ 1,914,054	\$ 438,697	\$ 82,784	\$ 277,730	\$ 101,168	\$ 461,682	\$ 4,784	\$ 13,566	-	\$ 2,804,251
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	-	-	-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員工紅利—股票	2,140	21,399	-	-	-	-	-	-	-	-	-
員工紅利—現金	-	-	-	-	-	-	-	-	-	-	-
盈餘再分配	-	-	-	-	-	-	-	-	-	-	-
各股東股利—股票	20,280	202,800	-	-	-	-	-	-	-	-	-
股東紅利—股票 1.02 元	-	-	-	-	-	-	-	-	-	-	-
股東紅利—現金 0.51 元	-	-	-	-	-	-	-	-	-	-	-
分配後餘額	213,885	2,138,853	438,697	109,890	4,340	125,012	4,784	(15,566)	-	-	2,691,780
現金增資—九十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12,000	120,000	132,000	-	-	-	-	-	-	-	252,000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7,176	71,757	52,973	-	-	-	-	-	-	-	124,730
員工認股權換發新股	1,280	12,800	-	-	-	-	-	-	-	-	12,800
買回庫藏股票	-	-	-	-	-	-	-	-	-	-	(12,880)
認列適合金融商品之權益組成要素—認股權	-	-	11,050	-	-	-	-	-	-	-	11,0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	-	15,566
換算調整數	-	-	-	-	-	-	-	43,494	-	-	43,494
九十五年年度結息	-	-	-	-	-	-	-	-	-	-	-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34,341	2,343,410	634,720	109,890	767,392	888,064	763,052	48,278	(12,880)	-	3,901,592
九十五年年度盈餘分配	-	-	-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員工紅利—股票	4,464	44,642	-	-	-	-	-	-	-	-	-
員工紅利—現金	-	-	-	-	-	-	-	-	-	-	-
盈餘再分配	-	-	-	-	-	-	-	-	-	-	-
各股東股利—股票 1.02 元	31,467	314,670	-	-	-	-	-	-	-	-	-
股東紅利—現金 1.02 元	-	-	-	-	-	-	-	-	-	-	-
分配後餘額	270,272	2,702,722	634,720	186,195	2,775	188,970	48,278	-	-	-	3,561,810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4,386	43,859	37,309	-	-	-	-	-	-	-	81,168
員工認股權換發新股	1,365	13,650	-	-	-	-	-	-	-	-	13,650
轉換庫藏股票予員工—550 仟股	-	-	(65)	-	-	-	-	-	-	-	11,077
買回庫藏股票	-	-	-	-	-	-	-	-	-	-	(138,448)
換算調整數	-	-	-	-	-	-	-	119,055	-	-	119,055
九十六年度結息	-	-	-	-	-	-	-	-	-	-	-
分配後餘額	276,023	2,760,201	671,964	186,195	1,056,869	1,056,869	1,056,869	-	-	-	1,056,869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76,023	\$ 2,760,201	\$ 671,964	\$ 186,195	\$ 1,057,906	\$ 1,244,101	\$ 1,057,906	\$ 167,339	(\$ 138,448)	(\$ 138,448)	\$ 4,705,18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六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萬鴻成

經理人：高耀祖

會計主管：陸宜天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 益	\$1,056,869	\$ 763,052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2,605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利益	1,056,869	765,657
遞延所得稅	47,426	(3,198)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760,296)	(512,767)
折舊及攤銷	101,169	91,942
提列備抵銷貨折讓	15,980	791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利益）	(8,198)	3,262
資產減損損失	6,205	14,579
提列（迴轉）備抵呆帳	(5,012)	48,185
迴轉預付退休金	(2,537)	(523)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446	1,099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1,664)	(3,192)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000)	—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820	1,664
提列（迴轉）應付利息補償金	(559)	1,243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77	7,21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330)	6,656
其 他	—	88
營業資產及負債項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26,363	(74,831)
應收帳款	40,869	67,165
應收帳款—關係人	(3,413)	3,321
其他應收款	103,963	(281,29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110	2,050
存 貨	53,023	13,263
其他流動資產	22,646	(29,654)
應付票據	10,947	5,211
應付帳款	58,551	37,242
應付帳款—關係人	(809)	297,818
應付費用	12,830	(5,33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2,304)	86,897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其他應付款	(\$ 8,813)	\$ 8,082
其他流動負債	69,140	26,95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39,899</u>	<u>579,58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132,624)	(57,794)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120,053)	(207,572)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	32,650	32,300
出售固定資產及待處理資產價款	8,413	3,94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467	1,635
質押定存單減少	-	2,000
其他資產增加	(2,571)	(4,57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11,718)</u>	<u>(230,062)</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長期借款	(658,000)	(24,000)
支付現金股利	(314,670)	(100,435)
短期借款淨增加	189,608	10,392
買回庫藏股票	(66,935)	(12,880)
公司債到期還本	(30,000)	(30,000)
支付董監事酬勞	(13,951)	(6,687)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本	13,650	12,800
支付員工紅利	(11,161)	(5,349)
庫藏股票轉讓員工	11,077	-
現金增資	-	252,000
發行公司債	-	100,000
其他負債增加	5	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880,377)</u>	<u>195,844</u>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352,196)	545,371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51,614</u>	<u>306,243</u>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99,418</u>	<u>\$ 851,61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87,340	\$ 85,723
減：資本化利息	<u>382</u>	<u>238</u>
不含利息資本化之本年度支付利息	<u>\$ 86,958</u>	<u>\$ 85,485</u>
支付所得稅	<u>\$ 48,661</u>	<u>\$ 17,465</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40,000	\$ 194,000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119,055	\$ 43,494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及資本公積	\$ 81,168	\$ 124,730
應付股款買回庫藏股票	\$ 71,513	\$ -
待處理資產轉列固定資產	\$ -	\$ 16,916
支付現金及應付設備款交換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	\$ 129,721	\$ 59,619
應付設備款變動數	2,903	(1,825)
支付現金	\$ 132,624	\$ 57,794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六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萬海威



經理人：高繼祖



會計主管：陸宜天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於八十六年四月十日經核准設立，經營之業務為多層印刷電路板及銅箔基板半成品、成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前項產品製造設備之進出口貿易。本公司股票於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交易，之後並通過上市審查於九十七年一月二十一日起改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449 人及 409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銷貨折讓、存貨跌價損失、部分金融商品評價、固定資產折舊、資產減損損失、未決訟案損失、所得稅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金融商品評價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格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年度損益（投資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係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年度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應收款項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可收現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

本公司以應收帳款融資時，若本公司已放棄對債權之控制，即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本公司隔離，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應收帳款債權且本公司無權利或義務再買回時，視同出售，於移轉時將扣除商業糾紛估計金額後之應收帳款除列，若本公司未放棄對債權之控制，則以擔保借款處理，所收取之價金列為負債。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係以加權平均成本與市價（淨變現價值或重置成本）孰低法評價。並依據存貨庫齡分析，評估可能發生之廢料及呆滯料件，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且已認列之減損損失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如係折舊、折耗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係依估計剩餘經濟年限分年攤銷；如係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部分則列為商譽。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利益。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

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若本公司對其具有控制能力者，全數予以銷除，未具有控制能力者，則按資產負債表日持股比例予以銷除；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按本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予以銷除，列為投資收益之減項。

被投資公司持有上市（櫃）公司股票並列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評價產生之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收到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出售或移轉時之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價。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積折舊計價。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固定資產在購建期間，為該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

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算提列：房屋及建築，三至五十五年；機器設備，二至十二年；運輸設備，五年；生財器具，三至十年；其他設備，三至十二年。耐用年限屆滿後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其尚可使用年限續提折舊。

固定資產處分時，除沖銷其相關成本及累積折舊外，所發生之損益列為當年度營業外費用或收入。

遞延費用

係電腦軟體及線路費用（帳列其他資產），依直線法按一至五年平均攤銷。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含待處理資產）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顯示資產可能發生減損，倘經評估資產有減損跡象存在時，即估計該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惟商譽無論其是否有減損跡象存在，每年應定期進行減損測試。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所估計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

值時，差額即於當年度認列減損損失，並貸記累計減損或直接調整減少資產之帳面價值。當認列資產之減損後，其折舊或攤銷費用之計算，應以調整後資產帳面價值減除其殘值計算，並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提之。經評估已認列減損損失並調整帳面價值之資產（商譽除外），若嗣後其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致預計之可回收金額因而增加，則應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就原認列為減損損失之範圍內，於當年度認列迴轉利益，並借記累計減損調整增加資產（商譽除外）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可轉換公司債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已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將全部發行價格作為負債入帳，約定賣回價格超過可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將轉換之公司債面額及相關之未攤銷溢折價與發行成本及應付利息補償金等一併轉銷，列為普通股股本及資本公積，不認列轉換損益。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若持有人有權以固定價格或固定數量債券轉換本公司固定數量股份時，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及轉換權以外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後之餘額，分攤至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組成要素。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相關之利息、贖回或賣回之利益及損失認列為當年度損益。當公司債於到期前被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先調整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至轉換時應有之帳面價值，再以前述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權益組成要素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當公司債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時，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反之，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認列為當年度利益。當贖回公司債或債券持有人要求公司買回公司債時，先調整帳列負債及資產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

式衍生性商品)至贖回日或賣回日時應有之帳面價值，並將帳面價值與贖回或賣回所支付價款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按直線法平均攤銷。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年度淨退休金成本。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列為股東權益減項。處分時，處分價格若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作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若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未分配盈餘。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貨物運出或所有權移轉時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銷貨收入金額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銷貨折讓係於銷貨時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金額，並列為應收帳款之減項。

或有損失

在資產負債表日很有可能資產已經受損或負債已經發生，且其損失金額得以合理估計之或有損失，認列為當年度損失；若損失金額無法合理估計或損失有可能已經發生，則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尚未使用之以前年度虧損扣抵、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直接貸記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及直接借記股東權益調

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按權益法認列投資國外子公司長期股權投資利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因購置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短期票券之利息收入已分離課徵所得稅，其稅款包含於各該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包含於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中。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為費用。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與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年度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科目重分類

九十五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科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六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並於適用日重新評估已認列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或攤銷方法，採用新修訂條文對九十六年度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首次適用前述新公報及相關公報修訂條文時，本公司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含衍生性商品）予以適當分類，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或公平價值避險關係中之衍生性商品者，列為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屬備供出售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首次適用上述公報之影響數彙總如下：

	列為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稅後)	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稅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	(\$ 2,605)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u>	<u>15,269</u>
	(\$ <u>2,605</u>)	<u>\$ 15,269</u>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前述公報之修訂，主要包括商譽不再攤銷，以及長期股權投資之

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應予以分析處理，屬商譽者，續後進行減損測試而不得攤銷該商譽等。採用新修訂條文對本公司九十五年度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85	\$ 85
支票存款	422	26
活期存款	311,663	149,756
外幣存款	162,309	320,329
約當現金—商業本票	-	358,813
約當現金—銀行承兌匯票	24,939	22,605
	<u>\$499,418</u>	<u>\$851,614</u>

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義大利—維若納（九十六年 123 仟歐元；九十五年 195 仟歐元）	\$ 5,885	\$ 8,392
香港（九十六年 80 仟美元；九十五年 3 仟美元）	2,581	87
香港（九十六年 4 仟港幣；九十五年 553 仟港幣）	18	2,316
	<u>\$ 8,484</u>	<u>\$ 10,795</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u>		
<u>資產—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 -	\$ 140
換匯換利合約	-	100
	<u>\$ -</u>	<u>\$ 240</u>
<u>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u>		
<u>資產—非流動</u>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u>\$ -</u>	<u>\$ 6,130</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u>		
<u>負債—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 427	\$ 953
換匯換利合約	—	845
	<u>\$ 427</u>	<u>\$ 1,798</u>
<u>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u>		
<u>負債—非流動</u>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 —	\$ 8,270
可轉換公司債價格修正權	—	2,210
	<u>\$ —</u>	<u>\$ 10,480</u>

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及換匯換利合約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波動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及換匯換利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預售遠期外匯	港幣兌新台幣	97.01.04-97.01.15	HKD 22,835 /NTD 94,590
<u>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預售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6.01.02	USD 7,000 /NTD 227,406
預售遠期外匯	港幣兌新台幣	96.01.02-96.01.12	HKD 38,500 /NTD 161,334
預售遠期外匯	歐元兌新台幣	96.01.12	EUR 500 /NTD 21,517
換匯換利	美元兌新台幣	96.01.02-96.01.12	USD 10,500 /NTD 341,594

本公司於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因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 22,053 仟元及 22,680 仟元。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淨額

係投資利碟科技公司股票，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度依投資利碟科技公司之淨公平價值為基礎評估，認列減損損失 7,738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資產減損損失項下。

七、應收帳款－淨額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關係人	\$1,312,789	\$1,362,071
備抵呆帳	(69,046)	(92,468)
備抵銷貨折讓	(16,771)	(791)
	1,226,972	1,268,812
關 係 人	3,413	-
淨 額	<u>\$1,230,385</u>	<u>\$1,268,812</u>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本公司與銀行間簽訂讓售應收帳款合約，且本公司依合約規定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

(二)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讓 售 對 象	已 預 支 金 額 年 利 率 (%)	累 積 出 售 應 收 帳 款 金 額	累 積 已 預 支 金 額	未 預 支 價 金 (帳 列 其 他 應 收 款)	保 留 款 金 額 (帳 列 其 他 應 收 款)	約 定 額 度
<u>九十六年度</u>						
UPS Capital HK Limited	4.56-6.47	\$ 1,702,812	\$ 1,486,319	\$ 11,836	\$ 204,657	\$ 1,395,893
台新銀行	2.31-6.22	1,420,977	1,420,977	-	-	605,057
大眾銀行	5.03-5.84	306,163	297,057	498	8,608	262,683
匯豐銀行	6.29	101,580	101,580	-	-	59,996
花旗銀行	6.43	139,106	128,012	607	10,487	194,580
台灣銀行	-	30,780	30,780	-	-	64,860
台北富邦銀行	5.79	13,355	2,048	618	10,689	194,580
		<u>\$ 3,714,773</u>	<u>\$ 3,466,773</u>	<u>\$ 13,559</u>	<u>\$ 234,441</u>	<u>\$ 2,777,649</u>
<u>九十五年度</u>						
台新銀行	2.01-5.85	\$ 1,530,632	\$ 1,530,632	\$ -	\$ -	\$ 1,141,173
大眾銀行	5.24-6.50	446,234	304,989	-	141,245	294,659
中國信託	5.47-5.84	448,304	361,411	1,011	85,882	260,760
UPS Capital HK Limited	3.53-6.10	878,020	764,761	12,858	100,401	897,014
匯豐銀行	6.06	171,187	143,275	-	27,912	148,715
		<u>\$ 3,474,377</u>	<u>\$ 3,105,068</u>	<u>\$ 13,869</u>	<u>\$ 355,440</u>	<u>\$ 2,742,321</u>

上述額度均係循環使用。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讓售之應收帳款保留款均已於九十六年四月前收回。

八、存貨－淨額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 成 品	\$116,296	\$163,779
在 製 品	3,476	14,157
原 物 料	<u>73,607</u>	<u>68,466</u>
	193,379	246,40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3,188)	(14,188)
淨 額	<u>\$180,191</u>	<u>\$232,214</u>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六 年	九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邦茂投資	\$ 37,258	99.7	\$ 37,054	99.7
ITEQ International Ltd.	<u>3,089,178</u>	100.0	<u>2,089,978</u>	100.0
	<u>\$3,126,436</u>		<u>\$2,127,032</u>	

上述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之投資收益如下：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被投資公司：		
邦茂投資公司	\$ 204	\$ 766
ITEQ International Ltd.	<u>760,092</u>	<u>512,001</u>
	<u>\$760,296</u>	<u>\$512,767</u>

本公司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Ltd. (ITEQ International，設於薩摩亞，本公司持股 100%) 轉投資 ITEQ Holding Ltd. (ITEQ Holding，設於英屬開曼群島，ITEQ International 持股 100%) 再轉投資 ESIC (設於英屬維京群島，ITEQ Holding 原持股 70%，惟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二月經投審會核准以美金 5,250 仟元透過 ITEQ Holding 取得 ESIC 30% 股權，持股已為 100%)、International Partners Ltd. (IPL，設於薩摩亞，ITEQ Holding 持股 100%)、ITEQ Technology Co., Ltd. (ITEQ Technology，設於英屬維京群島，ITEQ Holding 持股 100%) 及 Inspire Investments Ltd. (IIL，設於薩摩亞，ITEQ Holding 持股 100%)。其中 ESIC 再轉投資香港永智公司 (業已於九十五年五月十二日清算)、廣州聯茂電子公司及東莞聯茂電子公司，分別設立於香港、大陸廣州及東莞地區；ITEQ Technology 再轉投資聯茂 (無錫) 電子公司，設立於大陸無錫地區。

本公司另於九十四年四月經投審會核准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及 ITEQ Holding 轉投資 Eagle Great Investments Limited (Eagle Great，設於英屬維京群島，ITEQ Holding 原持股 60%，惟本公司於九

十六年六月二十三日經投審會核准以美金 2,400 仟元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及 ITEQ Holding 取得 Eagle Great Investments Limited 40%之股權，持股已為 100%)，經由 Eagle Great 再轉投資茂成電子科技（東莞）公司，設立於大陸東莞地區。自九十四年十二月起本公司陸續移轉機器設備帳面價值 152,840 仟元加計安裝成本 18,040 仟元，共計 170,880 仟元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ITEQ Holding 投資 Eagle Great，並由 Eagle Great 將前項機器設備作價投資美金 3,6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118,260 仟元）。

另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七月七日經投審會核准，修正原間接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轉投資 ITEQ Holding，由 ITEQ Holding 轉投資 ESIC，再由 ESIC 轉投資設立廣州聯茂電子公司之投資架構，變更為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轉投資 ITEQ Holding，由 ITEQ Holding 轉投資 Shining Era Investments Ltd.（Shining Era，設於薩摩亞），再由 Shining Era 投資廣州聯茂電子公司。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二月二十日經投審會核准，修正原間接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轉投資 ITEQ Holding，由 ITEQ Holding 分別轉投資 ESIC、ITL、Eagle Great 及 Shining Era，再分別由此四家公司轉投資東莞聯茂電子公司、聯茂（無錫）電子公司、廣州聯茂電子公司及茂成電子科技（東莞）公司之投資架構，變更為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轉投資 ITEQ Holding，由 ITEQ Holding 轉投資 ITEQ (Hong Kong) Limited（ITEQ (HK)，設於香港），再由 ITEQ (HK)轉投資東莞聯茂電子公司、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廣州聯茂電子公司及茂成電子科技（東莞）公司。惟截至九十七年三月六日止，本公司尚未完成股本變更程序。

ESIC、ITEQ Technology、Shining Era 及 Eagle Great 主要從事轉投資業務；IPL、IIL 及香港永智公司主要從事多層印刷電路板、玻璃纖維膠片及各種電子零件之買賣業務；東莞聯茂電子公司、廣州聯茂電子公司、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及聯茂（無錫）電子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銅箔、半固化片、銅箔基板及多層線路板壓合。

本公司投資茂成電子科技（東莞）公司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係因折舊性資產而發生，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之變動分別如下：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餘 額
折舊性資產	九十六年	<u>\$ 40,695</u>	<u>\$ 8,571</u>	<u>\$ 4,734</u>	<u>\$ 44,532</u>
	九十五年	<u>\$ 44,049</u>	<u>\$ -</u>	<u>\$ 3,354</u>	<u>\$ 40,695</u>

所有子公司之帳目均已併入編製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隴邦科技	\$ - 10.0	\$ 500 10.0
邦英生物科技	- 5.0	283 5.0
普羅米數位科技	- 1.1	22 1.1
邦利國際科技	- 2.5	- 2.5
	<u>\$ -</u>	<u>\$ 805</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且均未有質押之情事。

本公司持有之隴邦科技、邦英生物科技及普羅米數位科技股票業已於九十六年度認列資產減損損失沖減至帳面價值為零；邦利國際科技股票業已於九十三年度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沖減至帳面值為零。

十一、固定資產

累積折舊明細如下：

	九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房屋及建築	\$ 44,387	\$ 38,534
機器設備	307,340	255,116
運輸設備	2,089	2,945
生財器具	2,645	6,241
其他設備	<u>95,119</u>	<u>105,716</u>
	<u>\$451,580</u>	<u>\$408,552</u>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固定資產資本化利息分別為 382 仟元及 238 仟元，利息資本化利率分別為 2.02%及 2.69%。

三、其他資產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	\$ 41,350	\$ 74,000
電腦軟體	14,941	417
存出保證金	6,899	5,182
遞延費用	2,740	6,883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29	17,903
待處理資產－淨額	548	10,497
其 他	4,438	3,686
	<u>\$ 72,945</u>	<u>\$118,568</u>

本公司於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對於待處理資產進行資產減損評估，分別認列減損損失 5,400 仟元及 6,841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資產減損損失項下。

三、短期借款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一年利率 2.36%-2.65%	\$220,000	\$ -
應付遠期信用狀借款－一年利率 6.20%-6.43%	-	30,392
	<u>\$220,000</u>	<u>\$ 30,392</u>

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暨履約保證額度分別為 2,614,216 仟元及 2,624,627 仟元。

四、應付公司債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 40,000	\$ 70,000
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00,000
利息補償金	-	559
	40,000	170,559
應付公司債折價	-	(17,561)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40,000)	(30,000)
	<u>\$ -</u>	<u>\$122,998</u>

本公司於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六日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00,000 仟元，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 1.35%，依票面利率十足發行。本公司債依票面利率計息，每年付息一次，自發行日起屆滿三、四、

五年分別依面額還本 30%、30%及 40%，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保證還本付息。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業已清償普通公司債 60,000 仟元。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九月六日發行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0,000 仟元，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為零。依轉換辦法規定，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 22.9 元（嗣後則依公式調整），債權人於本公司債發行之日起一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依約定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或於本公司債發行第三年期滿時，依面額之 105.34%行使賣回權。本公司另得依轉換辦法規定，自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滿三年之日止，以年利率 1.75%行使贖回權或發行滿三年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以面額行使贖回權。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等可轉換公司債業已全數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4,386 仟股。

本公司並將屬負債組成要素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如贖回選擇權、賣回選擇權及修正選擇權與應付公司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附註五），另轉換選擇權則認列為權益項目。

五、長期借款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抵押借款一年利率 3.15%	\$650,000
信用借款一年利率 2.80%	8,000
	<u>658,000</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164,000)</u>
	<u>\$494,000</u>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與台新銀行等十四家銀行簽訂五年期聯合貸款合約，總額度計 2,000,000 仟元，並於九十四年十月二十五日取消其中 1,300,000 仟元之額度。依合約規定，本公司與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2)負債比率（負債及或有負債／有形淨值）於九十五年（含）以後不得高於 170%；(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200%；及(4)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 1,600,000 仟元。該借款

按期償付不等之金額，原應至九十九年一月償清，惟本公司已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提前清償完畢並終止額度。

本公司與子公司 ITEQ International 及 ITEQ Holding 於九十四年十月二十一日共同與台新銀行等十三家銀行簽訂總額度為 1,300,000 仟元或等值美金數額之三年期聯合貸款合約，其中 ITEQ International 及 ITEQ Holding 可使用之最大額度均為美金 25,000 仟元。依合約規定，本公司與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2)負債比率（負債及或有負債／有形資產），九十五年（含）以後不得高於 175%；(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200%；及(4)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 1,700,000 仟元。惟本公司及子公司均未動用該借款額度，本公司業於九十六年一月三十一日向銀行團申請提前終止此項聯合貸款合約，並於九十六年二月八日起生效。

六、員工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認列之確定提撥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0,558 仟元及 7,647 仟元。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按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金，並以本公司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於九十六年間併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九十六年三月二十日經桃園縣政府「府勞動字第 0960088474 號」函核准，自九十六年三月至九十七年二月暫停提撥勞工退休金一年。

本公司確定給付退休金辦法之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員工退休基金之變動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退休基金		
年初餘額	\$ 29,320	\$ 27,917
本年度提撥	100	1,208
本年度孳息	<u>1,345</u>	<u>195</u>
年底餘額	<u>\$ 30,765</u>	<u>\$ 29,320</u>

(二)淨退休金成本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服務成本	\$ -	\$ 205
利息成本	514	62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806)	(948)
攤銷與遞延數	(434)	(405)
縮減或清償影響數	(1,811)	-
淨退休金成本	<u>(\$ 2,537)</u>	<u>(\$ 523)</u>

(三)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之調節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u>13,548</u>	<u>13,188</u>
累積給付義務	13,548	13,188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5,067</u>	<u>5,520</u>
預計給付義務	18,615	18,70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30,765)	(29,320)
提撥狀況	(12,150)	(10,612)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248)	(4,734)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u>11,274</u>	<u>12,859</u>
預付退休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u>(\$ 5,124)</u>	<u>(\$ 2,487)</u>

(四)既得給付	<u>\$ -</u>	<u>\$ -</u>
---------	-------------	-------------

(五)精算假設如下：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折 現 率	2.75%	2.7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50%	2.5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75%	2.75%

七、股東權益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但依權益法計價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依相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以此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依下列原則訂定：

- (一)員工紅利百分之八。
- (二)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 (三)其他連同以往年度之未分配盈餘交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以上分配比例，經股東會同意得調整之。惟如有前一年度累積或當年度發生但當年度稅後盈餘不足提列之股東權益減項，應自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提撥供分派前先行扣除。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資本結構及財務規劃、營運狀況、盈餘及產業狀況等因素，採平衡股利政策，以促進公司永續之經營發展。因本公司現處成長期，可分配盈餘之分派，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競爭狀況、未來之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規劃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後，股東紅利之發放比例以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十為原則。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證期局）之規定，上市（櫃）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及以前年度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惟庫藏股票除外），分別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或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配盈餘。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餘額達股本總額時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承認，並於該年度入帳。分配屬於八十七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按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十五日決議通過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6,305	\$ 27,106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0,782)	(90,386)	-	-
員工紅利—股票	44,642	21,399	-	-
員工紅利—現金	11,161	5,349	-	-
董監事酬勞—現金	13,951	6,687	-	-
股東紅利—股票	314,670	202,800	1.32	1.02
股東紅利—現金	314,670	100,435	1.32	0.51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轉增資案業經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並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以九十六年八月十九日為配股配息基準日。

上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若以費用列帳，則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依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加權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將分別由 3.45 元及 1.52 元減少為 3.14 元及 1.33 元。

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分別為 4,464 仟股及 2,140 仟股，佔各該年底流通在外普通股比例分別為 1.90%及 1.12%。

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九十七年三月六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十月二十四日辦理現金增資 12,000 仟股，以每股 21 元溢價發行，並於九十五年十一月十三日辦妥變更登記。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可轉換公司債分別計有 81,168 仟元及 124,730 仟元(含利息補償金 1,730 仟元)轉換為普通股 4,386 仟股及 7,176 仟股。

本公司於九十二年七月十四日經證期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證 5,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按發行當日(九十二年七月十八日)普通股收盤價格每股 12.65 元，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業已全數發行。依本公司認股辦法規定，認購權人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兩年後，始可按個別員工認股權契約所定之時程行使認股權。前述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六年。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若當日收盤價格低於面額時，則以普通股股票面額作為認股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惟依發行及認股辦法，若本公司發行認股權憑證之調整後認股價格如低於普通股面額時，則以普通股面額為認股價格。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如下：

員工認股權證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單 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 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1,600	\$ 10	2,880	\$ 10
本年發行	-		-	
本年行使	1,365	10	1,280	10
本年沒收	-		-	
本年失效	-		-	
年底流通在外	<u>235</u>	10	<u>1,600</u>	10
年底可行使之認股權	<u>235</u>		<u>1,600</u>	

六、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年 初 股 數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股 數
<u>九十六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550	-	550	-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	4,000	-	4,000
	<u>550</u>	<u>4,000</u>	<u>550</u>	<u>4,000</u>
<u>九十五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	550	-	550

根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公司自己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本公司九十五年度買回之庫藏股票已於九十六年十一月全數轉讓員工；九十六年度買回之庫藏股票業於九十七年一月二十四日辦理庫藏股票減資註銷，並於九十七年二月十五日完成變更登記。

七、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屬 於 營 業 外 支 出 者	合 計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屬 於 營 業 外 支 出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29,254	\$ 83,978	\$ -	\$213,232	\$107,814	\$ 65,841	\$ -	\$173,655
勞健保費用	9,414	6,110	-	15,524	7,275	5,129	-	12,404
退休金費用	6,523	1,498	-	8,021	5,060	2,064	-	7,124
其他用人費用	8,964	3,087	-	12,051	6,996	2,334	-	9,330
	<u>\$154,155</u>	<u>\$ 94,673</u>	<u>\$ -</u>	<u>\$248,828</u>	<u>\$127,145</u>	<u>\$ 75,368</u>	<u>\$ -</u>	<u>\$202,513</u>
折舊費用	\$ 75,829	\$ 11,279	\$ 3,044	\$ 90,152	\$ 69,027	\$ 9,411	\$ 6,863	\$ 85,301
攤銷費用	\$ 1,852	\$ 9,165	\$ -	\$ 11,017	\$ 1,136	\$ 5,505	\$ -	\$ 6,641

八、所得稅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年度所得稅中。

本公司所得稅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一)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	\$ 85,597	\$ 44,160
短期票券分離課稅	1,028	168
遞延所得稅	47,426	(3,198)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23,529</u>	<u>1,473</u>
所得稅費用	<u>\$157,580</u>	<u>\$ 42,603</u>

(二)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調節如下：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稅前利益以法定稅率（25%）		
計算之稅額	\$303,602	\$202,065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193,023)	(124,401)
暫時性差異	1,693	10,656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26,675)	(44,160)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	<u>\$ 85,597</u>	<u>\$ 44,160</u>

(三)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呆帳損失	\$ 22,968	\$ 26,144
未實現銷貨折讓	4,193	198
存貨跌價損失	3,297	3,547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1,237	(135)
未實現銷貨毛利	205	416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107	389
投資抵減	<u>-</u>	<u>33,000</u>
	<u>\$ 32,007</u>	<u>\$ 63,559</u>
非流動（帳列其他資產）		
未實現出售固定資產利益	\$ 2,029	\$ 2,325
公司債評價利益	-	(815)
公司債折價攤銷	-	275
投資抵減	<u>-</u>	<u>16,118</u>
	<u>\$ 2,029</u>	<u>\$ 17,903</u>

(四)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4,073</u>	<u>\$ 705</u>

九十六年度預計及九十五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0.29%及 5.92%。本公司預計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時，已考量應付當年度所得稅，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

本公司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之未分配盈餘均為八十七及以後年度所產生。

(五)本公司截至九十四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稽徵機關核定。

本公司對九十三年度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目前正申請復查，惟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已估列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55,578 仟元。

二、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仟 股)	每 股 純 益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九十六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利益	\$1,214,449	\$1,056,869	272,593	\$ 4.46	\$ 3.88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u>-</u>	<u>-</u>	272,593	<u>-</u>	<u>-</u>
基本每股盈餘	1,214,449	1,056,869	272,593	<u>\$ 4.46</u>	<u>\$ 3.8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738		
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	(5,615)	(4,211)	1,797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1,208,834</u>	<u>\$1,052,658</u>	<u>275,128</u>	<u>\$ 4.39</u>	<u>\$ 3.83</u>

(接 次 頁)

(承前頁)

	金 額 (分 子)		股數 (分母)	每 股 純 益 (元)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九十五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利益	\$ 808,260	\$ 765,657	254,146	\$ 3.18	\$ 3.01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3,473)	(2,605)	254,146	(0.01)	(0.01)
基本每股盈餘	804,787	763,052	254,146	<u>\$ 3.17</u>	<u>\$ 3.00</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2,046		
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	5	4	28		
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	679	509	2,554		
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	2,720	2,040	1,188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808,191</u>	<u>\$ 765,605</u>	<u>259,962</u>	<u>\$ 3.11</u>	<u>\$ 2.95</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五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3.45 元及 3.39 元減少為 3.00 元及 2.95 元。

三、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上賦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及其關係公司 (上賦國際貿易公司)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董事長
邦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邦茂投資)	本公司持股 99% 之子公司
ITEQ International	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ITEQ Holding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
ESIC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
ITEQ Technology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
香港永智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
IPL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
聯茂 (無錫) 電子科技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IIL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Eagle Great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茂成科技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Mega Crown Holdings Limited (Mega Crown)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Shining Era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廣州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與東莞聯茂公司、茂成科技公司及及無錫聯茂公司之交易係分別透過 IPL、Eagle Great 及 IIL 為之。

(二)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九 十 六 年	估 各 該	九 十 五 年	估 各 該
	金 額	科 目 %	金 額	科 目 %
全年度				
1.銷貨收入—淨額				
上賦國際貿易公司	\$ 5,040	—	\$ 654	—
2.進 貨				
東莞聯茂公司	\$3,948,249	59	\$4,131,175	57
無錫聯茂公司	526,627	8	986,633	13
	<u>\$4,474,876</u>	<u>67</u>	<u>\$5,117,808</u>	<u>70</u>
3.出售原、物料及製成品 (帳列銷貨成本減項)				
東莞聯茂公司	(\$ 54,108)	(1)	(\$ 73,400)	(1)
無錫聯茂公司	(9,401)	—	(34,482)	—
茂成科技公司	(5,947)	—	—	—
	<u>(\$ 69,456)</u>	<u>(1)</u>	<u>(\$ 107,882)</u>	<u>(1)</u>
十二月三十一日				
4.應收帳款				
上賦國際貿易公司	\$ 3,413	100	\$ —	—
5.其他應收款(代收代付)				
Shining Era	\$ —	—	\$ 8,826	55
IPL	—	—	6,514	40
ESIC	—	—	770	5
	<u>\$ —</u>	<u>—</u>	<u>\$ 16,110</u>	<u>100</u>

	九 十 六 年		九 十 五 年	
	估各該		估各該	
	金	額 科目 %	金	額 科目 %
6.應付帳款				
IPL	\$ 481,843	95	\$ 497,767	97
IIL	<u>27,879</u>	<u>5</u>	<u>12,764</u>	<u>3</u>
	<u>\$ 509,722</u>	<u>100</u>	<u>\$ 510,531</u>	<u>100</u>
7.其他應付款（代收代付）				
Shining Era	\$ 76	100	\$ -	-
IPL	-	-	96,980	86
ESIC	<u>-</u>	<u>-</u>	<u>15,400</u>	<u>14</u>
	<u>\$ 76</u>	<u>100</u>	<u>\$ 112,380</u>	<u>100</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上賦國際貿易公司係按一般交易條件為之外，其餘係採定期結算方式為之。

- 8.本公司九十六年度將帳面價值 6,395 仟元之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售予無錫聯茂公司；九十五年度分別以帳面價值 90 仟元及 18 仟元出售機器設備予茂成科技公司及東莞聯茂公司。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認列之遞延處分利益分別為 8,117 仟元及 9,299 仟元，帳列其他負債。

9.票據背書及保證情形

本公司與子公司共同開立票據取得之短期借款及銀行保證額度如下：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共同取得額度	已動用金額	共同取得額度	已動用金額
IIL	\$1,642,580	\$1,225,937	\$1,515,668	\$ 518,091
IPL	1,019,924	381,567	1,355,952	691,671
Eagle Great	437,805	340,515	-	-
東莞聯茂公司	259,440	139,449	130,380	97,785
Shining Era	188,094	61,649	-	-
無錫聯茂公司	<u>129,720</u>	<u>81,075</u>	<u>130,380</u>	<u>81,488</u>
	<u>\$3,677,563</u>	<u>\$2,230,192</u>	<u>\$3,132,380</u>	<u>\$1,389,035</u>

三、質抵押資產

除已於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揭露者外，下列資產業已設質抵押作為長、短期銀行借款額度、發行公司債及商業本票之擔保品與聘僱外籍勞工及其他等之保證金：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淨額	\$ -	\$668,484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資產）	41,350	74,000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資產）	6,899	5,182

四、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 (一)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計 176,289 仟元。
- (二) 已簽約尚未支付之工程設備款分別計 40,876 仟元。

五、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99,418	\$ 499,418	\$ 851,614	\$ 851,61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240	2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淨額	-	-	2,137	2,137
應收票據—淨額	175,500	175,500	211,860	211,860
應收帳款—淨額	1,226,972	1,226,972	1,268,812	1,268,812
應收帳款—關係人	3,413	3,413	-	-
其他應收款	291,161	291,161	395,124	395,12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	16,110	16,11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126,436	-	2,127,032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6,130	6,13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805	-
受限制銀行存款	41,350	41,350	74,000	74,000
存出保證金	6,899	6,899	5,182	5,182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				
融負債—流動	\$ 427	\$ 427	\$ 1,798	\$ 1,798
短期借款	220,000	220,000	30,392	30,392
應付票據	194,043	194,043	183,096	183,096
應付帳款	557,736	557,736	499,185	499,185
應付帳款—關係人	509,722	509,722	510,531	510,531
應付費用	77,675	77,675	64,845	64,84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6	76	112,380	112,380
其他應付款	86,181	86,181	26,384	26,38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非流動	-	-	10,480	10,480
應付公司債	40,000	39,785	152,998	181,716
長期借款	-	-	658,000	658,000
存入保證金	10	10	5	5
<u>衍生性商品依交易對方所屬地區分類</u>				
本國				
換匯換利合約	-	-	(745)	(745)
遠期外匯合約	(427)	(427)	(813)	(813)

(二)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評估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本公司係以路透社（或美聯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換匯換利合約之公平價值係以彭博(Bloomberg)資訊系統顯示之評價資料，就個別合約分別計算評估公平價值。

3.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受限制銀行存款、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因無市場價格可循，以其帳面價值作為公平價值。

5.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為浮動利率之金融負債，故其帳面價值即為目前之公平價值。

6.應付公司債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無市價者，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	\$ 499,418	\$ 851,61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	-	-	2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淨額	-	2,137	-	-
應收票據－淨額	-	-	175,500	211,860
應收帳款－淨額	-	-	1,226,972	1,268,812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3,413	-
其他應收款	-	-	291,161	395,12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	-	16,1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6,130
受限制銀行存款	-	-	41,350	74,000
存出保證金	-	-	6,899	5,182

(接次頁)

(承前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損益金融				
負債—流動	\$ -	\$ -	\$ 427	\$ 1,798
短期借款	-	-	220,000	30,392
應付票據	-	-	194,043	183,096
應付帳款	-	-	557,736	499,185
應付帳款—關係人	-	-	509,722	510,531
應付費用	-	-	77,675	64,84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	76	112,380
其他應付款	-	-	86,181	26,38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非流動	-	-	-	10,480
應付公司債	-	115,000	39,785	66,716
長期借款	-	-	-	658,000
存入保證金	-	-	10	5

(四)本公司於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年度利益及損失之金額分別為 8,198 仟元及 3,262 仟元。

(五)本公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41,350 仟元及 432,813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260,000 仟元及 191,390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473,972 仟元及 470,085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0 仟元及 650,000 仟元。

(六)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非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9,408 仟元及 4,873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83,085 仟元及 85,535 仟元。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年度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 330 仟元及 875 仟元，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自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並列入當年度損失之金額分別為 330 仟元及 14,394 仟元。

(七)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及換匯換利合約因受市場利率變動之影響，九十六年度，港幣貶值一分將使其公平價值上升 2,284 仟元；九十五年度美金、歐元及港幣貶值一分將使其公平價值分別上升 1,750 仟元、50 仟元及 3,850 仟元。

2.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及合約金額。本公司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公平價值為正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金額約為 240 仟元，其他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風險則與其帳面價值相同。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及採權益法評價之權益商品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九十六年度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預計於九十七年一月四日至九十七年一月十五日產生港幣 22,835 仟元之現金流出及新台幣 94,590 仟元之現金流入；本公司九十五年度從事之遠期外匯及換匯換利合約預計於九十六年一月二日至九十六年一月十二日產生美金 17,500 仟元、歐元 500 仟元及港幣 38,500 仟元之現金流出及新台幣 751,851 仟元之現金流入。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不影響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因而預期不致有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從事之短、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長

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本公司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屬浮動利率之短、長期借款如市場利率增加 1%，本公司現金流出預計將增加 6,500 仟元。

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附表三。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六。
- 9.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七。
- 10.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附註五。另各子公司持有之衍生性商品如下：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無錫聯茂公司

\$ 3,97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負債—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IIL

\$ 6,615

IPL

2,453

東莞聯茂公司

703

\$ 9,771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參閱附註二十二，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進貨之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參閱附註二十二，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銷貨之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本年度已實現損益 844 仟元，業已認列。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請參閱附註二十二。
 -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七.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資訊

本公司目前僅經營電子業單一產業。

(二)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

(三)外銷銷貨資訊列示如下：

地 區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亞洲地區	\$4, 522, 049	\$4, 922, 673
歐洲地區	476, 749	568, 976
其他地區	43, 824	35, 072
	<u>\$5, 042, 622</u>	<u>\$5, 526, 721</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無單一客戶之銷貨收入佔本公司銷貨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取呆帳	擔保名稱	品價值	對資金貸與對象總額(註一)	資金貸與總額(註二)
1	本公司	Shining Era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827 仟美元	-	-	短期融通	\$ -	營運週轉	\$ -	-	\$ -	\$ 905,244	\$1,810,489
2	IPL	Shining Era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3,193 仟美元	3,193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05,244	1,810,489
		Eagle Great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6,992 仟美元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05,244	1,810,489
3	Eagle Great	茂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7,625 仟美元	2,621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05,244	1,810,489
		IPL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781 仟美元	1,781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05,244	1,810,489
4	東莞聯茂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531 仟美元	1,531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05,244	1,810,489

註一：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係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九十六年前三季財務報表）淨值之 20% 為限。

註二：資金融通最高限額係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九十六年前三季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為限。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公司	背書名稱	保證關係	對被保證對象	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註一)	本期最高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
0	本公司	IIL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象係	\$ 2,263,112	\$ 1,642,580	\$ 1,642,580	\$ -	36.29%	\$ 4,526,224
0	本公司	IPL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象係	2,263,112	1,436,620	1,019,924	-	22.53%	4,526,224
0	本公司	Eagle Great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象係	2,263,112	437,805	437,805	-	9.67%	4,526,224
0	本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象係	2,263,112	259,440	259,440	-	5.73%	4,526,224
0	本公司	Shining Era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象係	2,263,112	235,950	188,094	-	4.16%	4,526,224
0	本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象係	2,263,112	133,240	129,720	-	2.87%	4,526,224
0	本公司	ESIC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象係	2,263,112	172,458	-	-	-	4,526,224

註一：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九十六年前三季財務報表）股東權益淨值之 50%計算。

註二：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九十六年前三季財務報表）股東權益淨值之 100%計算。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備 註
							市 價	股 權 淨 值	
聯茂電子公司	股 票 ITEQ International	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500	\$ 3,089,178	100.0	\$ 3,047,303		
	邦茂投資	本公司持股 99%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994	37,258	99.7	37,370		
	隴邦科技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	-	10.0	347		
	邦英生物科技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	5.0	178		
	普羅米數位科技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	-	1.1	38		
	邦利國際科技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5	-	2.5	-		
邦茂投資公司	股 票 達勝科技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5,000	5.0	3,751		
ITEQ International	股 權 ITEQ Holding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8,500	93,962 仟美元	100.0	93,962 仟美元		
ITEQ Holding	ESIC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0,750	35,882 仟美元	100.0	35,607 仟美元		
	ITEQ Technology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2,900	29,051 仟美元	100.0	29,051 仟美元		
	IPL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500	12,665 仟美元	100.0	12,645 仟美元		
	IIL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000	7,769 仟美元	100.0	7,769 仟美元		
	Eagle Great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6,000	5,839 仟美元	100.0	5,608 仟美元		
	Shining Era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6,000	2,584 仟美元	100.0	2,584 仟美元		
	Mega Crown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300	82 仟美元	100.0	82 仟美元		
ESIC	股 權 東莞聯茂公司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36,061 仟美元	100.0	36,061 仟美元		
ITEQ Technology	股 權 無錫聯茂公司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29,118 仟美元	100.0	29,118 仟美元		

(接 次 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帳 列 科 目	期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備 註
Eagle Great	股 權 茂成科技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5,160 仟美元	100.0	5,160 仟美元	
Shining Era	股 權 廣州聯茂電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2,781 仟美元	100.0	2,781 仟美元	
Mega Crown	股 權 Commerciale Internazionale elettronica S. R. L.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	82 仟美元	18.0	127 仟美元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及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期			本額
					股金	股金	股金	股金	股金	股金	股金	股金	股金	股金	股金	股金	
本公司	ITEQ International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原始認股	子公司	18,500	\$ 2,089,978	-	\$ 999,200 (註一)	-	\$ -	-	-	\$ -	-	-	18,500	\$ 3,089,178
ITEQ International	ITEQ Holding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原始認股	子公司	5,000	62,954 仟美元	-	31,008 仟美元 (註二)	-	-	-	-	-	-	-	5,000	93,962 仟美元

註一：包括新增投資 120,053 仟元、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760,092 仟元及換算調整數 119,055 仟元。

註二：包括新增投資 3,400 仟美元、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23,279 仟美元及換算調整數 4,329 仟美元。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五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易		情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易原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單	價	授信期	餘	額	
本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進	貨	\$3,948,249	59	—	\$	—	—	(\$ 481,843)	()	38 註一及三
本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進	貨	526,627	8	—	—	—	—	(27,879)	()	2) 註二及三
東莞聯茂公司	IPL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	貨	4,531,629	84	—	—	—	—	1,011,190	66	66 10 66 9)
無錫聯茂公司	IIL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	貨	899,758	20	—	—	—	—	87,101	10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貨	4,531,629	100	—	—	—	—	(1,011,190)	()	
IIL	無錫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貨	899,758	100	—	—	—	—	(87,101)	()	9)

註一：本公司係透過 IPL 公司與東莞聯茂公司進貨。
 註二：本公司係透過 IIL 公司與無錫聯茂公司進貨。
 註三：IPL 及 IIL 係按原始採購金額加成售回本公司。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	週轉率	逾期金額	應收應收額	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後收回金額	提呆	列帳	備金	抵額
東莞聯茂公司	IPL	最終母公司相同	\$1,255,809	-	\$	-	-	\$	-	\$	-	-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1,240,197	-	-	-	-	-	-	-	-	-
IIL	無錫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1,186,983	-	-	-	-	-	-	-	-	-
IPL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481,843	-	-	-	-	-	-	-	-	-
Eagle Great	茂成科技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421,589	-	-	-	-	-	-	-	-	-
茂成科技公司	Eagle Great	最終母公司相同	413,082	-	-	-	-	-	-	-	-	-
無錫聯茂公司	IIL	最終母公司相同	211,025	-	-	-	-	-	-	-	-	-
IPL	ESI	最終母公司相同	136,114	-	-	-	-	-	-	-	-	-
Shining Era	廣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119,641	-	-	-	-	-	-	-	-	-
IPL	Shining Era	最終母公司相同	103,565	-	-	-	-	-	-	-	-	-

註：應收關係人款係包括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股數(仟股)	比率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投資(損)益	備註
聯茂電子公司	邦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業務	\$ 19,940	1,994	99.7	\$ 37,258	\$ 205	\$ 204	
ITEQ International	ITEQ International	薩摩亞	投資業務	36,820 仟美元	18,500	100.0	3,089,178	764,759	760,092	註一
	ITEQ Holding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業務	36,820 仟美元	18,500	100.0	93,962 仟美元	23,279 仟美元	23,279 仟美元	
ITEQ Holding	ESIC	英屬維京群島	大陸轉投資業務	13,000 仟美元	10,750	100.0	35,882 仟美元	6,908 仟美元	6,920 仟美元	註二
	ITEQ Technology	英屬維京群島	大陸轉投資業務	12,900 仟美元	12,900	100.0	29,051 仟美元	6,377 仟美元	6,380 仟美元	註三
	IPL	薩摩亞	進出口業務	500 仟美元	500	100.0	12,665 仟美元	6,504 仟美元	6,504 仟美元	
	IIL	薩摩亞	進出口業務	1,000 仟美元	1,000	100.0	7,769 仟美元	4,318 仟美元	4,318 仟美元	
	Eagle Great	英屬開曼群島	大陸轉投資業務	6,000 仟美元	6,000	100.0	5,839 仟美元	()	()	註四
	Shining Era	薩摩亞	投資業務	3,000 仟美元	6,000	100.0	2,584 仟美元	()	()	
ESIC	Mega Crown	薩摩亞	投資業務	223 仟美元	300	100.0	82 仟美元	-	-	
	東莞聯茂公司	大陸東莞	經營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	10,750 仟美元	-	100.0	36,061 仟美元	7,022 仟美元	7,022 仟美元	
ITEQ Technology	無錫聯茂公司	大陸無錫	經營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	12,900 仟美元	-	100.0	29,118 仟美元	6,378 仟美元	6,378 仟美元	
Eagle Great	茂成科技公司	大陸東莞	經營多層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	6,000 仟美元	-	100.0	5,160 仟美元	()	()	
Shining Era	廣州聯茂電子公司	大陸廣州	經營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	3,000 仟美元	-	100.0	2,781 仟美元	669 仟美元	669 仟美元	
							286 仟美元	()	286 仟美元	

註一：本公司按權益法認列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淨額 67 仟元及長期股權投資攤銷數 4,734 仟元。

註二：按權益法認列側流交易所產生之已實現收益 12 仟美元。

註三：按權益法認列側流交易所產生之已實現收益 3 仟美元。

註四：ITEQ Holding 於九十六年九月二十六日取得 Eagle Great 40%股權。

註五：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之關係，請參閱附註二十二之說明。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自 期 台 灣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初 期 台 灣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匯 出	匯 入	本 期 自 台 灣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帳 期	本 投 價 面	資 值 匯 回	截至本 期止已 收回 投資收 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生產及銷售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線路板壓合板	20,000 仟美元	註一	13,000 仟美元	13,000 仟美元	-	-	-	13,000 仟美元	100%	7,022 仟美元	36,061 仟美元	\$	-	
東莞聯茂公司	生產及銷售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線路板壓合板	18,000 仟美元	註一	12,900 仟美元	12,900 仟美元	-	-	-	12,900 仟美元	100%	6,378 仟美元	29,118 仟美元	-	-	
無錫聯茂公司	生產及銷售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線路板壓合板	6,000 仟美元	註一	3,600 仟美元	3,600 仟美元	-	2,400 仟美元	-	6,000 仟美元	100%	(669 仟美元)	5,160 仟美元	-	-	
茂成科技公司	生產及銷售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線路板壓合板	3,000 仟美元	註一	2,000 仟美元	2,000 仟美元	-	1,000 仟美元	-	3,000 仟美元	100%	(286 仟美元)	2,781 仟美元	-	-	
廣州聯茂公司															

本 期 大 陸 地 區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經 核 額	本 期 自 台 灣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審 查 金 額	審 查 金 額	會 經 大 陸 地 區 審 查 金 額	依 據 大 陸 地 區 審 查 金 額	規 定 限 額
34,900 仟美元	34,900 仟美元			\$1,882,072 (註三)		

註一：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依據投審會 2001.11.20「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

實 收 資 本	實 收 資 本	對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計 金 額	或 金 額	比 例	上 限	額
八千萬元以上五十億元以下者	\$ 2,760,231	淨值之百分之四十或八千萬（較高者）		\$ 1,882,072			
逾五十億元，一百億元以下者	-	五十億元部分適用百分之四十，逾五十億元部分適用百分之三十		-			
逾一百億元	-	五十億元部分適用百分之四十，逾五十億元以上未逾一百億元部分適用百分之三十，逾一百億元部分適用百分之二十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105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Tai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 Taiwan, ROC
Tel: +886 (2) 2545-9988
Fax: +886 (2) 2545-9966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怡 君

會計師 吳 美 慧

吳怡君



吳美慧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六 日



聯茂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碼	資產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1,666,721	16	\$ 1,505,387	16	2180	流動負債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972	-	240	-	21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二及五）	\$ 10,198	-	\$ 1,798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附註二、三及六）	-	-	2,137	-	212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二及二十二）	1,424,498	14	1,617,715	18
1120	應收票據—減值抵呆帳九十六年38,122仟元，九十五年28,125仟元後之淨額（附註二）	234,128	2	245,431	3	2140	應付票據	194,043	2	183,096	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七及二十二）	2,867,227	27	2,594,010	28	2170	應付帳款	3,064,629	29	2,243,867	25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七及二十一）	3,413	-	-	-	2210	應付費用	117,077	1	97,065	1
1160	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二十二）	107,573	1	6,648	6	2270	其他應付款	255,112	2	117,740	1
119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七）	701,249	7	518,489	6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二、十三、十四及二十二）	40,000	-	194,000	2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八）	1,044,460	10	988,729	1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155,224	2	87,862	1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十五及十九）	173,648	2	268,185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260,781	50	4,543,143	5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802,391	65	6,129,256	67	24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五）	-	-	10,480	-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十三及二十二）	-	-	122,998	1
投資											
1430	投資（附註二、五及九）	-	-	6,130	-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十二）	495,563	5	494,000	6
14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664	-	13,086	-	2888	存入保證金	330	-	144	-
14XX	投資合計	7,664	-	19,216	-	2XX	負債合計	5,756,674	55	5,170,765	57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及二十二）											
成本											
1501	土地	253,716	3	253,716	3	3110	股東權益				
1521	房屋及建築	755,817	7	619,997	7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300,000仟股，九十六年發行276,023仟股；九十五年發行234,341仟股	2,760,231	26	2,343,410	25
1531	機器設備	2,477,963	24	2,156,589	24		資本公積	671,964	7	623,605	7
1551	運輸設備	43,775	-	28,303	-	3210	資本公積—股票溢價	-	-	65	-
1571	生財器具	139,149	1	34,937	-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	-	-	11,050	-
1681	其他設備	259,282	3	321,005	3	3272	資本公積—認股權	-	-	634,720	7
15X1	成本合計	3,929,702	38	3,414,547	37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671,964	7	-	-
15X9	累積折舊	(1,031,540)	(10)	(750,450)	(8)		保留盈餘	186,195	2	109,890	1
1670	預付設備款	2,898,162	28	2,664,097	2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10,782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579,334	5	145,604	2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1,057,906	10	767,392	9
		3,477,496	33	2,809,701	31	33XX	未分配盈餘	1,244,101	12	888,064	10
18XX	其他資產（附註二、十一、十九、二十二及二十三）	174,416	2	187,397	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67,333	1	48,278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8,448)	(1)	(12,880)	-
						3510	庫藏股票	28,885	-	35,398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4,705,181	45	3,901,592	42
						3610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12	-	73,213	1
						3XX	少數股權	4,705,293	45	3,974,865	4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XX	負債總計	\$10,461,967	100	\$ 9,145,570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0,461,967	100	\$ 9,145,57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六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經理人：高繼祖



董事長：萬海威



會計主管：陸宜天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六年度 金額	%	九十五年度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總額（附註二及二十一）	\$14,113,434	103	\$11,308,997	103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04,074	3	294,946	3
40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二及二十一）	13,709,360	100	11,014,051	100
5000 銷貨成本（附註十八）	11,656,955	85	9,286,634	84
5910 銷貨毛利	2,052,405	15	1,727,417	16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二及十八）	738,425	6	658,748	6
6900 營業利益	1,313,980	9	1,068,669	1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7,077	-	8,918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85,374	1	18,206	-
7170 退稅收入	15,917	-	12,651	-
722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05,994	1	52,502	1
7310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淨額（附註二及五）	2,399	-	-	-
726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附註二）	4,970	-	-	-
7480 其他（附註二）	28,424	-	23,118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60,155	2	115,395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減資本化利息後之淨額(附註二及十)	\$ 180,605	1	\$ 148,644	1	
7520	投資損失—淨額(附註二及五)	30,458	—	19,418	—	
75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處分損失(附註二、三及五)	—	—	6,656	—	
7550	存貨跌價損失(附註二)	—	—	52,654	1	
7640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淨額(附註二及五)	—	—	3,262	—	
7570	存貨報廢損失	29,448	—	—	—	
765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二、六、九及十一)	10,845	—	14,579	—	
7580	賠償損失	6,529	—	51,949	1	
7880	其他(附註二及十八)	<u>53,341</u>	<u>1</u>	<u>44,034</u>	<u>—</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311,226</u>	<u>2</u>	<u>341,196</u>	<u>3</u>	
7900	稅前利益	1,262,909	9	842,868	8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九)	(<u>210,241</u>)	(<u>1</u>)	(<u>79,368</u>)	(<u>1</u>)	
8900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利益	1,052,668	8	763,500	7	
930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加計所得稅節省數868仟元後之淨額)(附註三)	<u>—</u>	<u>—</u>	(<u>2,605</u>)	<u>—</u>	
9600	合併總純益	<u>\$1,052,668</u>	<u>8</u>	<u>\$ 760,895</u>	<u>7</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1,056,869	8	\$ 763,052	7	
9602	少數股權	(<u>4,201</u>)	<u>—</u>	(<u>2,157</u>)	<u>—</u>	
		<u>\$1,052,668</u>	<u>8</u>	<u>\$ 760,895</u>	<u>7</u>	

代 碼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前利										
	益	\$ 4.65		\$ 3.88		\$ 3.32		\$ 3.01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										
	影響數	<u>-</u>		<u>-</u>		(0.01)		(0.01)			
		<u>\$ 4.65</u>		<u>\$ 3.88</u>		<u>\$ 3.31</u>		<u>\$ 3.00</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前利										
	益	\$ 4.59		\$ 3.83		\$ 3.26		\$ 2.96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										
	影響數	<u>-</u>		<u>-</u>		(0.01)		(0.01)			
		<u>\$ 4.59</u>		<u>\$ 3.83</u>		<u>\$ 3.25</u>		<u>\$ 2.9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六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萬海威



經理人：高繼祖



會計主管：陸宜天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1,052,668	\$ 760,895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u>-</u>	<u>2,605</u>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利		
益	1,052,668	763,500
折舊及攤銷	327,124	263,569
遞延所得稅	47,426	(3,100)
存貨報廢損失	29,448	-
提列備抵銷貨折讓	18,105	791
資產減損損失	10,845	14,579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利益)	(2,399)	3,262
提列(迴轉)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970)	52,654
提列備抵呆帳	4,340	56,188
迴轉預付退休金	(2,537)	(523)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659	8,069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446	1,099
提列(迴轉)應付利息補償金	(559)	1,24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330)	6,656
其他	-	86
營業資產及負債項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1,306	(83,397)
應收帳款	(293,525)	(679,206)
應收帳款－關係人	(3,413)	3,321
其他應收款	(182,760)	(387,525)
存貨	(80,209)	74,509
其他流動資產	59,477	25,349
應付票據	10,947	5,211
應付帳款	829,594	(52,588)
應付費用	20,012	7,666
其他應付款	65,859	(13,797)
其他流動負債	<u>55,850</u>	<u>51,904</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965,404</u>	<u>119,520</u>

(接次頁)

(承 前 頁)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 866,674)	(\$ 389,429)
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減少(增加)	(100,925)	16,170
取得子公司少數股權價款	(87,548)	—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	32,650	32,300
出售固定資產及待處理資產價款	10,025	10,073
存出保證金增加	(2,754)	(11,70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467	1,635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5,000)
其他資產增加	(29,352)	(6,46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42,111)	(352,42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長期借款	(658,000)	(24,000)
舉借長期借款	495,563	—
支付現金股利	(314,670)	(100,435)
買回庫藏股票	(66,935)	(12,880)
短期借款淨增加(減少)	(193,217)	1,072,171
公司債到期還本	(30,000)	(30,000)
支付董監事酬勞	(13,951)	(6,687)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本	13,650	12,800
支付員工紅利	(11,161)	(5,349)
庫藏股票轉讓員工	11,077	—
發行公司債	—	100,000
現金增資	—	252,000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186	(29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67,458)	1,257,330
匯率影響數	5,499	7,015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161,334	1,031,442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05,387	473,945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66,721	\$1,505,387

(接 次 頁)

(承前頁)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171,772	\$ 126,435
減：資本化利息	<u>382</u>	<u>238</u>
不含利息資本化之本年度支付利息	<u>\$ 171,390</u>	<u>\$ 126,197</u>
支付所得稅	<u>\$ 108,899</u>	<u>\$ 38,895</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u>\$ 119,055</u>	<u>\$ 43,494</u>
應付股款買回庫藏股票	<u>\$ 71,513</u>	<u>\$ -</u>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及資本公積	<u>\$ 81,168</u>	<u>\$ 124,730</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 40,000</u>	<u>\$ 194,000</u>
待處理資產轉列固定資產	<u>\$ -</u>	<u>\$ 16,916</u>
支付現金及應付設備款交換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	\$ 878,186	\$ 435,896
應付設備款變動數	(11,512)	(46,467)
支付現金	<u>\$ 866,674</u>	<u>\$ 389,42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六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萬海威



經理人：高繼祖



會計主管：陸宜天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於八十六年四月十日經核准設立，經營之業務為多層印刷電路板及銅箔基板半成品、成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前項產品製造設備之進出口貿易。本公司股票於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交易，之後並通過上市審查於九十七年一月二十一日起改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Ltd. (ITEQ International，設於薩摩亞，本公司持股 100%) 轉投資 ITEQ Holding Ltd. (ITEQ Holding，設於英屬開曼群島，ITEQ International 持股 100%) 再轉投資 ESIC (設於英屬維京群島，ITEQ Holding 原持股 70%，惟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二月經投審會核准以美金 5,250 仟元透過 ITEQ Holding 取得 ESIC 30% 股權，持股已為 100%)、International Partners Ltd. (IPL，設於薩摩亞，ITEQ Holding 持股 100%)、ITEQ Technology Co., Ltd. (ITEQ Technology，設於英屬維京群島，ITEQ Holding 持股 100%) 及 Inspire Investments Ltd. (IIL，設於薩摩亞，ITEQ Holding 持股 100%)。其中 ESIC 再轉投資香港永智公司 (業已於九十五年五月十二日清算)、廣州聯茂公司及東莞聯茂公司，分別設立於香港、大陸廣州及東莞地區；ITEQ Technology 再轉投資無錫聯茂公司，設立於大陸無錫地區。

本公司另於九十四年四月經投審會核准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及 ITEQ Holding 轉投資 Eagle Great Investments Limited (Eagle Great，設於英屬維京群島，ITEQ Holding 原持股 60%，惟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三日經投審會核准以美金 2,400 仟元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及 ITEQ Holding 取得 Eagle Great Investments Limited 40% 之股權，持股已為 100%)，經由 Eagle Great 再轉投資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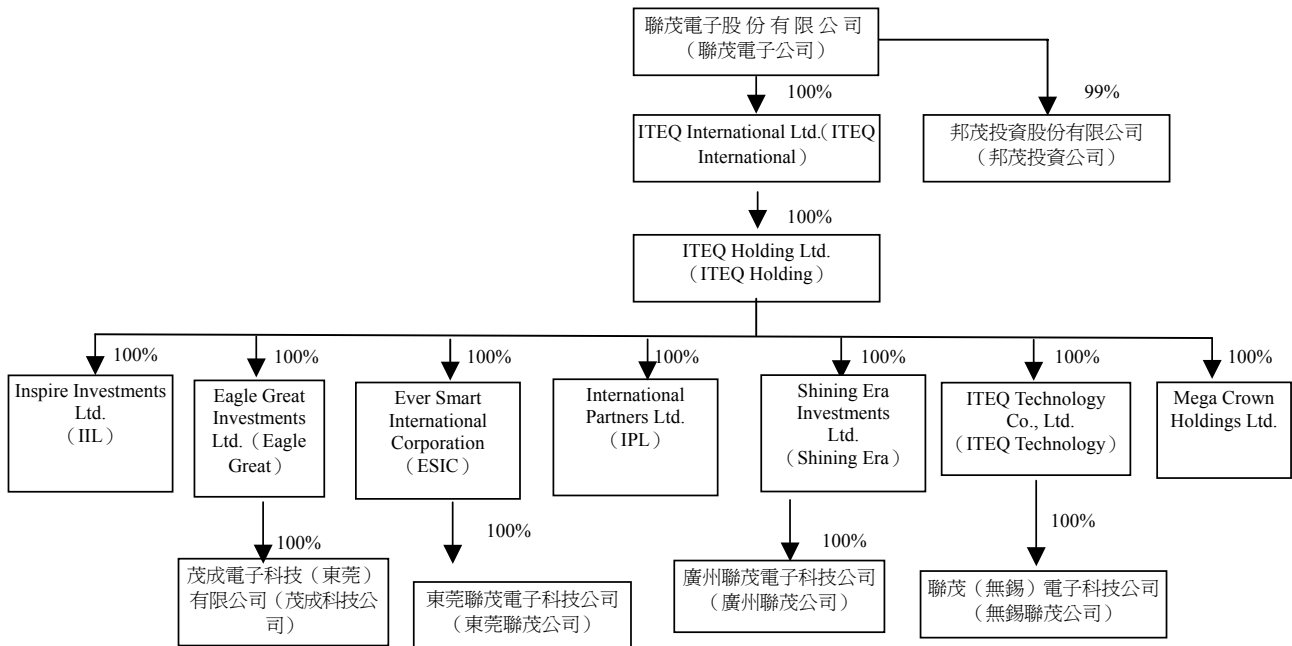
成電子科技（東莞）公司，設立於大陸東莞地區。自九十四年十二月起本公司陸續移轉機器設備帳面價值 152,840 仟元加計安裝成本 18,040 仟元，共計 170,880 仟元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ITEQ Holding 投資 Eagle Great，並由 Eagle Great 將前項機器設備作價投資美金 3,6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118,260 仟元）。

另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七月七日經投審會核准，修正原間接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轉投資 ITEQ Holding，由 ITEQ Holding 轉投資 ESIC，再由 ESIC 轉投資設立廣州聯茂公司之投資架構，變更為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轉投資 ITEQ Holding，由 ITEQ Holding 轉投資 Shining Era Investments Ltd.（Shining Era，設於薩摩亞），再由 Shining Era 投資設立廣州聯茂公司。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二月二十日經投審會核准，修正原間接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轉投資 ITEQ Holding，由 ITEQ Holding 分別轉投資 ESIC、ITL、Eagle Great 及 Shining Era，再分別由此四家公司轉投資東莞聯茂公司、無錫聯茂公司、廣州聯茂公司及茂成科技公司之投資架構，變更為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轉投資 ITEQ Holding，由 ITEQ Holding 轉投資 ITEQ (Hong Kong) Limited（ITEQ (HK)，設於香港），再由 ITEQ (HK) 轉投資東莞聯茂公司、無錫聯茂公司、廣州聯茂公司及茂成科技公司。惟截至九十七年三月六日止，本公司尚未完成股本變更程序。

ESIC、ITEQ Technology、Shining Era 及 Eagle Great 主要從事轉投資業務，IPL、IIL 及香港永智公司主要從事多層印刷電路板、玻璃纖維膠片及各種電子零件之買賣業務；東莞聯茂公司、廣州聯茂公司、茂成科技公司及無錫聯茂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銅箔、半固化片、銅箔基板及多層線路板壓合。Mega Crown Holding Ltd.（設立於薩摩亞）及邦茂投資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業務。

本公司與子公司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



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合計分別為 2,507 人及 2,322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編入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邦茂投資公司、ITEQ International、ITEQ Holding、IIL、IPL、ITEQ Technology、ESIC、Shining Era、Eagle Great、Mega Crown Holdings Ltd.、東莞聯茂公司、茂成科技公司、無錫聯茂公司及廣州聯茂公司之帳目，另香港永智公司已於九十五年五月十二日辦理解散清算，故未編入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普通股股權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子公司共計十四家（參閱附註一），其財務報表均予以編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及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均予以銷除。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銷貨折讓、存貨跌價損失、部分金融商品評價、固定資產折舊、資產減損損失、未決訟案損失、所得稅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金融商品評價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格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年度損益（投資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係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年度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應收款項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可收現性評估提列。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應收帳款融資時，若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放棄對債權之控制，即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本公司及子公司隔離，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應收帳款債權且本公司及子公司無權利或義務再買回時，視同出售，於移轉時將扣除商業糾紛估計金額後之應收帳款除列，若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放棄對債權之控制，則以擔保借款處理，所收取之價金列為負債。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係以加權平均成本與市價（淨變現價值或重置成本）孰低法評價。並依據存貨庫齡分析，評估可能發生之廢料及呆滯料件，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且已認列之減損損失不予迴轉。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減累積折舊計價。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固定資產在購建期間，為該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

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算提列：房屋及建築，三至五十五年；機器設備，二至十二年；運輸設備，五至十年；生財器具，三至十年；其他設備，三至十二年。耐用年限屆滿後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其尚可使用年限續提折舊。

固定資產處分時，除沖銷其相關成本及累積折舊外，所發生之損益列為當年度營業外費用或收入。

商 譽

係取得子公司股權之成本超過購買日子公司有形淨資產公平價值之金額（帳列其他資產），本公司對於商譽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

遞延費用

係電腦軟體及線路費用（帳列其他資產），依直線法按一至五年平均攤銷。

土地使用權

自取得日起按三十至五十年平均攤銷。

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含待處理資產）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顯示資產可能發生減損，倘經評估資產有減損跡象存在時，即估計該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惟商譽無論其是否有減損跡象存在，每年應定期進行減損測試。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所估計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時，

差額即於當年度認列減損損失，並貸記累計減損或直接調整減少資產之帳面價值。當認列資產之減損後，其折舊或攤銷費用之計算，應以調整後資產帳面價值減除其殘值計算，並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提之。經評估已認列減損損失並調整帳面價值之資產（商譽除外），若嗣後其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致預計之可回收金額因而增加，則應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就原認列為減損損失之範圍內，於當年度認列迴轉利益，並借記累計減損調整增加資產（商譽除外）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可轉換公司債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已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將全部發行價格作為負債入帳，約定賣回價格超過可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將轉換之公司債面額及相關之未攤銷溢折價與發行成本及應付利息補償金等一併轉銷，列為普通股股本及資本公積，不認列轉換損益。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若持有人有權以固定價格或固定數量債券轉換本公司固定數量股份時，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及轉換權以外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後之餘額，分攤至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組成要素。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相關之利息、贖回或賣回之利益及損失認列為當年度損益。當公司債於到期前被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先調整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至轉換時應有之帳面價值，再以前述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權益組成要素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當公司債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時，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反之，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認列為當年度利益。當贖回公司債或債券持有人要求公司買回公司債時，先調整帳列負債及資產組成要素（包括公司

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至贖回日或賣回日時應有之帳面價值，並將帳面價值與贖回或賣回所支付價款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按直線法平均攤銷。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年度淨退休金成本。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大陸子公司係按中華人民共和國相關養老金保險制度，每年按薪資之一定比例提列養老保險金，並提撥予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專責機構。

庫藏股票

本公司及子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列為股東權益減項。處分時，處分價格若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作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若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未分配盈餘。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貨物運出或所有權移轉時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銷貨收入金額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銷貨折讓係於銷貨時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金額，並列為應收帳款之減項。

或有損失

在資產負債表日很有可能資產已經受損或負債已經發生，且其損失金額得以合理估計之或有損失，認列為當年度損失；若損失金額無法合理估計或損失有可能已經發生，則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揭露。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尚未使用之以前年度虧損扣抵、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直接貸記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及直接借記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按權益法認列投資國外子公司長期股權投資利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因購置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短期票券之利息收入已分離課徵所得稅，其稅款包含於各該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包含於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中。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為費用。

合併轉投資公司因當地（中華人民共和國、開曼、薩摩亞及英屬維京群島）所得稅法規定，分別說明如下：

依目前中華人民共和國現行稅法規定，外資企業採用二免三減半政策（前二年免稅，後三年減免一半稅負）。

子公司於開曼、薩摩亞及英屬維京群島以繳交年費取代所得稅，此費用包含於營業費用中。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及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與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年度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科目重分類

九十五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若干科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並於適用日重新評估已認列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或攤銷方法，採用新修訂條文對九十六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首次適用前述新公報及相關公報修訂條文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含衍生性商品）予以適當分類，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或公平價值避險關係中之衍生性商品者，列為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屬備供出售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首次適用上述公報之影響數彙總如下：

	列為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稅後)	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稅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	(\$ 2,605)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5,269
	<u>(\$ 2,605)</u>	<u>\$ 15,269</u>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前述公報之修訂，主要包括商譽不再攤銷，以及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應予以分析處理，屬商譽者，續後進行減損測試而不得攤銷該商譽等。採用新修訂條文對九十五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21	\$ 473
支票存款	422	26
活期存款	316,110	153,937
外幣存款	1,282,916	941,533
定期存款	28,000	28,000
約當現金－銀行承兌匯票	38,852	22,605
約當現金－商業本票	—	358,813
	<u>\$1,666,721</u>	<u>\$1,505,387</u>

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國大陸(九十六年 10,335 仟美元；九十五年 6,950 仟美元)	\$335,172	\$226,523
中國大陸(九十六年 23,050 仟人民幣；九十五年 15,702 仟人民幣)	102,342	65,557
中國大陸(九十六年 2,942 仟港幣；九十五年 5,011 仟港幣)	12,228	21,005
香港及澳門(九十六年 3,282 仟美元；九十五年 2,438 仟美元)	106,420	79,454
香港及澳門(九十六年 4 仟港幣；九十五年 683 仟港幣)	18	2,851
義大利－維若納(九十六年 123 仟歐元；九十五年 195 仟歐元)	5,885	8,392
	<u>\$562,065</u>	<u>\$403,782</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u>		
<u>資產－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 3,972	\$ 140
換匯換利合約	<u>-</u>	<u>100</u>
	<u>\$ 3,972</u>	<u>\$ 240</u>
<u>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u>		
<u>資產－非流動</u>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u>\$ -</u>	<u>\$ 6,130</u>
<u>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u>		
<u>負債－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 10,198	\$ 953
換匯換利合約	<u>-</u>	<u>845</u>
	<u>\$ 10,198</u>	<u>\$ 1,798</u>
<u>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u>		
<u>負債－非流動</u>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 -	\$ 8,270
可轉換公司債價格修正權	<u>-</u>	<u>2,210</u>
	<u>\$ -</u>	<u>\$ 10,480</u>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及換匯換利合約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波動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及換匯換利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預售遠期外匯	港幣兌新台幣	97.01.04-97.01.15	HKD 22,835 /NTD 94,590
預售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97.03.31-97.05.21	USD 24,600 /RMB 178,443
<u>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預售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6.01.02	USD 7,000 /NTD 227,406
預售遠期外匯	港幣兌新台幣	96.01.02-96.01.12	HKD 38,500 /NTD 161,334
預售遠期外匯	歐元兌新台幣	96.01.12	EUR 500 /NTD 21,517
換匯換利	美元兌新台幣	96.01.02-96.01.12	USD 10,500 /NTD 341,594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因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 28,059 仟元及 22,680 仟元。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淨額

係投資利碟科技公司股票，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九十五年度依投資利碟科技公司之淨公平價值為基礎評估，認列減損損失 7,738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資產減損損失項下。

七、應收帳款－淨額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關係人	\$2,971,464	\$2,699,797
備抵呆帳	(85,341)	(104,996)
備抵銷貨折讓	(18,896)	(791)
	2,867,227	2,594,010
關 係 人	3,413	-
淨 額	<u>\$2,870,640</u>	<u>\$2,594,010</u>

本公司及子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銀行間簽訂讓售應收帳款合約，且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合約規定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讓 售 對 象	已 預 支 金 額 年 利 率 (%)	累 積 出 售 應 收 帳 款 金 額	累 積 已 預 支 金 額	未 預 支 價 金 (帳 列 其 他 應 收 款)	保 留 款 金 額 (帳 列 其 他 應 收 款)	約 定 額 度
<u>九十六年度</u>						
UPS Capital HK Limited	4.56-6.47	\$1,702,812	\$1,486,319	\$ 11,836	\$ 204,657	\$1,395,893
台新銀行	2.31-6.22	1,528,774	1,465,147	-	63,627	889,057
中國民生銀行	6.11-7.42	875,188	694,229	-	180,959	1,232,340
中國建設銀行	5.92	90,279	33,345	-	56,934	408,618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5.03-6.12	452,593	452,593	-	-	162,150
遠東銀行	5.80-5.96	413,742	311,296	66,741	35,705	324,300
中國工商銀行	5.43-6.08	51,575	37,829	-	13,746	51,888
大眾銀行	5.03-5.84	306,163	297,057	498	8,608	262,683
花旗銀行	6.20-6.43	305,958	294,864	607	10,487	518,880
匯豐銀行	6.29	101,580	101,580	-	-	59,996
中國農業銀行	5.06-5.84	71,151	60,255	-	10,896	97,290
台北富邦銀行	5.79	13,355	2,048	618	10,689	194,580
台灣銀行	-	30,780	30,780	-	-	64,860
		<u>\$5,943,950</u>	<u>\$5,267,342</u>	<u>\$ 80,300</u>	<u>\$ 596,308</u>	<u>\$5,662,535</u>
<u>九十五年度</u>						
台新銀行	2.01-5.85	\$1,530,632	\$1,530,632	\$ -	\$ -	\$1,141,173
大眾銀行	5.24-6.50	541,977	381,261	-	160,716	490,229
中國信託	5.47-5.84	448,304	361,411	1,011	85,882	260,760
UPS Capital HK Limited	3.53-6.10	878,020	764,761	12,858	100,401	897,014
匯豐銀行	6.06	171,187	143,275	-	27,912	148,715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5.97-6.49	357,745	286,196	-	71,549	162,975
遠東銀行	6	102,066	79,935	-	22,131	325,950
		<u>\$4,029,931</u>	<u>\$3,547,471</u>	<u>\$ 13,869</u>	<u>\$ 468,591</u>	<u>\$3,426,816</u>

上述額度均係循環使用。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讓售之應收帳款保留款均已於九十六年四月前收回。

八、存貨－淨額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 成 品	\$ 498,073	\$ 507,250
在 製 品	54,626	181,584
原 物 料	<u>545,810</u>	<u>363,493</u>
	1,098,509	1,052,327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4,049)	(63,598)
淨 額	<u>\$1,044,460</u>	<u>\$ 988,729</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非上市（櫃）普通股		
達勝科技	\$ 5,000 5.0	\$ 5,000 5.0
Commerciale Internazionale elettronica S.R.L	2,664 18.0	7,281 18.0
隴邦科技	- 10.0	500 10.0
邦英生物科技	- 5.0	283 5.0
普羅米數位科技	- 1.1	22 1.1
邦利國際科技	- 2.5	- 2.5
	<u>\$ 7,664</u>	<u>\$ 13,086</u>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且均未有質押之情事。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隴邦科技、邦英生物科技、普羅米數位科技股票及 Commerciale Internazionale elettronica S.R.L 業已於九十六年度認列資產減損損失 5,445 仟元，邦利國際科技股票業已於九十三年度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沖減至帳面值為零。

十、固定資產

累積折舊明細如下：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房屋及建築	\$ 110,172	\$ 64,173
機器設備	744,227	520,474
運輸設備	16,259	11,198
生財器具	42,719	13,575
其他設備	118,163	141,030
	<u>\$1,031,540</u>	<u>\$ 750,450</u>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固定資產資本化利息分別為 382 仟元及 238 仟元。利息資本化利率分別為 2.02%及 2.69%。

十一、其他資產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	\$ 41,350	\$ 74,000
遞延費用	36,492	14,058
土地使用權	29,486	25,576
維修物料	28,124	19,173
存出保證金	19,335	16,581
商 譽	17,052	9,609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29	17,903
待處理資產－淨額	548	10,497
	<u>\$174,416</u>	<u>\$187,397</u>

本公司於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對於待處理資產進行資產減損評估，分別認列損損失 5,400 仟元及 6,841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資產減損損失項下。

商譽係子公司 ITEQ Holding 取得 ESIC 百分之三十及 Eagle Great 百分之四十股權成本超過取得股權淨值之溢額。

東莞聯茂公司於九十一年度取得東莞市虎門鎮北柵村 17,919.5 平方公尺之土地使用權，並按其經營期限三十年攤銷；無錫聯茂公司分別於九十三年度及九十四年八月間取得無錫市錫山經濟開發區 76,002 及 15,432 平方公尺之土地使用權，並按其經營期限五十年攤銷。

上述資產中包括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部分土地使用權及存出保證金等，業已設質抵押，請參閱附註二十二。

三、短期借款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一年利率九十六年 2.36-6.41%；九十五年 2.00-6.31%	\$1,047,184	\$ 754,849
應付遠期信用狀借款－一年利率 九十六年5.40-5.64%；九十五 年5.96-7.81%	215,164	428,579
應收帳款擔保借款－一年利率九 十六年6.08-6.09%；九十五年 5.89-6.63%	162,150	289,551
抵押借款－一年利率5.58-6.31%	-	144,736
	<u>\$1,424,498</u>	<u>\$1,617,715</u>

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及履約保證額度分別為 3,174,011 仟元及 2,879,846 仟元。

三、應付公司債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 40,000	\$ 70,000
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00,000
利息補償金	-	559
	40,000	170,559
應付公司債折價	-	(17,561)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40,000)	(30,000)
	<u>\$ -</u>	<u>\$122,998</u>

本公司於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六日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00,000 仟元，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 1.35%，依票面利率十足發行。本公司債依票面利率計息，每年付息一次，自發行日起屆滿三、四、五年分別依面額還本 30%、30%及 40%，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保證還本付息。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業已清償普通公司債 60,000 仟元。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九月六日發行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0,000 仟元，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為零。依轉換辦法規定，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 22.9 元（嗣後則依公式調整），債權人於本公司債發行之日起一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依約定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或於本公司債發行第三年期滿時，依面額之 105.34%行使賣回權。本公司另得依轉換辦法規定，自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滿三年之日止，以年利率 1.75%行使贖回權或發行滿三年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以面額行使贖回權。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等可轉換公司債業已全數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4,386 仟股。

本公司並將屬負債組成要素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如贖回選擇權、賣回選擇權及修正選擇權與應付公司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附註五），另轉換選擇權則認列為權益項目。

或長期借款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年利率九十六年 5.38-5.90%；九十五年 2.80%	\$495,563	\$ 8,000
抵押借款－年利率 3.15%	—	650,000
	495,563	658,0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164,000)
	<u>\$495,563</u>	<u>\$494,000</u>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與台新銀行等十四家銀行簽訂五年期聯合貸款合約，總額度計 2,000,000 仟元，並於九十四年十月二十五日取消其中 1,300,000 仟元之額度。依合約規定，本公司與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2)負債比率（負債及或有負債／有形淨值）於九十五年（含）以後不得高於 170%；(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200%；及(4)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 1,600,000 仟元。該等借款按期償付不等之金額，原應至九十九年一月償清，惟本公司已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提前清償完畢並終止額度。

本公司與子公司 ITEQ International 及 ITEQ Holding 於九十四年十月二十一日共同與台新銀行等十三家銀行簽訂總額度為 1,300,000 仟元或等值美金數額之三年期聯合貸款合約，其中 ITEQ International 及 ITEQ Holding 可使用之最大額度均為美金 25,000 仟元。依合約規定，本公司與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2)負債比率(負債及或有負債／有形資產)，九十五年(含)以後不得高於 175%；(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200%；及(4)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 1,700,000 仟元。惟本公司及子公司均未動用該借款額度。本公司業於九十六年一月三十一日向銀行團申請提前終止此項聯合貸款合約，並於九十六年二月八日起生效。

子公司 IPL、Shining Era 及 IIL 於九十六年六月二十八日與台灣銀行等六家銀行簽訂總額度為美金 30,000 仟元數額之三年期聯合貸款合約，依合約規定子公司於合約期間及約定額度內得循環動用借款額度，且子公司將該等借款再融資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故帳列長期借款。依合約規定，本公司與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2)負債比率(負債及或有負債／有形資產)不得高於 175%；(3)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 3,200,000 仟元；及(4)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300%。

本公司與子公司 IIL 及 Eagle Great 於九十六年十月四日分別與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簽訂合約總額度為 270,000 仟元數額之二年期借款合同，依合約規定上述公司於合約期間及約定額度內得循環動用借款額度，且上述公司將該等借款再融資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故帳列長期借款。

五、員工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認列之確定提撥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0,558 仟元及 7,647 仟元。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按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金，並以本公司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於九十六年間併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九十六年三月二十日經桃園縣政府「府勞動字第 0960088474 號」函核准，自九十六年三月至九十七年二月暫停提撥勞工退休金一年。

本公司確定給付退休金辦法之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員工退休基金之變動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退休基金		
年初餘額	\$ 29,320	\$ 27,917
本年度提撥	100	1,208
本年度孳息	1,345	195
年底餘額	<u>\$ 30,765</u>	<u>\$ 29,320</u>

(二)淨退休金成本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服務成本	\$ -	\$ 205
利息成本	514	62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806)	(948)
攤銷與遞延數	(434)	(405)
縮減或清償影響數	(1,811)	-
淨退休金成本	<u>(\$ 2,537)</u>	<u>(\$ 523)</u>

(三)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之調節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u>13,548</u>	<u>13,188</u>
累積給付義務	13,548	13,188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 5,067	\$ 5,520
預計給付義務	18,615	18,70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30,765)	(29,320)
提撥狀況	(12,150)	(10,612)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248)	(4,734)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u>11,274</u>	<u>12,859</u>
預付退休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u>(\$ 5,124)</u>	<u>(\$ 2,487)</u>
(四)既得給付	<u>\$ -</u>	<u>\$ -</u>

(五)精算假設如下：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折 現 率	2.75%	2.7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50%	2.5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75%	2.75%

東莞聯茂公司、茂成科技公司、廣州聯茂公司及無錫聯茂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相關養老保險制度，每年按薪資之一定比例提列養老保險金，並提撥予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專責機構。基金提撥後即屬當地政府勞動部門管理。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子公司均尚未訂有退休辦法。

六、股東權益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但依權益法計價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本公司章程原規定，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依

相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以此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依下列原則訂定：

(一)員工紅利百分之八。

(二)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三)其他連同以往年度之未分配盈餘交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以上分配比例，經股東會同意得調整之。惟如有前一年度累積或當年度發生但當年度稅後盈餘不足提列之股東權益減項，應自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提撥供分派前先行扣除。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資本結構及財務規劃、營運狀況、盈餘及產業狀況等因素，採平衡股利政策，以促進公司永續之經營發展。因本公司現處成長期，可分配盈餘之分派，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競爭狀況、未來之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規劃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後，股東紅利之發放比例以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十為原則。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證期局）之規定，上市（櫃）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及以前年度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惟庫藏股票除外），分別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或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配盈餘。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餘額達股本總額時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承認，並於該年度入帳。分配屬於八十七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按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十五日決議通過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6,305	\$ 27,106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0,782)	(90,386)	-	-
員工紅利－股票	44,642	21,399	-	-
員工紅利－現金	11,161	5,349	-	-
董監事酬勞－現金	13,951	6,687	-	-
股東紅利－股票	314,670	202,800	1.32	1.02
股東紅利－現金	314,670	100,435	1.32	0.51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轉增資案業經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並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以九十六年八月十九日為配股配息基準日。

上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若以費用列帳，則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依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加權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將分別由 3.45 元及 1.52 元減少為 3.14 元及 1.33 元。

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分別為 4,464 仟股及 2,140 仟股，佔各該年底流通在外普通股比例分別為 1.90%及 1.12%。

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九十七年三月六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十月二十四日辦理現金增資 12,000 仟股，以每股 21 元溢價發行，並於九十五年十一月十三日辦妥變更登記。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可轉換公司債分別計有 81,168 仟元及 124,730 仟元（含利息補償金 1,730 仟元）轉換為普通股 4,386 仟股及 7,176 仟股。

本公司於九十二年七月十四日經證期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證 5,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按發行當日（九十二年七月十八日）普通股收盤價格每股 12.65 元，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業已全數發行。依本公司認股辦法規定，認購權人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兩年後，始可按個別員工認股權契約所定之時程行使認股權。前述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六年。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

盤價格，若當日收盤價格低於面額時，則以普通股股票面額作為認股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惟依發行及認股辦法，若本公司發行認股權憑證之調整後認股價格如低於普通股面額時，則以普通股面額為認股價格。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如下：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員 工 認 股 權 證	單 位	(元)	單 位	(元)
年初流通在外	1,600	\$ 10	2,880	\$ 10
本年發行	-		-	
本年行使	1,365	10	1,280	10
本年沒收	-		-	
本年失效	-		-	
年底流通在外	235	10	1,600	10
年底可行使之認股權	235		1,600	

七.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年 初 股 數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股 數
<u>九十六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550	-	550	-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	4,000	-	4,000
	550	4,000	550	4,000
<u>九十五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	550	-	550

根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公司自己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本公司九十五年度買回之庫藏股票已於九十六年十一月全數轉讓予員工；九十六年度買回之庫藏股票業於九十七年一月二十四日辦理庫藏股票減資註銷，並於九十七年二月十五日完成變更登記。

六、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外支出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外支出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13,689	\$213,919	\$ -	\$527,608	\$206,256	\$165,684	\$ -	\$371,940
勞健保費用	10,838	9,551	-	20,389	7,789	7,155	-	14,944
退休金費用	6,523	1,498	-	8,021	5,060	2,064	-	7,124
其他用人費用	42,245	20,924	-	63,169	26,316	21,885	-	48,201
	<u>\$373,295</u>	<u>\$245,892</u>	<u>\$ -</u>	<u>\$619,187</u>	<u>\$245,421</u>	<u>\$196,788</u>	<u>\$ -</u>	<u>\$442,209</u>
折舊費用	<u>\$272,247</u>	<u>\$ 26,903</u>	<u>\$ 3,044</u>	<u>\$302,194</u>	<u>\$220,294</u>	<u>\$ 14,823</u>	<u>\$ 6,863</u>	<u>\$241,980</u>
攤銷費用	<u>\$ 7,961</u>	<u>\$ 16,969</u>	<u>\$ -</u>	<u>\$ 24,930</u>	<u>\$ 4,273</u>	<u>\$ 17,316</u>	<u>\$ -</u>	<u>\$ 21,589</u>

七、所得稅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及邦茂投資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年度所得稅中。

本公司及邦茂投資公司所得稅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一)本公司及邦茂投資公司

1.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	\$ 85,676	\$ 44,275
短期票券分離課稅	1,028	168
遞延所得稅	47,426	(3,10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稅額	77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23,523</u>	<u>1,652</u>
所得稅費用	<u>\$157,730</u>	<u>\$ 42,995</u>

2.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調節如下：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稅前利益以法定稅率(25%)		
計算之稅額	\$303,681	\$202,355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193,023)	(124,576)
暫時性差異	1,693	10,656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u>(26,675)</u>	<u>(44,160)</u>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	<u>\$ 85,676</u>	<u>\$ 44,275</u>

3.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呆帳損失	\$ 22,968	\$ 26,144
未實現銷貨折讓	4,193	198
存貨跌價損失	3,297	3,547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 益）	1,237	(135)
未實現銷貨毛利	205	416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 損失	107	389
投資抵減	-	33,000
	<u>\$ 32,007</u>	<u>\$ 63,559</u>
非流動（帳列其他資產）		
未實現出售固定資產 利益	\$ 2,029	\$ 2,325
公司債評價利益	-	(815)
公司債折價攤銷	-	275
投資抵減	-	16,118
	<u>\$ 2,029</u>	<u>\$ 17,903</u>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本公司	<u>\$ 4,073</u>	<u>\$ 705</u>
邦茂投資公司	<u>\$ 3,294</u>	<u>\$ 3,243</u>

本公司及邦茂投資公司九十六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0.29%及 22.92%；九十五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5.92%及 21.93%。本公司及邦茂投資公司預計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時，已考量應付當年度所得稅，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

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邦茂投資公司之未分配盈餘均為八十七及以後年度所產生。

5.本公司及邦茂投資公司截至九十四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本公司對九十三年度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目前正申請復查，惟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已估列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55,578 仟元。

(二)東莞聯茂公司及無錫聯茂公司分別係第三年及第二年採減半徵收所得稅負；茂成科技公司及廣州聯茂公司尚未開始適用二免三減半之稅賦減免。子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相關所得稅費用如下：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東莞聯茂公司	\$ 25,068	\$ 17,439
無錫聯茂公司	27,443	18,934
	<u>\$ 52,511</u>	<u>\$ 36,373</u>

三、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 (分母)	每 股 純 益 (元)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u>九十六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利益	\$1,267,110	\$1,056,869	272,593	\$ 4.65	\$ 3.88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	272,593	-	-
基本每股盈餘	1,267,110	1,056,869	272,593	<u>\$ 4.65</u>	<u>\$ 3.8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738		
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	(5,615)	(4,211)	1,797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股東之合併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1,261,495</u>	<u>\$1,052,658</u>	<u>275,128</u>	<u>\$ 4.59</u>	<u>\$ 3.83</u>
<u>九十五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利益	\$ 845,025	\$ 765,657	254,146	\$ 3.32	\$ 3.01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3,473)	(2,605)	254,146	(0.01)	(0.01)
基本每股盈餘	841,552	763,052	254,146	<u>\$ 3.31</u>	<u>\$ 3.00</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2,046		
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	5	4	28		

(接 次 頁)

(承前頁)

	金 額 (分 子)		股數 (分母)	每 股 純 益 (元)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	\$ 679	\$ 509	2,554		
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	2,720	2,040	1,188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股東之合併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44,956	\$ 765,605	259,962	\$ 3.25	\$ 2.95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五年度合併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3.45 元及 3.39 元減少為 3.00 元及 2.95 元。

二 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上賦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及其關係公司 (上賦國際貿易公司)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董事長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九 十 六 年			九 十 五 年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全年度						
1. 銷貨收入—淨額						
上賦國際貿易公司	\$ 5,040		-	\$ 654		-
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應收帳款						
上賦國際貿易公司	\$ 3,413		100	\$ -		-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係按一般交易條件為之。

三 質抵押資產

除已於合併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揭露者外，下列資產業已設質抵押作為長、短期銀行借款額度、發行公司債及發行商業本票之擔保品與聘僱外籍勞工及其他之保證金：

	九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應收帳款	\$ 201,286	\$ 361,288
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107,573	6,648
固定資產淨額	943,673	1,066,997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資產）	41,350	74,000
土地使用權	-	4,490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資產）	19,335	16,581

三、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 (一)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計 524,905 仟元。
- (二) 已簽約尚未支付之工程設備款分別計 224,904 仟元。
- (三) 茂成科技公司與東莞市三協置業投資有限公司簽訂租賃合約承租廣東省東莞市黃江鎮迎賓路黃牛埔村委會田螺坑之土地及廠房，每月租金計港幣 175 仟元，並承諾資本金到位後再支付存出保證金港幣 698 仟元，租賃期間自九十四年三月一日至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

四、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九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金 融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666,721	\$1,666,721	\$1,505,387	\$1,505,38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3,972	3,972	240	2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淨額	-	-	2,137	2,137
應收票據－淨額	234,128	234,128	245,431	245,431
應收帳款－淨額	2,867,227	2,867,227	2,594,010	2,594,01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413	3,413	-	-
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107,573	107,573	6,648	6,648
其他應收款	701,249	701,249	518,489	518,48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6,130	6,13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7,664	\$ 7,664	\$ 13,086	\$ 13,086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	41,350	41,350	74,000	74,000
存出保證金	19,335	19,335	16,581	16,581
<u>金融負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金融負債—流動	10,198	10,198	1,798	1,798
短期借款	1,424,498	1,424,498	1,617,715	1,617,715
應付票據	194,043	194,043	183,096	183,096
應付帳款	3,064,629	3,064,629	2,243,867	2,243,867
應付費用	117,077	117,077	97,065	97,065
其他應付款	255,112	255,112	117,740	117,74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金融負債—非流動	-	-	10,480	10,480
應付公司債	40,000	39,785	152,998	181,716
長期借款	495,563	495,563	658,000	658,000
存入保證金	330	330	144	144
<u>衍生性商品依交易對方</u>				
<u>所屬地區分類</u>				
本國				
換匯換利合約	-	-	(745)	(745)
遠期外匯合約	(6,226)	(6,226)	(813)	(813)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評估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可取得者。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路透社（或美聯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換匯換利合約之公平價值係以彭博（Bloomberg）資訊系統顯示之評價資料，就個別合約分別計算評估公平價值。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因無市場價格可循，以其帳面價值作為公平價值。

5.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為浮動利率之金融負債，故其帳面價值即為目前之公平價值。

6.應付公司債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無市價者，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以本公司及子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	\$1,666,721	\$1,505,38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	-	3,972	2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淨額	-	2,137	-	-
應收票據－淨額	-	-	234,128	245,431
應收帳款－淨額	-	-	2,867,227	2,594,01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3,413	-
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	-	107,573	6,648
其他應收款	-	-	701,249	518,48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6,130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	-	-	41,350	74,000
存出保證金	-	-	19,335	16,581

（接次頁）

(承前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流動	\$ -	\$ -	\$ 10,198	\$ 1,798
短期借款	-	-	1,424,498	1,617,715
應付票據	-	-	194,043	183,096
應付帳款	-	-	3,064,629	2,243,867
應付費用	-	-	117,077	97,065
其他應付款	-	-	255,112	117,74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非流動	-	-	-	10,480
應付公司債	-	115,000	39,785	66,716
長期借款	-	-	495,563	658,000
存入保證金	-	-	330	144

(四)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年度利益及損失之金額分別為 2,399 仟元及 3,262 仟元。

(五)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76,923 仟元及 467,461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503,225 仟元及 456,007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599,026 仟元及 1,095,470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456,836 仟元及 1,819,708 仟元。

(六)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非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17,077 仟元及 8,918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180,605 仟元及 148,644 仟元。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年度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 330 仟元及 875 仟元，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自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並列入當年度損失之金額分別為 330 仟元及 14,394 仟元。

(七)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及換匯換利買賣合約因受市場利率變動之影響，九十六年度港幣及美金貶值一分將使其公平價值分別上升 2,284 仟元及人民幣 2,460 仟元；九十五年度美金、歐元及港幣貶值一分將使其公平價值分別上升 1,750 仟元、50 仟元及 3,850 仟元。

2.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及合約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之信用風險金額分別約為 3,972 仟元及 240 仟元，其他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風險則與其帳面價值相同。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成本衡量之權益商品均無活絡市場，惟其金額不具重大性，故預期不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六年度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預計於九十七年一月四日至九十七年五月二十一日產生美金 24,600 仟元及港幣 22,835 仟元之現金流出及新台幣 94,590 仟元及人民幣 178,443 仟元之現金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五年度從事之遠期外匯及換匯換利合約預計於九十六年一月二日至九十六年一月十二日產生美金 17,500 仟元、歐元 500 仟元及港幣 38,500 仟元之現金流出及新台幣 751,851 仟元之現金流入。因遠期外匯及換匯換利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短、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屬浮動利率之短、長期借款如市場利率增加 1%，本公司及子公司現金流出預計將分別增加 14,568 仟元及 18,197 仟元。

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附表三。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六。
- 9.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七。
- 10.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附註五及二十四。
- 11.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九。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進貨之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九十六年度本公司自東莞聯茂公司及無錫聯茂公司進貨金額分別為 3,948,249 仟元及 526,627 仟元，占本公司全年總進貨金額比例分別為 59%及 8%，未實現損益 67 仟元，於編製合併財務表時，業已沖銷。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向第三地出售原物料及銷貨之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九十六年度本公司出售原、物料予東莞聯茂公司、無錫聯茂公司及茂成科技公司金額分別為 54,108 仟元、9,401 仟元及 5,947 仟元，占本公司銷貨成本比率分別為 1%、0%及 0%，已實現銷貨毛利 844 仟元，於編製合併財務表時，業已沖銷。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認列之處分利益為 8,117 仟元，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六、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均僅經營電子業單一產業。

(二)地區別資訊

	九 亞	十 洲	六 國	年 內	度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以外之客戶之收入	\$6,024,969		\$7,684,391		\$ -	\$13,709,360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之收入	<u>4,477,534</u>		<u>-</u>		<u>(4,477,534)</u>	<u>-</u>	
收入合計	<u>\$10,502,503</u>		<u>\$7,684,391</u>		<u>(\$4,477,534)</u>	<u>\$13,709,360</u>	
部門損益	<u>\$ 825,079</u>		<u>\$ 487,375</u>		<u>\$ 1,526</u>	\$1,313,980	
公司一般收入						260,155	
公司一般費用						(311,226)	
稅前利益						<u>\$1,262,909</u>	
可辨認資產	<u>\$7,032,646</u>		<u>\$3,429,321</u>			<u>\$10,461,967</u>	

	九 亞	十 洲	五 國	年 內	度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以外之客戶之收入	\$2,997,863		\$8,016,188		\$ -	\$11,014,051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之收入	<u>5,120,533</u>		<u>-</u>		<u>(5,120,533)</u>	<u>-</u>	
收入合計	<u>\$8,118,396</u>		<u>\$8,016,188</u>		<u>(\$5,120,533)</u>	<u>\$11,014,051</u>	
部門損益	<u>\$ 669,503</u>		<u>\$ 401,722</u>		<u>(\$ 2,556)</u>	\$1,068,669	
公司一般收入						115,395	
公司一般費用						(341,196)	
稅前利益						<u>\$ 842,868</u>	
可辨認資產	<u>\$5,023,592</u>		<u>\$4,121,978</u>			<u>\$9,145,570</u>	

(三)本公司及子公司外銷銷貨資訊列示如下：

地 區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亞洲地區	\$10,549,676	\$ 8,054,464
歐洲地區	476,749	568,976
其他地區	<u>43,824</u>	<u>35,072</u>
	<u>\$11,070,249</u>	<u>\$ 8,658,512</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六年度單一客戶之銷貨收入佔合併銷貨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

客 戶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甲公司	<u>\$1,382,650</u> 10	<u>\$ 558,175</u> 5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呆帳金額	擔保名稱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註一)	資金貸與總額(註二)
1	本公司	Shining Era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827 仟美元	\$ -	-	短期融通	\$ -	營運週轉	\$ -	-	\$ -	\$ 905,244	\$1,810,489
2	IPL	Shining Era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3,193 仟美元	3,193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05,244	1,810,489
		Eagle Great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6,992 仟美元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05,244	1,810,489
3	Eagle Great	茂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7,625 仟美元	2,621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05,244	1,810,489
		IPL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781 仟美元	1,781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05,244	1,810,489
4	東莞聯茂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531 仟美元	1,531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05,244	1,810,489

註一：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係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九十六年前三季財務報表）淨值之 20% 為限。

註二：資金融通最高限額係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九十六年前三季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為限。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公司	背書名稱	保證關係	對象	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
0	本公司	IIL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 2,263,112	\$ 1,642,580	\$ 1,642,580	\$ -	36.29%	\$ 4,526,224
0	本公司	IPL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2,263,112	1,436,620	1,019,924	-	22.53%	4,526,224
0	本公司	Eagle Great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2,263,112	437,805	437,805	-	9.67%	4,526,224
0	本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2,263,112	259,440	259,440	-	5.73%	4,526,224
0	本公司	Shining Era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2,263,112	235,950	188,094	-	4.16%	4,526,224
0	本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2,263,112	133,240	129,720	-	2.87%	4,526,224
0	本公司	ESIC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2,263,112	172,458	-	-	-	4,526,224

註一：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九十六年前三季財務報表）股東權益淨值之 50%計算。

註二：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九十六年前三季財務報表）股東權益淨值之 100%計算。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備 註
聯茂電子公司	股 票 ITEQ International	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500	\$	3,089,178	100.0	\$ 3,047,303	
	邦茂投資	本公司持股 99%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994		37,258	99.7	37,370	
	隴邦科技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		—	10.0	347	
	邦英生物科技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	5.0	178	
	普羅米數位科技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		—	1.1	38	
	邦利國際科技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5		—	2.5	—	
邦茂投資公司	股 票 達勝科技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5,000	5.0	3,751	
ITEQ International	股 權 ITEQ Holding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8,500		93,962 仟美元	100.0	93,962 仟美元	
ITEQ Holding	股 權 ESIC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0,750		35,882 仟美元	100.0	35,607 仟美元	
	ITEQ Technology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2,900		29,051 仟美元	100.0	29,051 仟美元	
	IPL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500		12,665 仟美元	100.0	12,645 仟美元	
	IIL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000		7,769 仟美元	100.0	7,769 仟美元	
	Eagle Great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6,000		5,839 仟美元	100.0	5,608 仟美元	
	Shining Era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6,000		2,584 仟美元	100.0	2,584 仟美元	
	Mega Crown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300		82 仟美元	100.0	82 仟美元	
	ESIC	股 權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36,061 仟美元	100.0	36,061 仟美元
ITEQ Technology	股 權 無錫聯茂公司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29,118 仟美元	100.0	29,118 仟美元	

(接 次 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間			備 註
				股 份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Eagle Great	股 權 茂成科技公司	持股 100% 之 子 公 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 5,160 仟美元	100.0	\$ 5,160 仟美元
Shining Era	股 權 廣州聯茂公司	持股 100% 之 子 公 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2,781 仟美元	100.0	2,781 仟美元
Mega Crown	股 權 Commerciale Internazionale elettronica S. R. L.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	82 仟美元	18.0	127 仟美元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期			未
					股	金	股	金	額	金	售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本公司	ITEQ International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原始認股	子公司	18,500	\$ 2,089,978	-	\$ 999,200 (註一)	-	\$ -	-	-	18,500	\$ 3,089,178
ITEQ International	ITEQ Holding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原始認股	子公司	5,000	62,954 仟美元	-	31,008 仟美元 (註二)	-	-	-	-	5,000	93,962 仟美元

註一：包括新增投資 120,053 仟元、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760,092 仟元及換算調整數 119,055 仟元。

註二：包括新增投資 3,400 仟美元、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23,279 仟美元及換算調整數 4,329 仟美元。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間	單	價授	信期	間	餘	額	
本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3,948,249	59	—	—	\$	—	—	—	(481,843)	(38)	註一及三
本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526,627	8	—	—		—	—	—	(27,879)	(2)	註二及三
東莞聯茂公司	IPL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4,531,629	84	—	—		—	—	—	1,011,190	66	
無錫聯茂公司	IIL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899,758	20	—	—		—	—	—	87,101	10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貨	4,531,629	100	—	—		—	—	—	(1,011,190)	66	
IIL	無錫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貨	899,758	100	—	—		—	—	—	(87,101)	(9)	

註一：本公司係透過 IPL 公司與東莞聯茂公司進貨。

註二：本公司係透過 IIL 公司與無錫聯茂公司進貨。

註三：IPL 及 IIL 係按原始採購金額加成售回本公司。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應收額	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後收回金額	提列帳帳	抵備金額
東莞聯茂公司	IPL	最終母公司相同	\$1,255,806	—	\$	—	—	\$	\$	—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1,240,197	—	—	—	—	—	—	—
IIL	無錫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1,186,983	—	—	—	—	—	—	—
IPL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481,844	—	—	—	—	—	—	—
Eagle Great	茂成科技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421,589	—	—	—	—	—	—	—
茂成科技公司	Eagle Great	最終母公司相同	413,084	—	—	—	—	—	—	—
無錫聯茂公司	IIL	最終母公司相同	211,026	—	—	—	—	—	—	—
IPL	ESI	最終母公司相同	136,114	—	—	—	—	—	—	—
Shining Era	廣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119,641	—	—	—	—	—	—	—
IPL	Shining Era	最終母公司相同	103,565	—	—	—	—	—	—	—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二：應收關係人款項包括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期末	資上期	金額	期數	末	比	持率	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本期認列之損益	備註
聯茂電子公司	聯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業務	\$ 19,940	\$ 19,940	\$ 19,940	1,994	1,994	99.7	99.7	\$ 37,258	\$ 205	\$ 204	204	註一
ITEQ International	ITEQ International	薩摩亞	投資業務	36,820 仟美元	33,420 仟美元	33,420 仟美元	18,500	18,500	100.0	100.0	3,089,178	764,759	760,092	760,092	註一
ITEQ Holding	ITEQ Holding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業務	36,820 仟美元	33,420 仟美元	33,420 仟美元	18,500	18,500	100.0	100.0	93,962 仟美元	23,279 仟美元	23,279 仟美元	23,279 仟美元	註二
	ESIC	英屬維京群島	大陸轉投資業務	13,000 仟美元	13,000 仟美元	13,000 仟美元	10,750	10,750	100.0	100.0	35,882 仟美元	6,908 仟美元	6,920 仟美元	6,920 仟美元	註二
	ITEQ Technology	英屬維京群島	大陸轉投資業務	12,900 仟美元	12,900 仟美元	12,900 仟美元	12,900	12,900	100.0	100.0	29,051 仟美元	6,377 仟美元	6,380 仟美元	6,380 仟美元	註三
	IPL	薩摩亞	進出口業務	500 仟美元	500 仟美元	500 仟美元	500	500	100.0	100.0	12,665 仟美元	6,504 仟美元	6,504 仟美元	6,504 仟美元	
	IIL	薩摩亞	進出口業務	1,000 仟美元	1,000 仟美元	1,000 仟美元	1,000	1,000	100.0	100.0	7,769 仟美元	4,318 仟美元	4,318 仟美元	4,318 仟美元	
	Eagle Great	英屬開曼群島	大陸轉投資業務	6,000 仟美元	3,600 仟美元	3,600 仟美元	6,000	6,000	100.0	100.0	5,839 仟美元	(348 仟美元)	(220 仟美元)	(220 仟美元)	註四
	Shining Era	薩摩亞	投資業務	3,000 仟美元	2,000 仟美元	2,000 仟美元	6,000	6,000	100.0	100.0	2,584 仟美元	(479 仟美元)	(479 仟美元)	(479 仟美元)	
ESIC	Mega Crown	薩摩亞	投資業務	223 仟美元	223 仟美元	223 仟美元	300	300	100.0	100.0	82 仟美元	-	-	-	
	東莞聯茂公司	大陸東莞	經營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	10,750 仟美元	10,750 仟美元	10,750 仟美元	-	-	100.0	100.0	36,061 仟美元	7,022 仟美元	7,022 仟美元	7,022 仟美元	
ITEQ Technology	無錫聯茂公司	大陸無錫	經營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	12,900 仟美元	12,900 仟美元	12,900 仟美元	-	-	100.0	100.0	29,118 仟美元	6,378 仟美元	6,378 仟美元	6,378 仟美元	
Eagle Great	茂成科技公司	大陸東莞	經營多層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	6,000 仟美元	3,600 仟美元	3,600 仟美元	-	-	100.0	100.0	5,160 仟美元	(669 仟美元)	(669 仟美元)	(669 仟美元)	
Shining Era	廣州聯茂公司	大陸廣州	經營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	3,000 仟美元	2,000 仟美元	2,000 仟美元	-	-	100.0	100.0	2,781 仟美元	(286 仟美元)	(286 仟美元)	(286 仟美元)	

註一：本公司按權益法認列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淨額 67 仟元及長期股權投資攤銷數 4,734 仟元。

註二：按權益法認列側流交易所產生之已實現收益 12 仟美元。

註三：按權益法認列側流交易所產生之已實現收益 3 仟美元。

註四：ITEQ Holding 於九十六年九月二十六日取得 Eagle Great 40%股權。

註五：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之關係，請參閱附註一之說明。

註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出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資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東莞聯茂公司	生產及銷售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線路板壓合板	20,000 仟美元	註一	13,000 仟美元	-	-	13,000 仟美元	100%	7,022 仟美元	36,061 仟美元	\$ -
無錫聯茂公司	生產及銷售膠片、銅箔基板	18,000 仟美元	註一	12,900 仟美元	-	-	12,900 仟美元	100%	6,378 仟美元	29,118 仟美元	-
茂成科技公司	生產及銷售多層線路板壓合板	6,000 仟美元	註一	3,600 仟美元	2,400 仟美元	-	6,000 仟美元	100%	(669 仟美元)	5,160 仟美元	-
廣州聯茂公司	生產及銷售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線路板壓合板	3,000 仟美元	註一	2,000 仟美元	1,000 仟美元	-	3,000 仟美元	100%	(286 仟美元)	2,781 仟美元	-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34,900 仟美元	34,900 仟美元	\$1,882,072 (註三)

註一：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依據投審會 2001.11.20「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

實收資本額	對大	陸投資累積投資金額	或金額	比例	上限	金額
八千萬元以上五十億元以下者	淨值之百分之四十或八十萬元（較高者）	\$ 2,760,231			\$ 1,882,072	
逾五十億元，一百億元以下者	五十億元部分適用百分之四十，逾五十億元部分適用百分之三十	-			-	
逾一百億元	五十億元部分適用百分之四十，逾五十億元以上未逾一百億元部分適用百分之三十，逾一百億元部分適用百分之二十	-			-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九

九十六年度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註 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聯茂電子公司	IIL	1	應付帳款	\$ 27,879
1	IIL	聯茂電子公司	聯茂電子公司	2	應收帳款	27,879
0	IPL	聯茂電子公司	IPL	1	應付帳款	481,843
3	IPL	聯茂電子公司	聯茂電子公司	2	應收帳款	481,843
0	IPL	聯茂電子公司	聯茂電子公司	1	進貨 (銷貨成本及存貨)	3,948,249
3	IPL	聯茂電子公司	聯茂電子公司	2	銷貨收入	3,948,249
0	IIL	聯茂電子公司	IIL	1	進貨 (銷貨成本及存貨)	526,627
1	IIL	聯茂電子公司	聯茂電子公司	2	銷貨收入	526,627
3	IPL	聯茂電子公司	聯茂電子公司	2	進貨 (銷貨成本及存貨)	54,108
0	IPL	聯茂電子公司	IPL	1	銷貨成本	54,108
3	IPL	茂成科技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3	應收帳款	51,880
7	茂成科技公司	IPL	IPL	3	應付帳款	51,880
5	東莞聯茂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80,270
7	茂成科技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80,270
7	茂成科技公司	IPL	IPL	3	其他應收款	34,879
3	IPL	茂成科技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34,879
6	Eagle Great	IPL	IPL	3	其他應收款	57,766
3	IPL	Eagle Great	Eagle Great	3	其他應付款	57,766
3	IPL	Shining Era	Shining Era	3	其他應收款	103,565
8	Shining Era	IPL	IPL	3	應付帳款	103,565
1	IIL	無錫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應收帳款	1,169,938
4	無錫聯茂公司	IIL	IIL	3	應付帳款	1,169,938
4	IIL	無錫聯茂公司	IIL	3	應收帳款	87,101
1	IIL	無錫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應付帳款	87,101
4	無錫聯茂公司	IIL	IIL	3	其他應收款	123,924
1	IIL	無錫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123,924
4	無錫聯茂公司	ESIC	ESIC	3	應收帳款	23,548
8	ESIC	無錫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應付帳款	23,548
3	IPL	ESIC	ESIC	3	應收帳款	136,114
8	ESIC	IPL	IPL	3	應付帳款	136,114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科目	情形 (額交)	註三 易條	及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3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應收帳款	\$ 918,614	註四	8.78%
5	東莞聯茂公司	IPL	IPL	3	應付帳款	918,614	註四	8.78%
5	東莞聯茂公司	IPL	IPL	3	應收帳款	1,011,201	註四	9.67%
3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應付帳款	1,011,201	註四	9.67%
3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21,583	註四	3.07%
5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321,583	註四	3.07%
3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44,608	註四	2.34%
5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244,608	註四	2.34%
1	IIL	IPL	IPL	3	應收帳款	67,082	註四	0.64%
3	IPL	IIL	IIL	3	應付帳款	67,082	註四	0.64%
8	Shining Era	廣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19,641	註四	1.14%
9	廣州聯茂公司	Shining Era	Shining Era	3	其他應付款	119,641	註四	1.14%
6	Eagle Great	茂成科技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3	應收帳款	421,589	註四	4.03%
7	茂成科技公司	Eagle Great	Eagle Great	3	應付帳款	421,589	註四	4.03%
7	茂成科技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Eagle Great	3	應收帳款	413,082	註四	3.95%
6	Eagle Great	茂成科技公司	Eagle Great	3	應付帳款	413,082	註四	3.95%
7	茂成科技公司	Eagle Great	Eagle Great	3	銷貨收入	1,337,295	註四	9.48%
6	Eagle Great	茂成科技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1,337,295	註四	9.48%
4	無錫聯茂公司	IIL	IIL	3	銷貨收入	895,337	註四	6.34%
4	無錫聯茂公司	IIL	IIL	3	銷貨折讓	17,371	註四	0.12%
1	IIL	無錫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877,966	註四	6.22%
1	IIL	無錫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2,249,380	註四	15.94%
1	IIL	無錫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銷貨折讓	50,230	註四	0.36%
4	無錫聯茂公司	IIL	IIL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2,199,149	註四	15.58%
5	東莞聯茂公司	IPL	IPL	3	銷貨收入	4,469,934	註四	31.67%
5	東莞聯茂公司	IPL	IPL	3	銷貨折讓	118,948	註四	0.85%
3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4,350,986	註四	30.82%
1	IIL	IPL	IPL	3	銷貨收入	204,117	註四	1.45%
1	IIL	IPL	IPL	3	銷貨折讓	229	註四	0.00%
3	IPL	IIL	IIL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203,889	註四	1.45%
3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2,665,978	註四	18.89%
3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貨折讓	29,784	註四	0.21%
5	東莞聯茂公司	IPL	IPL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2,636,194	註四	18.68%
3	IPL	ESIC	ESIC	3	銷貨收入	588,627	註四	4.17%
3	IPL	ESIC	ESIC	3	銷貨折讓	6,277	註四	0.04%
8	IPL	ESIC	IPL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582,350	註四	4.13%
3	IPL	茂成科技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3	銷貨收入	30,784	註四	0.22%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額交	註三 易條	及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7	茂成科技公司	IPL	IPL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 30,784	註四	0.22%
3	IPL	Eagle Great	Eagle Great	3	銷貨收入	95,464	註四	0.68%
3	IPL	Eagle Great	Eagle Great	3	銷貨折讓	6,412	註四	0.05%
6	Eagle Great	IPL	IPL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89,052	註四	0.63%
4	無錫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25,239	註四	0.18%
5	東莞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銷貨折讓	435	註四	0.00%
5	東莞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24,804	註四	0.18%

九十五年度

編號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額交	註三 易條	及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聯茂電子公司	IPL	IPL	1	應付帳款	\$ 497,767	註四	5.44%
1	IPL	聯茂電子公司	聯茂電子公司	2	應收帳款	497,767	註四	5.44%
0	聯茂電子公司	IPL	IPL	1	其他應付款	96,980	註四	1.06%
1	IPL	聯茂電子公司	聯茂電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96,980	註四	1.06%
8	ESIC	IPL	IPL	1	其他應收款	28,379	註四	0.31%
1	IPL	ESIC	ESIC	2	其他應付款	28,379	註四	0.31%
0	聯茂電子公司	IPL	IPL	1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4,131,175	註四	36.53%
1	IPL	聯茂電子公司	聯茂電子公司	2	銷貨收入	4,131,175	註四	36.53%
0	聯茂電子公司	IIL	IIL	1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986,633	註四	8.72%
2	IIL	聯茂電子公司	聯茂電子公司	2	銷貨收入	986,633	註四	8.72%
8	ESIC	IPL	IPL	3	應收帳款	117,336	註四	1.28%
1	IPL	ESIC	ESIC	3	應付帳款	117,336	註四	1.28%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應付帳款	678,993	註四	7.42%
3	東莞聯茂公司	IPL	IPL	3	應收帳款	678,993	註四	7.42%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258,220	註四	2.82%
3	東莞聯茂公司	IPL	IPL	3	其他應收款	258,220	註四	2.82%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83,765	註四	0.92%
3	東莞聯茂公司	IPL	IPL	3	其他應付款	83,765	註四	0.92%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應收帳款	888,895	註四	9.72%
3	東莞聯茂公司	IPL	IPL	3	應付帳款	888,895	註四	9.72%
5	無錫聯茂公司	IIL	IIL	3	應收帳款	502,188	註四	5.49%
6	IIL	無錫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應付帳款	502,188	註四	5.49%
5	無錫聯茂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3	應付帳款	27,213	註四	0.24%
7	茂成科技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應付帳款	27,213	註四	0.24%
5	無錫聯茂公司	IIL	IIL	3	應付帳款	48,818	註四	0.53%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科目	情形 (金額)	註 易 條 件	及 佔合併總資產或 總資產之比率
6	IIL	無錫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應收帳款	\$ 48,818	註四	0.53%
1	IPL	茂成科技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3	應收帳款	53,106	註四	0.58%
7	IPL	茂成科技公司	IPL	3	應付帳款	53,106	註四	0.58%
1	IPL	茂成科技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83,170	註四	0.91%
7	茂成科技公司	IPL	IPL	3	其他應收款	83,170	註四	0.91%
1	IPL	茂成科技公司	IIL	3	應收帳款	41,565	註四	0.45%
6	IIL	茂成科技公司	IPL	3	應付帳款	41,565	註四	0.45%
1	IPL	茂成科技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3	應付帳款	60,026	註四	0.66%
7	茂成科技公司	IPL	IPL	3	應收帳款	60,026	註四	0.66%
7	茂成科技公司	IPL	IPL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161,962	註四	1.43%
1	IPL	茂成科技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3	銷貨收入	161,962	註四	1.43%
1	IPL	茂成科技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270,328	註四	2.39%
7	茂成科技公司	IPL	IPL	3	銷貨收入	270,328	註四	2.39%
2	IIL	無錫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1,403,852	註四	12.41%
5	無錫聯茂公司	IIL	IIL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1,403,852	註四	12.41%
5	無錫聯茂公司	IIL	IIL	3	銷貨收入	1,027,609	註四	9.09%
2	IIL	無錫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1,027,609	註四	9.09%
3	東莞聯茂公司	IPL	IPL	3	銷貨收入	4,250,854	註四	37.59%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4,250,854	註四	37.59%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2,643,997	註四	23.38%
3	東莞聯茂公司	IPL	IPL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2,643,997	註四	23.38%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孫公司。

2. 子／孫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孫公司對子／孫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本期累積金額佔合併銷貨收入淨額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五：係就金額超過 20,000 仟元以上之交易進行揭露。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七、 資產減損狀況：

本公司資產減損之處理係遵循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5 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按季評估其所規範之資產是否發生價值減損之事實。

本公司 96 年度並未產生鉅額資產減損損失，而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事宜。

八、 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一) 備抵呆帳

本公司之備抵呆帳目前提列政策係依帳齡 180 天以上提列 50%，360 天以上提列 100%為原則，並佐以業務經驗作為判斷。因該公司主要銷售對象為國內外印刷電路板製造大廠，大多往來多年，信用狀況及應收款項收回情形良好，故該公司係針對財務狀況不佳之客戶逐一評估其收回可能性及提列備抵銷貨退回折讓；再者，如業務部認為款項收回可能性不高，均轉由法務人員循法律途徑持續催討，經確認無法收回者，則提報權責主管核准沖銷該帳款。

(二)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本公司與集團內之子孫公司之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其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與母公司相同，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以淨變現價值或重置成本為市價，成本與市價之比較則採總額比較法，並依據存貨庫齡分析，評估可能發生之廢料及呆滯料件，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目前針對成品、半成品及原物料等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提政策揭露如下表：

項目 \ 年度		成品及半成品		原料		次級品
		CCL	PP	銅箔	其他	
一年以內	180 天～270 天	20%	50%	20%	50%	次級品經品保判定即列入，與庫齡無關。次級品若為 CCL 厚板提列 65%、薄板提列 30%、PP 提列 20%。
	270 天～360 天	40%	75%	30%	75%	
一年～二年	360 天～540 天	60%	100%	50%	100%	
	540 天～720 天	80%				
二年以上	720 天～	100%	100%	100%	100%	

九、 金融商品評價：

本公司自 95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第 34 號公報「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 36 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前述公報新修訂之條文。

(一)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係指未能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後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公平價值係以評價方法估計之。當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年度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其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份，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金額認列為股權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十、 96 年度財務報告適用中華民國及美國兩地會計原則之差異：

因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尚未發行境外之有價證券，不適用。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2,435,223	\$3,088,340	(\$ 653,117)	(21)
長期股權投資	3,126,436	2,133,967	992,469	47
固定資產	883,705	870,955	12,750	1.5
其他資產	72,945	118,568	(45,623)	(38)
資產總額	6,518,309	6,211,830	306,479	5
流動負債	1,805,001	1,673,456	131,545	8
其他負債	8,127	636,782	(628,655)	(99)
負債總額	1,813,128	2,310,238	(497,110)	(22)
股 本	2,760,231	2,343,410	416,821	18
保留盈餘	1,944,950	1,588,182	356,768	22
股東權益總額	4,705,181	3,901,592	803,589	2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流動資產減少，主要係大陸廠應收帳款賣斷增加，因而母公司應收帳款賣斷壓力減少所致。				
2.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主要係新增對子公司之投資款及投資收益增加所致。				
3. 其他資產減少，主要係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所致。				
4.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營收增加致購料產生之應付款項相對增加及一年期內到期長期負債所致。				
5. 其他負債減少，主要係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減少所致。				
6. 股本增加，主要係辦理員工認股權換發新股、可轉債轉換股本及盈餘分配所致。				
7. 保留盈餘及股東權益增加，主要係獲利增加所致。				

二、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增 (減)	變 動 比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金 額	例 (%)
營業收入總額	\$7,863,651		\$8,179,930		(\$316,279)	4
減：銷貨退回	37,560		4,478		33,082	739
銷貨折讓	<u>141,700</u>		<u>159,264</u>		(17,564)	(11)
營業收入淨額		\$7,684,391		\$8,016,188	(331,797)	(4)
營業成本		<u>6,910,048</u>		<u>7,321,685</u>	(411,637)	(6)
營業毛利		774,343		694,503	79,840	11
未實現銷貨毛利		<u>844</u>		<u>1,528</u>	(684)	(45)
營業毛利淨額		775,187		696,031	79,156	11
營業費用		<u>287,652</u>		<u>294,129</u>	(6,477)	(2)
營業利益		487,535		401,902	85,633	21
營業外收入		863,399		557,443	305,956	55
營業外支出		<u>136,485</u>		<u>151,085</u>	(14,600)	(10)
稅前淨利		1,214,449		805,260	409,189	51
減：所得稅費用 (利益)		157,580		42,603	114,977	270
加：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u>0</u>		<u>2,605</u>	(2,605)	(100)
純 益		<u>\$1,056,869</u>		<u>\$ 763,052</u>		
1. 分析說明： (1) 銷貨退回：主要因為去年轉廠之銷貨退回，直接做銷貨收入減項，96 年更換新系統後，置於銷貨退回所致。 (2) 營業毛利及未實現營業毛利：主係產品結構調整適當，亦逢原物料上漲，銅箔基板產品售價調整高於成本，毛利因而增加。 (3) 營業利益：主係產品結構調整適當，營業毛利增加所致。 (4) 稅前淨利：主係營業利益增加及轉投資收入增加所致。 2.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2007 年下半年起，NB 用電路板議題發酵，NB 板 HDI 化，暨下游消費性及通訊產品出貨量持續成長，新興市場將開拓更大市場潛量，帶動對 PCB 的需求持續向上提升，對銅箔基板及玻璃纖維膠片需求亦將隨之增加，故本公司 97 年產品之銷售量可望較上年擴增。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表

(一) 96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851,614	739,899	1,092,095	499,418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應收帳款賣斷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主係因96年長期股權投資減少所致。

(3)融資活動：係因96年償還台新銀行聯貸案及兆豐銀行有擔公司債及支付現金股利增加。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1)以現金增資及增加銀行借款之方式因應。

(2)流動性分析

年度	96 年度	95 年度	增(減)比例%
項目			
現金流量比率	0.41	0.35	0.0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7.55	131.49	26.06
現金再投資比率	8.23	9.70	(1.4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96 年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 95 年增加主係營業純益增加。

96 年現金再投資比率較 95 年減少係營業活動產生現金淨流出。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 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③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① + ② - 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99,418	8,688,924	7,762,150	1,426,192	—	—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性分析 1. 營業活動：97 年度預計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為 8,688,924 仟元，主要考量本公司獲利及折舊攤銷、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提列(迴轉)備抵呆帳與存貨跌價損失等非現金調整項及應收款項、存貨及應付款項等營業資產及負債增減變動估計而得。 2. 投資活動：97 年度預計投資活動為淨現金流出 449,920 仟元，主要係大陸子公司擴廠增加產能及充實營運資金。 3. 預計未來一年營運產生淨現金流出 7,762,150 仟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詳「募資情形」中「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之章節。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註)
ITEQ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451,400	因應擴廠 計劃及改 善大陸各 廠財務結 構。	為因應產業需求，調 整集團產銷結構，藉 由動線產能規劃，使 得集團營收及稅後 EPS 屢創新高，增加 未來投資後，其效益 將更大。	1. 持續積極拓展大 陸市場及擴廠計 劃，有效控制成 本。 2. 改善大陸各廠之 財務結構，預計 1 年可節省集團 利息費用約新台 幣 27,000 仟 元，期能自給自 足。	6. 增加對無 錫廠投資 額 680 萬 美元。 7. 增加對東 莞廠投資 額 500 萬 美元。 8. 增加對廣 州廠投資 額 300 萬 美元。

註：

1. 96 年 10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無錫廠及廣州廠現增分別為 180 萬美元及 300 萬美元。
2. 97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無錫廠現增 500 萬美元。
3. 97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東莞廠現增 500 萬美元。
4. 以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將現金匯出。

六、風險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密切保持與各銀行之良好關係及利率走勢，尋求較低水準之籌資管道，以降低本公司之利息成本。

2. 匯率變動及未來因應措施：

財務部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注意匯率未來趨勢相關訊息，並採取穩健之原則，適時進行調控，儘量藉由外幣資產與負債相抵，大幅降低匯率風險，達成自然避險之效果，及適當時機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避險工具，採取較積極之避險策略，因此匯率之波動對本公司損益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3. 通貨膨脹情形：

近期通貨膨脹起伏將維持穩定，本公司亦隨時注意市場狀況，故對本公司營運及獲利並無重大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為了管理財務風險，自民國 96 年初至年報刊印日為止，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的財務投資。為了控管某些交易風險，本公司已依據證期會的相關法令及規定，訂定了以健全財務及營運為基礎的內部管理辦法及作業流程，包括「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其中涵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規範)。此外本公司所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均是以避險為目的，而不是交易或投機性之操作。

(三) 適用金融商品(含衍生性金融商品)之避險會計之目標與方法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避險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財務風險，尚無符合避險會計之相關金融商品交易。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本公司平時即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並視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情形，以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行業相關科技改變情形，並於今年初導入 ERP 系統，積極架構集團之網路資訊系統，縮短相關訊息傳遞流程及有效改進作業時程，提高營運效率，落實管理科技化；而在歐盟 RoHS 上路的同時，本公司除致力於新產品研發、製程改善及技術提升，強化公司競爭力，並已具備生產無鹵無鉛產品之技術能力，環保基材產品訂單獲得客戶認證，故重大科技改變對本公司財務及業務應有正面幫助。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及落實公司治理，並於 95 年成立會計、稽核審議委員會，透過內控程序，瞭解公司資金運作、業務狀況和重大資本支出，提出改善和建議，對於企業形象有正面助益，並引進優秀管理人才，對於企業危機應能有效管理。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自民國 95 年初至年報刊印日為止，本公司並無任何併購計畫。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因應產能需求不斷提高而於集團內擴充生產線及產銷調整，並藉動線重新規劃，改善在製品移動之效率，穩定產品品質及提高良率，以增加接單能力；目前擴廠資金來自於營運資金。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印刷電路板製造之主要原料銅箔基板、玻璃纖維膠片及半成品多層壓合基板之專業生產廠商，主要業務為提供印刷電路板製造廠商基板原料及多層壓合服務，本公司有鑑於銷貨客戶之需求量變化將進而影響公司之營運，故已陸續針對客源集中之風險加以改善，並持續開發新客源；在進貨方面，本公司亦儘量取得多家供應商的來源，並進行產銷結構之調整，故已將可能之風險降至最低。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持股超過10%之大股東，另董事、監察人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大量股權移轉情形，另，本公司通常會與持股較多之股東隨時保持連繫，使其以對本公司股價及其他股東所可能造成之負面衝擊以降到最低之方式釋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案由	系爭事實	標的金額	訴訟始期	主要涉訟當事人	目前處理情形
支付保險理賠金	用鴻源因火災所應得之保險理賠金來支付積欠我司之貨款	聯茂請求新台幣 43,000 仟元	96 年 7 月	明台、華山、友邦、富邦、泰安等產物保險公司 VS. 聯茂公司	1. 鴻源公司之火險賠償金債權轉讓與本公司，火災損失經工研院進行鑑定後，本公司應可獲全額理賠。 2. 桃園地方法院審理中。 3. 針對鴻源案，截至 96 年底已提列備抵呆帳 8,830 仟元。
破產清算	代理廠商積欠貨款不支付	聯茂請求港幣 10,970 仟元	95 年 1 年	香港商正輝公司 VS. 聯茂公司	香港法院已宣告正輝破產，現由破產署清算中。
支付貨款	往來客戶積欠貨款不支付	聯茂請求美元 840 仟元	95 年 5 月	美國商 Amitron Corporation VS. 聯茂公司	該公司以每月 23,385 美元分 36 期償還本公司，截至 97 年 3 月底，已收取 22 期款項。
支付貨款	代理廠商積欠貨款不支付	聯茂請求港幣 2,893 仟元	96 年 2 月	香港商美匯科技公司 VS. 聯茂(無錫)公司	訴訟勝訴，惟債務人已逃匿。

註：上述事件之金額不具重大性，且均已提列足額之備抵呆帳，對本公司之營運發展及財務狀況尚無重大影響。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風險管理政策

藉由國內外風險評估之專業技術與觀念，積極的執行風險預防與損失控制，以有效的風險管理制度及全體同仁全員參與教育訓練，持續改善，以達零風險為最終目標。

(二)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為使公司有效推動風險管理，依各部門之性質，定期及不定期開會，每星期召開主管會議及每個月的經營檢討會議，進行風險評估、預防及損失控制等分析，並將分析所得設定目標、標的，提列改善方案，由最高主管審核後，送交各單位執行管理審查，並定期追蹤方案執行進度狀況，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進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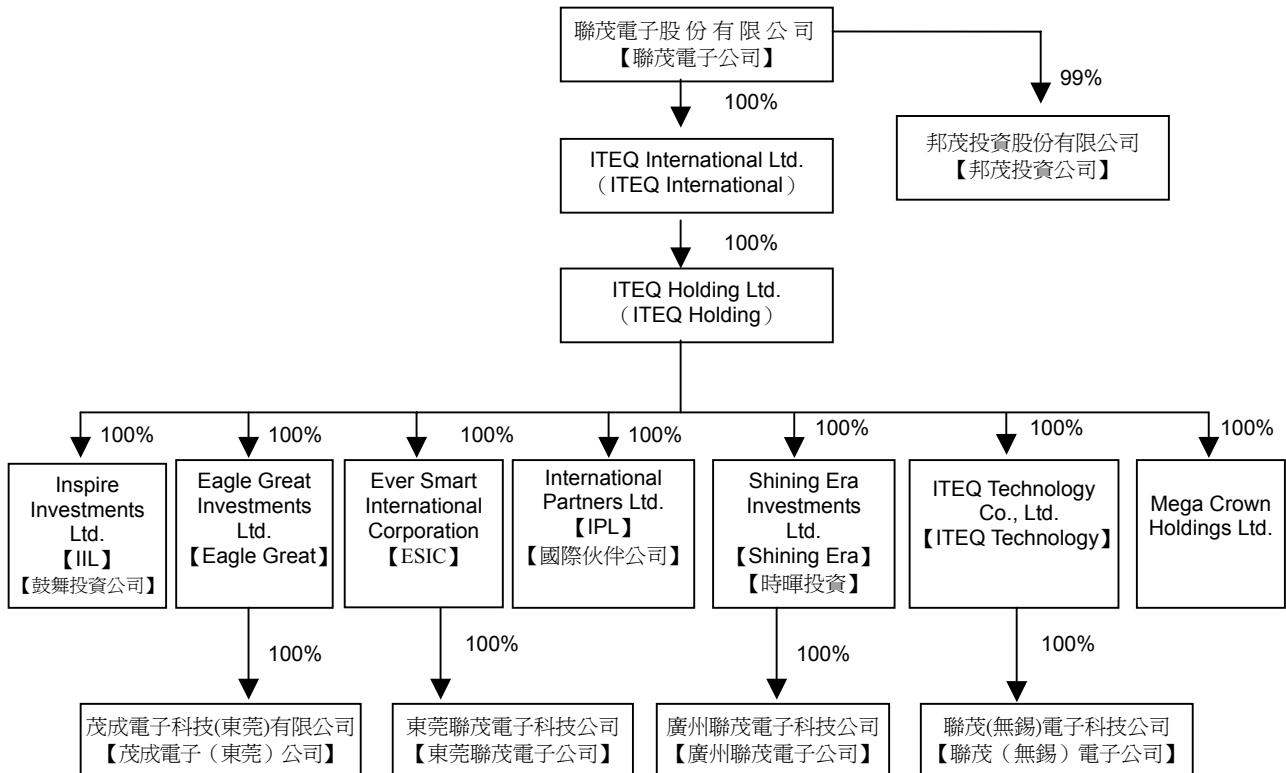
風險管理之管理單位權責分述如下：

單 位	權 責
總裁室暨各廠經 總理室	公司短、中、長期發展策略、專案、企劃及經營分析。
財務中心	負責財務調度及運用，集團授信風險控管集團、新投資案的評估及策略規劃，並建立避險機制，以降低財務風險。
集團策略行銷處 暨行銷各事業群	負責行銷策略、產品推廣，並隨時掌握市場趨勢，提供市場及技術情報，做為未來研擬新產品開發及經營策略研擬之參考，以降低業務營運風險。
法務部	遵循政府法令規定、負責法律風險管理，並處理契約與訴訟爭議，以降低法律風險。
資訊中心	負責網路規劃，營運與維護網路品質，以降低網路營運風險。
稽核部	負責內部控制制度之修定與推廣及加強自檢功能，以強化內部控制之功能。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本公司於 97 年 2 月 20 日經投審會核准，修正原間接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轉投資 ITEQ Holding，由 ITEQ Holding 分別轉投資 ESIC、ITL、Eagle Great 及 Shining Era，再分別由此 4 家公司轉投資東莞聯茂公司、無錫聯茂公司、廣州聯茂公司及茂成科技公司之投資架構，變更為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轉投資 ITEQ Holding，由 ITEQ Holding 轉投資 ITEQ (Hong Kong) Limited (ITEQ (HK)，設於香港)，再由 ITEQ (HK) 轉投資東莞聯茂公司、無錫聯茂公司、廣州聯茂公司及茂成科技公司，惟截至 97 年 4 月 30 日止，本公司尚未完成股本變更程序。】

(二)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主要以「全球多層基板材料及多層板專業代工服務」為主，另有部份關係企業則以「投資服務」為其經營範圍。在透過技術、產能、行銷以及服務互相支援，創造最大的綜效，本公司長久以來，一直秉持以「創新、合作、卓越、品保」等觀念，持續研發新產品，鼓勵員工專利產出與運用，以利維持市場及產業領域上的領先地位。

(三)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96年12月31日；單位：除另予註明外，餘係新台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市價或股權淨值	市價(元)	會計處理方法	96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仟股)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ITEQ International Ltd.	投資控股	36,820 仟美元	3,089,178	18,500	100	3,047,303	-	權益法	760,092	-	-
邦茂投資(股)公司	投資業務	19,940	37,258	1,994	99.7	37,370	-	權益法	204	-	-
ITEQ Holding	投資業務	36,820 仟美元	93,962 仟美元	18,500	100	93,962 仟美元	-	權益法	23,279 仟美元	-	-
Mega Crown	投資業務	223 仟美元	82 仟美元	300	100	127 仟美元	-	權益法	-	-	-
ITEQ Technology Co., Ltd	轉投資業務	12,900 仟美元	29,051 仟美元	12,900	100	29,051 仟美元	-	權益法	6,380 仟美元	-	-
Shining Era Investments Ltd.	轉投資業務	3,000 仟美元	2,584 仟美元	6,000	100	2,584 仟美元	-	權益法	(479) 仟美元	-	-
IPL	進出口業務	500 仟美元	12,665 仟美元	500	100	12,645 仟美元	-	權益法	6,504 仟美元	-	-
ESIC	轉投資業務	13,000 仟美元	35,882 仟美元	10,750	100	35,607 仟美元	-	權益法	6,920 仟美元	-	-
Eagle Great	轉投資業務	6,000 仟美元	5,839 仟美元	6,000	100	5,608 仟美元	-	權益法	(220) 仟美元	-	-
IIL	進出口業務	1,000 仟美元	7,769 仟美元	1,000	100	7,769 仟美元	-	權益法	4,318 仟美元	-	-
聯茂(無錫)電子公司	經營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	12,900 仟美元	29,118 仟美元	-	100	29,118 仟美元	-	權益法	6,378 仟美元	-	-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經營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	3,000 仟美元	2,781 仟美元	-	100	2,781 仟美元	-	權益法	(286) 仟美元	-	-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經營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	10,750 仟美元	36,061 仟美元	-	100	36,061 仟美元	-	權益法	7,022 仟美元	-	-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公司	經營多層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	6,000 仟美元	5,160 仟美元	-	100	5,160 仟美元	-	權益法	(669) 仟美元	-	-

(四) 本公司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96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邦茂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萬海威)	1,994,000	99.70%
	董事	高繼祖	1,000	0.05%
	董事	林邦充	1,000	0.05%
	監察人	徐超俊	1,000	0.05%
ITEQ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長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萬海威)	18,500,000	100%
ITEQ Holding	董事長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萬海威)	18,500,000	100%
Mega Crown	董事長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萬海威)	300,000	100%
ITEQ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長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萬海威)	12,900,000	100%
Shining Era Investments Ltd.	董事長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萬海威)	6,000,000	100%
IPL	董事長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萬海威)	500,000	100%
ESIC	董事長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萬海威)	10,750,000	100%
Eagle Great	董事長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萬海威)	6,000,000	100%
IIL	董事長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萬海威)	1,000,000	100%
聯茂(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萬海威)	0	100%
	董事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高繼祖)		
	董事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郭振定)		
	董事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徐超俊)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董事長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萬海威)	0	100%
	董事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高繼祖)		
	董事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黃睿燦)		
	董事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陳郁弼)		
	董事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徐超俊)		
	監察人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白蓉生)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萬海威)	0	100%
	董事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高繼祖)		
	董事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黃睿燦)		
	董事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陳郁弼)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長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萬海威)	0	100%
	董事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黃睿燦)		
	董事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陳郁弼)		

(六) 各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9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股東權益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淨利	每股盈餘
邦茂投資(股)公司	20,000	37,448	78	37,370	-	(160)	205	-
永智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ESIC)	348,623	1,291,646	136,898	1,154,748	582,350	(3,258)	226,930	-
聯茂科技有限公司(ITEQ Technology Co., Ltd)	418,347	947,169	5,049	942,120	-	(18)	209,477	-
東莞聯茂電子有限公司	710,411	3,573,985	2,404,516	1,169,469	5,263,058	211,846	230,665	-
聯茂(無錫)電子公司	637,462	2,926,404	1,982,103	944,301	4,343,953	232,408	209,496	-
聯茂國際有限公司 (ITEQ International Ltd.)	1,194,079	3,050,374	3,071	3,047,303	-	-	764,759	-
聯茂控股有限公司 (ITEQ Holding)	1,194,079	3,047,365	190	3,047,175	-	(120)	764,663	-
鼓舞投資有限公司(ILL)	32,430	1,858,922	1,606,974	251,948	3,177,156	170,067	141,842	-
國際伙伴有限公司(IPL)	16,215	2,402,252	1,992,174	410,078	7,388,971	221,102	213,659	-
Eagle Great	194,580	1,000,448	818,568	181,880	1,016,666	20,577	(11,434)	-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公司	215,425	850,163	682,827	167,336	746,559	(17,169)	(21,963)	-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104,416	91,152	977	90,175	-	(7,769)	(9,399)	-
時暉投資有限公司 (Shining Era Investments Ltd.)	97,290	235,998	152,210	83,788	-	(6,359)	(15,744)	-

- (七) 本公司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如下：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自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萬 海 威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六 日

- (八) 本公司非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故無須編製關係報告書。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萬海威

